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秋意情缠


eBOOK
网络资源 电子图书

闲聊 7

诚如袁姊所说的，这是一段磨出来的爱情。

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对立的双方恋爱起来总是特别辛苦、特别曲折。

很害怕自己会写不好敏儿与任氏兄弟的故事，而遭所有支持他们的读者砍杀。当初在写《袭人恋》时，并没有想到他们会这么受欢迎，每一封来信都提醒我还有他们的故事没写，教我想混过去都不行。

在写这本《秋意情缠》时，写得我是满头大汗、胆战心惊的，因为支持任意情的人和支持任意桐的人一样多，而且全用威胁的口气警告我不可以把敏儿许配给对方，这教我下起笔来格外紧张，深怕一个不小心引起众怒。

不过，就如故事结尾所言，这已是注定好的事。“秋意情缠”，当初我在设定男、女主角的名字时，就已经说明了敏儿的感情归属，不知道有没有读者发现到其中的奥秘呢？而任意桐，这个同样痴心，最后却输给他大哥的可怜男子，只能说是我创作中的遗珠之憾。不过他也不寂寞，湍梓还是配了一个美娇娘给他，至于结局，请读者们自行想象，因为我并不打算写他的故事。

另一个遗珠之憾，当属李言梓那三个小萝卜头。有一大票人为他们陈请，要我写他们的故事，很抱歉，我也没打算写，若是每个人的故事都要写，那湍梓可得陷在唐朝里没完没了。虽说我为了这个朝代花了一大把钞票添购不少书籍，但一系列七本我想已值回票价。

是的！我们即将跟唐朝这个时代说再见，紧接着《秋意情缠》之后，便是本系列的最后一本书，书名为《戏水精灵》。

从《任性宝贝》到《戏水精灵》这一系列以唐朝为背景的故事，应可称作是 大唐恋史 。既然 大唐恋史 从京城第一美男子开始，自然要由京城第三美男子做为系列的结尾。尹律枫这位风流却不下流的花花公子，将是整个系列的压轴，同时他也是仅次于任意桐，人气最旺的最佳男配角。至于他的故事什么时候才会上阵？湍梓不敢说，因为完成了这本《秋意情缠》之后，湍梓因有一些私事需要处理，大概会有段时间无法再和方格子打交道，所以各位读者请耐心等一阵子了。

在这儿，湍梓有个活动讯息要预告一下，为庆祝即将离开唐朝，湍梓特地举办一个圈选游戏与各位读者同乐。奖品很丰富喔，而且统统有奖，请勿错过。不但有我自己准备的奖品，还有 禾马 友情赞助的神秘礼物，湍梓打算热热闹闹的举行，恳请各位读者踊跃参与，和唐朝诸公一起同乐。

至于详细的游戏规则和奖品内容还在计划中，大致上，游戏玩法会分为两类，一是一般圈选，二是只开放给买齐这套系列的读者。详细规则目前还在制定，将会刊登在《戏水精灵》后记中，敬请期待。

常有读者来信反应买不到我的第一本书，还有人为了买齐我的作品从台北买到台中的书店，最后还是缺一本。湍梓十分感谢你们的用心，在此提供一个不必那么辛苦的方法 直接向 禾马 划拨购买即可。现在买不但打八折而且还送书卡………什么！等书上市的时候，优惠活动早过了？那……如果有人想购买敝人的整套劣作，有没有特惠价？再说！（詹姊淡淡的丢下这两个字。）那……就再说吧。相信在我的强力泪弹攻势下，詹姊必会含泪

点头答应的。

另外，由于要求我写李言梓、李行征及段旋舞的读者众多，我只好从善如流的写了“喧闹的童年 Part 2”，让他们长大一些，给你们更多的想象空间。

最后，湍梓想请教各位读者一个问题，凡是来信的读者可获赠湍梓亲手裁制、护贝的书卡一张，市面上绝无販售。

题目是：如果你是敏儿，你会选择任意情或是任意桐？请来信告之，并期待下回见。

第一

“意桐，你又病啦？”十四岁的小女孩执起一名男孩的手，满脸关心的询问。

“敏儿，咳……你来看……咳……我了。”名唤意桐的男子咳得上气不接下气。

敏儿连忙拍拍他的背，帮他顺气。

“我……咳……”他甫开口就惊天动地的咳嗽起来。

这不过是个小风寒而已，任二公子的身体也未免太弱了吧。敏儿心想。

“好了，好了，你别再说话了。”她命令道，伸手端起一碗药汁喂他喝下。

“敏儿……”任意桐激动的握住敏儿拿着汤匙的手，深情款款的看着她。今天他一定要对她表白，他是如何的喜欢她。

“敏儿，我……”“啪啪啪”，突如其来的拍掌声自敞开的房门口响起。一名斜倚着房门的男子嘴角挂着嘲弄的微笑，戏谑的瞧着转头注视他的两人。

“真是感人的一幕啊！”任意情高大的身形挡在门口，遮去了夕阳余晖。

“我怎么不知道你竟虚弱到需要别人喂药？这种事情交给大哥来做就好了，用不着麻烦敏儿。”任意情边说边接过敏儿手中的药碗。

“任大公子，我并没要求你帮忙，而且请你不要随便叫我的小名。”敏儿不悦的瞪着俊邪的任意情。

她讨厌他，非常讨厌，尤其他那副自以为高人一等的态度更教她讨厌。要不是爹有事无法前来，她才不会代替他前来看病，也才会遇到讨人厌的任意情。

有时她怀疑意桐根本是在装病，否则一位才十八岁的年轻人哪来这么多病痛？她是不讨厌意桐，甚至有那么一点喜欢，但若硬要将那种感觉冠上情爱之名，似乎又差得太远了，毕竟她最爱的还是医学。

说到医学，她还有一大堆药草等着她去分，药罐子也该清理一下。

但眼前这位俊美却下流的坏胚子正挡在她前面，嘴角挂着揶揄的笑意，不怀好意的盯着她。

“我心疼你拿久了手会酸，更心疼你花了半天熬的药只是浪费。”任意情突然一声不响的将脸移近，近得几乎贴上敏儿的小脸，“明白了吗？小秋缠。”一阵红潮倏地爬上敏儿娇嫩的小脸，但她不服输的和他对视。

这人才二十岁，却有着四十岁男人的厚脸皮。非但如此，他那副以为他只消勾勾手指头，全天下女人就会臣服在他脚下的神气模样，更是教她觉得恶心。

为什么她就这么倒霉，非得跟着她爹到“潇湘庄”看诊不可？“不准叫我小秋缠！”敏儿愤怒的抗议，他唤她名字的方式与语气，令她觉得他亵渎了那两个字。

不准？任意情冷笑一声。在扬州，还没有哪个女人敢当着他的面说出这两个字的，她是第一人。

身为大唐第一富豪潇湘庄的继承人，他所拥有的财产多到令人咋舌，如此一位贵公子，愿意纡尊降贵追求一位大夫之女，被追求的对象居然不屑一顾，他的自尊不允许！

对任意情而言，凡是他想要的东西，绝对要弄到手，否则就毁掉它！

这也是他对唐秋缠抱持的心态。

“我就爱叫你小秋缠！今生要这么喊，来生更是，你又能怎么样？”没错，她的确不能怎么样。

唐秋缠冷汗涔涔的自噩梦中惊醒，心有余悸的看向四周。

他不在这儿，这教她放心许多。

任意情就像是魔鬼，长相俊美、浑身散发邪气的魔鬼，不同于袭人。

该死！一想到袭人她便想到小姐，她甚至没来得及向她道别。

“唉！”她突然摇头轻叹口气，注视窗外洒落一地的月光。

她自由了！再也不是别人的丫鬟，是一位货真价实的“小姐”，而这称谓她并不陌生。

多年前的唐秋缠是位名医之女，家道未中落前曾是茶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大小姐。

曾经，她将这一切视为理所当然，总以为凭着爹爹的医术和名气，身为独生女的她必能顺理成章的接管医馆，然后一辈子沉浸在医学里。

直到任意情出现。

潇湘庄人称“天下第一庄”，为大唐第一富豪，任氏一族旗下所拥有的财产，多到数不清，并掌控了漕运、织造、盐铁转运及珠宝陶瓷贸易等四项经济命脉。

身为老大的任意情，负责漕运及造船工业；排行第二的任意桐则掌管陶麟庄及易织坊，垄断了大唐近六成的纺织事业；老三任意首则负责盐铁转运；老四任意竹则是负责珠宝陶瓷生意。

原本应配合得天衣无缝的“情同手足”四兄弟，却因任意情、任意桐的不合而出现裂痕。这道裂痕虽不至于危及任氏的霸业，却也足够教任老爷头痛不已。

据说导致两兄弟不和是因为某位神秘女子，而且这位女子长得美若天仙，情、桐两兄弟为了得到她，不惜大动干戈。

见鬼了！唐秋缠不禁大声咒骂，天知道，那两个兄弟为什么抢她抢个不停？她既不漂亮，脾气又倔得要命，一点也不符合时下女性的标准，为何他们就不能放过她，让她拥有她渴望的自由？自由？就是这两个字让她四处躲避情、桐两兄弟。说来可笑，一个孤苦女子最不需要的就是“自由”，只需有个依靠，但她不同！她最想要的就是自由，能够自由自在的呼吸空气，

不再看任何人的脸色过日子。

原本这是很容易的事，直到任意情执意夺走她的自由为止。

年仅二十岁的任意情是个予取予求的任性公子哥，向来只管掠夺而不顾虑他人的死活，这倒颇符合他的名字——任意的挥洒性情。自他们相遇的那一刻起，便已注定了日后追逐的命运。

她明白自己若是早一点投降，或许事情会有所不同，但她怎能轻易的将一生输给一个不择手段的卑鄙小人？不过讽刺的是，却也因为她的坚持，而使自己与父亲走向另一条不归路。

时光之翼飞回改变众人命运的那一日……

“爹，这宅子简直大得不象话。”跟在父亲——扬州名医唐仕维——身后的唐秋缠，张着一双灵动的眼睛好奇的东张西望。只见一条又一条的回廊、直廊、水廊交错成壮观的园林景色，依着水池而建的三层楼建筑采复廊建法，连接了屋宇与花园。

“很吓人吧。”唐仕维宠爱的拍拍女儿的肩膀，“爹特地带你来开开眼界。要知道，一般人想进潇湘庄可不是那么容易，要不是任老爷请我来为任夫人看病，我们哪有这个机会走进潇湘庄。”一般人只能望着朱红色的大门兴叹，根本进不到庄里。

“女儿明白。”唐秋缠点着头说。其实她对潇湘庄一点兴趣也没有，只想快点回家晒药草，昨天刚采的药草还等着她分类呢。

“唐大夫，这边请。”庄内的总管引唐仕维前往任夫人的厢房，但在看见唐秋缠的时候，迟疑的说：“呃，唐姑娘恐怕不太方便……”“没关系，我留在这儿好了。”唐秋缠聪慧的接口，以免造成她爹的不便。

唐仕维虽对总管的态度深感不悦，但也不好坚持。虽说他将一身绝学尽传给爱女，但他也明白，即使社会风气比以往开放许多，但一介女子行医仍显得惊世骇俗。

“敏儿，你就留在这儿四处看看吧。别乱跑，爹一会儿就回来。”唐仕维叮咛道。

“女儿知道。”唐秋缠微笑的回答。

看着她爹和总管离去的背影，唐秋缠深吸口气，转头看着四周，这地方真的很大，没人带领的话一定会迷路吧，她边走边想。

突然间，一个轻微的呻吟声吸引了唐秋缠的注意力。她停下脚步，竖起耳朵，仔细分辨声音的来源。

淙淙的流水声几乎掩盖住那个微弱的声音，但她仔细聆听，并循声来到一个八角亭子，她看见声音的主人正痛苦的弯下腰，豆大的汗珠自额头滑落，神情显得十分痛苦。

唐秋缠二话不说，捉住陌生男子的手腕把起脉来。

没什么嘛，只不过是腹绞痛，下痢而已。

“你——”任意桐还没来得及开口询问她的身分，便发现嘴里已经被她塞进一粒药丸，他只得吞下它。

“你给我服下什么？”任意桐后知后觉的想到，万一她是死对头派来的，那他岂不一命呜呼？“葛根。”唐秋缠边说边观察他的表情。看他还能大呼小叫的，情况并不怎么严重。

“葛根？”听都没听过。“那是什么东西？”该不会是某种毒药吧？“你

连葛根都没听过？真是孤陋寡闻哪。”从小看医书、药典长大的唐秋缠很难理解，有人居然连最基本的药理常识都没有。

“呃，我……”任意桐忍不住脸红，不知该说些什么。

“葛根味甘辛、性平，无毒，是用来治脾胃虚弱泄泻之用，相当具有疗效。”唐秋缠流利的背诵药典，这是身为大夫的基本常识。

哇！这个女孩很不简单，年纪轻轻就懂得治病。不过他从没见过她，是家中新来的仆人吗？“请问你是？”任意桐眼神闪亮，充满兴味的问。这女孩看起来朝气蓬勃，一脸的坚毅。

“我叫……”她甫开口便被打断。

“喂，你过来。”一个骄傲自大的声音自另一边凉亭传来。坐在那里的年轻男子正不耐烦的挥动着折扇，同时抬起一双狭长的眼睛，十分不屑地注视着唐秋缠。

唐秋缠被叫得莫名其妙，这人是谁？实在太没礼貌了。

“我叫你过来，耳朵聋了吗？”任意情极端不悦的起身踱向唐秋缠。这个女仆可真大胆，居然让他喊了两次。

“我……”唐秋缠还没来得及开口指责，随即发现自己的右手被他抓住，正被拖往另一个凉亭。

“放开我！”甩不开箝制的唐秋缠只能任他拖着走，心里的怒气骤然升高。

“帮我倒酒。”任意情毫不客气的甩开她的手，然后自顾自的坐下，跷起一双长腿看着四周的景致。

这人简直是……好！要她倒酒是不是？倒就倒！

她听话的拿起桌上的酒壶便往他头上倒；原本心情就不甚愉快的任意情根本没料到会遭受这种待遇。

“你……”他眯起一双狭长的眼睛，眼中射出凶光。这个女仆好大的胆子，竟敢将酒倒在他头上。

“你不是要喝酒吗？怎么样？这酒好不好喝啊？”唐秋缠一点也不怕他杀人般的眼神，气死他最好，谁教他这么没礼貌。

闻言，任意情立刻敛起怒气，眼神不再凶恶，反而是充满邪气，他静静地打量她。

“你不是新来的仆人？”他边说边起身，高大的身影霎时遮去了大半光亮。

“聪明。”唐秋缠语气镇定的说，抬起脸迎视他的目光。

“我早该料到。”任意情的表情莫测高深，眼里闪过难解的光芒。“没有人有胆子敢在我的头上倒酒，今天我算是开了眼界。”“那么，你的眼界未免开得太晚了。”面对着愈靠愈近的身躯，唐秋缠的眼神毫无畏惧。

“好利的嘴巴。”任意情的手指不客气地划过她的樱唇。唐秋缠吓了一跳，仍不服输的瞪着他。

“有趣。”好久没遇过这么这么不怕死的人了，她勾起了他的征服欲。“你知道我是谁吗？”他猜她不知道，否则也不会如此大胆。

“我管你是谁，反正以后我也不会再见到你。”唐秋缠不客气的回话。这人八成以为自己是神佛转世，那副不可一世的跬样，真令人厌恶。

“是吗？”任意情的脸上泛起嘲弄的表情，语气阴森的说：“话别说得过早，相信我，你一定会再见到我，而且必会属于我。”

相信我，你一定会再见到我，而且必会属于我。

这话犹在她耳际回荡，未曾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消失。

望着窗外宁静的景色，唐秋缠不禁叹息了。为何上天这么爱捉弄她？逃避他们兄弟整整三年，结果还是逃不过。原以为将小姐交给袭人后，她就可以浪迹天涯，或者找一处幽静的地方隐居下来，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

为何不告诉我？我可以帮你呀！

任意桐充满感情的声音再次在她耳边响起，清晰得恍如昨日，而那却已是三年前的事了。

是啊！为什么不求他帮忙呢？是因为自尊心，还是厌倦了当游戏的奖品？她不知道！

她只知道自己再也不愿意夹在仿若仇人的两兄弟之间，让自己沦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如今，三年前的鬼魅又再度缠着她不放。她何德何能，竟能惹得风靡全扬州，甚至全天下的任氏兄弟紧追不舍？意桐的心意她尚能明了，但任意情呢？在他那俊美的外表下又是怀着一颗怎样邪恶的心？她好累，从小姐被抢亲的那一天开始，她就没有好好休息过，而那已经是三个月前的事了。多亏袭人和大少爷的金蝉脱壳之计，任氏兄弟追的是假的唐秋缠，这不仅给了她脱逃的时间，更让任氏兄弟摸不清她的真正去向。

既然任家的势力是在沿海一带，那么她就往内陆走。她打算走到灵州，一个既偏远又干燥的地方，以避开任氏兄弟的追逐。

看着天上的满月，她又再一次叹息。

愈往北走，天气就愈冷，也愈干燥。

唐秋缠拉了拉身上的棉袄。对住惯了南方的人而言，北方干冷的天气，真的令人难以忍受，而现在不过是初秋的八月。

她叹了一口气，看着街道上稀稀疏疏的行人，对于愈趋荒凉的北方景致有些不能适应，她不禁有些怀念长安的繁华。

她忽然想起应该捎封信给小姐报平安，但没有特别关系是无法动用驿站，只能靠亲友间的托付。思及此，她不禁露出一丝苦笑，她哪来的亲友。

敏儿，咱们是朋友了，对不对？任意桐急切又诚恳的声音再次回荡于她的耳际，教她不由得又坠入记忆的深渊……

“谁会属于你，笑话！”这人简直讨厌透顶，他到底是谁？唐秋缠睁大一双闪着厌恶的眼眸，直视着任意情挑衅的邪眼。

“别太自信！”任意情收起算计的目光，直起身子睥睨着她。“报上你的名字。”不管她是什么身分，他都要定她了，原因嘛……用来消遣。

活到二十岁，他还没见过哪个女子敢用这么不敬的眼神，这么凶悍的口气同他说话。

他决定要磨去她眼中的锐气，教会她何谓“服从”后，再一脚踢开她。

任何一个用这种口气同他说话的女子，都必须付出惨痛的代价，当然也包括眼前这位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丫头；折磨她的心志必会是最有趣的游戏。

而他，任意情，绝对会是这场游戏中的胜利者。

“我干嘛要告诉你？”唐秋缠语气不逊的回应。“反正咱们也不可能再见

面。”她最好忘掉曾来过潇湘庄这回事，当他是场噩梦。

“我劝你最好告诉我。”任意情倏地捉住她的下颚，略一施力强迫她抬头。“会不会再见面由我决定，没有你叫嚣的份。”不要命的丫头，竟敢挑战他的耐心。

“笑话！”唐家大小姐显然跟他杠上了。“名字是我的，脸也是我的，脚更是长在我身上，轮得到你来决定我们是否会再碰面？这真是个大天的笑话！”“你——”任意情眯起双眼，不悦的注视着显然不把他放在眼里的唐秋缠，瞬间更加深折磨她的决心。原本托着她下巴的巨掌倏地转掐住她纤细的颈项，夺去她的呼吸。

想挑战他的权威？他倒要看看她能倔强到什么时候。杀死一个微不足道的女人就跟踩死一只小虫般容易，在面临死亡时，看她还能剩多少骨气？“放开她！”任意桐饱含怒气的声音倏地飘至两人的耳际。伴随着声音而来的是和任意情同样高挑的身影和强劲的力道，他一把拉开任意情的手。

唐秋缠霎时又得以呼吸，连忙大口大口的吸着气，她还以为自己会死在那个疯子的手里。

“你凭什么插手我的游戏？”任意情一双狭长的眼睛充满算计的看着他们两人。

“你这算什么游戏？”任意桐一向就讨厌这个目中无人的大哥。他从来不叫他大哥，因为他不配。

要不是因为两人身上流着相同的血脉，他们兄弟俩早就打得你死我活了。不过目前的情况也好不到哪去，他们两兄弟水火不容，只差没互相陷害。

一向将任意桐当竞争对手的任意情反倒是被眼前的状况勾出兴趣来，当下决定让游戏变得更刺激些，至于奖品嘛……就眼前这个倔强的小女孩好了。

这么做既可磨去她的锐气，又可让自诩为正义之士的意桐愤怒，可谓是一箭双雕，何乐而不为呢？心意既定，他露出一个慵懒的微笑，打量眼前的两个人。

“我懂了，原来你喜欢她。”任意情一眼就看穿弟弟的表情。意桐从不懂得隐藏自己的心思，要不是有老爹撑着，他还真怀疑陶麟庄和易织坊如何能经营下去？恐怕光是他那张笨脸，就要损失不少银两吧。

闻言，任意桐的脸果然如他预料般涨得通红。

“你胡说些什么？”任意桐一把捉住他的衣领，却教他一手挥开。

“我哪儿胡说啦？”任意情的折扇蓦地来到唐秋缠的下颚，不由分说的支起她同样涨红的小脸，邪邪的打量着她。

“就这么决定吧，你就是奖品。”手中折扇随着他的话语轻佻地划过唐秋缠娇艳的红唇，最后再回到下颚。“我跟你赌，不出一个月，她必会成为我的人。”而且只是用来暖床的卑贱女子。

“作梦！”“任意情！”两声巨吼在同一时间发出。唐秋缠气得全身发抖，只想一巴掌打昏这个无耻的混帐，而困窘的任意桐只好以狂吼来阻止他大哥的放肆。

“这么有默契？”任意情冷笑道。看着两张同样通红的脸正彼此对看着，不禁更加深他掠夺的决心。

这是他的游戏，他一定要玩死对方才甘心，谁都别想阻止他！

“我不管你是谁。”唐秋缠气愤的开口，原来这下流胚子就是大名鼎鼎的

任意情。

“别以为你是任家大公子就可以予取予求，我拒绝成为你游戏的奖品。”

“如果我坚持呢？”她无畏的态度更加坚定了他的决心。放眼整个扬州，还找不出几个像她这么有挑战性的猎物。

“那么你可以抱着你的坚持滚到地狱去。”唐秋缠发誓，绝不让自己沦为有钱人的玩具。

“很好。”任意情眼神莫测高深。“我可以向你保证，如果哪一天我要下地狱，也一定会拉你当垫背的，你就慢慢地等吧。”灵透的大眼和狭长的细眸互相对峙着，一个是执意不沦为游戏的高傲少女，一个是意欲折磨人的公子哥。

“敏儿、敏儿……”由远而近的呼唤声打破这令人屏息的一刻；来人是她的父亲。

“原来你在这儿。”唐仕维好奇的打量着亭中的三人。眼前的两位公子长得英俊挺拔，不同的典型但一样迷人。奇怪的是，他那向来心志高傲的女儿正涨红着一张脸，眼珠子瞪得快掉下来，这是怎么回事？“爹。”唐秋缠像见到救星般的拉着她爹的衣袖，二话不说拉着他就跑。“咱们快走。”她真受够了这个自大的疯子。

唐仕维一脸纳闷的被爱女拉走，留下满头雾水的总管。

“那人是谁？”任意情注视着远去的背影，脑中开始策划这个游戏该如何玩。

“您是说唐大夫吗？”总管语气恭敬的说，“唐仕维是扬州最有名的大夫，今天特地前来为夫人看诊。”“喔？”唐仕维这个名字他听说过，听说他是扬州第一名医。“那跟在他身旁的女孩是？”“那是他的女儿唐秋缠姑娘，听说也是一名大夫，将来要继承她爹的衣钵。”不过这似乎不太可能，光是她的性别，就没几个病人肯让她诊治。

唐秋缠，原来这就是猎物的名字！

“你可别乱来！”始终站在一旁的任意桐没忽略他大哥眼底的兴趣。他早该明瞭他是玩真的。

真该死！他怎么会有这种不把他人自尊放在眼里的大哥？他凡事皆当游戏，事事都要争到底，尤其对手是他的时候，他的玩兴就愈高。

过去他凡事忍让，但这次不同！因为对象是人，而且是个莫名其妙被卷入他俩之争的娇弱少女，最重要的是，他想要她！

长久以来，唐秋缠是第一个激起他保护心的女孩，虽然她看起来意志很坚定，但面对像任意情这么卑鄙的人显然还不够强。这次他决心跟大哥争到底，争到她获得真正幸福为止！

“你动心了。”任意情阴冷的笑道：“太好了！这么一来，游戏才会显得有趣。毕竟光我一个人唱独脚戏，那还有什么好玩？”“你”任意桐气急败坏的投给他大哥杀人似的一瞥，随后转身离开。

呵，游戏开始了。

任意情满意的注视着他二弟的背影，嘴角勾起一个愉快的笑容。扳倒敌人向来能带给他一种至高无上的快感，尤其这个敌人是他最讨厌的手足时。

他这个人没什么道德观念，手足、亲情根本影响不了他。他只管游戏，只管赢。

手段卑劣？无妨！只要能获得最终胜利，再下流的手段他也使得出来。
唐秋缠，你就安心当个猎物吧，我一定会猎到你！

“喂！你不要命了吗？！”突然间闪过的一辆车几乎撞到了她。

振作点，唐秋缠，你现在很安全，任意情那怪物不可能出现在这偏远的小镇，你尽管放心就是。

面对着黄沙滚滚，人烟稀少的北方小镇，她有一刻犹豫，不知道该不该再继续走下去。虽然袭人为她准备了一大笔银两，让她暂时不必担心生活费，但长此下去也不是办法，她必须快点找个落脚处才行。

但……何处才是她安身立命的地方呢？空有一身好医术却无处发挥，只因世人认为女人行医太过惊世骇俗。

罢了！就朝预定地灵州出发吧。只希望她并未走错路，乱了方向。

第二章

唐秋缠怀疑自己可能迷路了。因为前方这个小村庄一点也不像客栈掌柜说的城镇。

只有散落的几户人家升起了炊烟，似乎在预告夜晚的来临。

惨了！这里根本不可能有客栈，她今晚要住哪儿？看来她只有厚着脸皮向民家借宿一晚了。

冷风飕飕，愈降愈低的气温卷起了更深的凉意。唐秋缠没敢犹豫下去，她快步走向前，紧抱着手中的包袱，考虑该敲哪一家的门。

“娘，我肚子好痛喔。”痛苦的呻吟声从一间破旧的瓦房传出。唐秋缠直觉的走向声音的来源，并举起手敲门。

心急如焚的沈大娘看着痛苦得在地上打滚的孩子正不知道该怎么办时，突然听见敲门声，她不悦地打开破旧的房门，惊讶的发现不速之客竟是一位面貌清秀的年轻姑娘。

“很抱歉打扰。”唐秋缠极有礼貌的致歉。“我听见有人喊肚子痛，我是名大夫，或许能帮上忙。”大夫？有这么年轻又标致的女大夫吗？不知道可不可靠？沈大娘迟疑的想着。

“娘……我肚子好痛！”在地上打滚的男孩再一次大声哀号。

沈大娘不忍见孩子痛苦，只好将疑虑抛开。“姑娘，请进，我正愁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你来得正好。”这是个偏远的村庄，根本找不到大夫，更何况他们很穷，也付不起诊金。

“谢谢。”唐秋缠一入门即朝小男孩走去，把了把脉后，随即从包袱中掏出一颗黄褐色的药丸给他服下。

“他只是腹泻，不碍事的。我已经让他服下止疼的药丸，待会跑跑茅房就没事了。”她微笑地看着沈大娘说，并注意到这家的窘况。

“是吗？那真是谢天谢地！”沈大娘高兴得几乎落泪，她就这么一个儿子，要是有个万一，她也不想活了。

没想到如此一位年轻俏佳人，居然有一身好医术，真是不可思议。不

过这里是山林野地，她一介单身女子来这里做什么？“请问姑娘贵姓？”沈大娘连忙拉出一把竹椅招呼唐秋缠坐下，眼中充满了好奇之色。

“敝姓唐，你称呼我敏儿即可。”唐秋缠向来不爱使用自己的本名，大概跟任意情老爱叫她小秋缠有关吧。

“敏儿姑娘，请用茶。”沈大娘连忙奉上茶水。由她疲惫的脸上看出，她必定走了不少路。

“谢谢。”唐秋缠感激地接过茶杯。

“敏儿姑娘，咱们这里十分偏僻，你怎么会打这里经过？”“不瞒你说，我迷路了。圆和镇的客栈掌柜报错了方向，所以我才会往这儿走。”她语气无奈的说。

“敏儿姑娘，你要是不嫌弃的话，今晚就在这里住下吧，这里虽然简陋，但好歹可挡挡外头的寒气。”沈大娘提议道。

“谢谢大娘。”唐秋缠着实松了一口气。“但……尊夫不会介意吗？”也许这房子的男主人并不喜欢有外人打扰。

说到这个，沈大娘不禁有些歔吁。自她丈夫过世后，她就未再改嫁，全心全力守着家园及小孩，困苦的生活让她不到三十岁，看起来却已三十好几了。

“大娘？”唐秋缠出声唤着突然一脸戚然的沈大娘。

“请叫我沈大娘吧。”沈大娘回过神，有些不好意思的说。“拙夫已经过世五年了，现在这个家里只有我和小儿两人。”“抱歉让你想起了伤心事。”唐秋缠语带歉然的说。

“用不着介意，每个人都有过去的。”沈大娘起身领她朝后头的小房间走去，并体贴的为她点起烛火。“请早点歇息吧。”说完，她便转身离开。

唐秋缠将包袱放下，却无法放下沉重的心情。

的确，每个人都有过去，而过去的种种却牵引着未来的发展，让陷在其中的人无法挣脱，甚至被以往的噩梦追赶不休……

“敏儿，将药箱收拾一下，跟爹一起到潇湘庄去。”唐仕维边吩咐边朝前厅走。

“爹，前些日子咱们不是才去过而已吗？怎么还要去？”而且还要她也跟着一起去。

唐秋缠不解的问。

“傻丫头。”唐仕维宠溺的摸摸女儿的头，露出怜惜的一笑。“哮喘岂是说好就好？更何况任夫人的病状不轻，怕过去都医错了方向，所以情况才会愈来愈严重。”“就算是这样，也用不着女儿跟去呀，我又帮不上忙。”爹帮任夫人医病时，她都不能跟在一旁，更何况庄里又有任意情那个讨厌鬼，打死她都不去。

“任二公子的病症较轻，庄内总管说由你去医治就成了，我则专心帮任夫人医病。”唐仕维顿了顿，继续说：“敏儿，你可要将爹平日教你的发挥出来。”“任二公子？”她见过吗？“就是任意桐，那天在凉亭里和任家大少爷吵得面红耳赤的人就是他。听说他们两兄弟做什么都要争，尤其是任大少爷，非得要争到赢为止，标准的公子哥。”唐仕维边说边摇头。

他活到这么大把年纪，第一次看到像任意情那样的年轻人。外表看似风度翩翩，实则阴险狡诈，才二十岁的年纪，却有着四十岁男子的深沉。加

上他那张俊脸和壮硕高大的身躯，如此完美的组合更容易让人忽略潜藏其下的阴毒心肠。

唐秋缠恍然的点点头，“原来那个人就是任意桐。”怪不得那天两人相见分外眼红，看来外面的传言都是真的。

“没错，比较瘦弱的男子就是他，是个满不错的年轻人。”为人恭谦有礼，跟他大哥有如天壤之别。

好吧，看在他仗义直言和那下流胚子周旋的份上，她就去这一趟。唐秋缠在心里决定道。

“爹，潇湘庄的人可曾提到任二公子生什么病？”她也好先大略打理药材。

“没提起。八成是风寒之类的小毛病，你开点止咳的药方即可。”唐仕维对此并不担心。

只是风寒就要人大老远赶过去，这潇湘庄也未免太财大气粗了些吧。

唐秋缠心不甘情不愿的收拾好药箱，跟着父亲坐上轿，前往潇湘庄。

三刻钟后，他们便到达了潇湘庄，庄内总管早已守在大门前。

“唐大夫，这边请。”总管领着唐氏父女走进庄里，丝毫不敢怠慢。

唐大夫的医术高明，夫人的病就要靠他了，所以自是怠慢不得；至于唐姑娘也同样不能失礼，因为她是大少爷指定必见的客人。

怪的是一向没痛没病的大少爷竟会指定唐姑娘看病，而身体较瘦弱，但只偶尔生场小病的二少爷也选在同一时间得了风寒。

这当然不会是巧合，看来兄弟俩各怀鬼胎。只是在任家工作已有二十年之久的总管不会笨得开口询问，毕竟他是下人，只管配合就是。

总管先带着唐仕维到任夫人房间，然后才领着唐秋缠往任意桐的房间走去。

一路上弯弯曲曲的回廊让唐秋缠看得又是一阵眼花。这庄园的房间多得数不清，而且从外表看来每间都一模一样，如果无人带领根本分辨不出。

她只希望这是最后一次来这个大得离谱的潇湘庄，对于别人求都求不到的机会，她一点也不希罕。

总管在一间雅致的房前停下，伸手敲敲门，“二少爷，唐姑娘来了。”“请进。”原本在里头焦急踱步的任意桐急忙爬上床榻，同时不忘咳两声，既是装病，就要装得像些，否则很容易被揭穿的。

得到应许之后，唐秋缠背着药箱推开房门走了进去。

“任二公子？”她试探性的询问，终于循着干咳声找到声音的主人。

“我在这儿。”任意桐装出一副有气无力的样子。

“你躺着别动。”她命令道，放下肩上的药箱来到床榻边。

唐秋缠执起他的手探着他的脉象，探得勉强装病的任意桐一阵心虚，偷偷地瞄着她专注的俏脸。

“奇怪，你的脉象很正常啊，按理说应该没什么。”唐秋缠不解的打量着差点来不及收回视线的任意桐。

“不会吧？咳咳……”任意桐连忙以更剧烈的咳嗽来反驳她的判断。开玩笑，要是让她知道这一切都是骗局，那她以后铁定不会再来潇湘庄了。

当爹宣布以后唐仕维就是娘亲的专任大夫，并指名要唐秋缠也跟着进庄为意情检查身子时，他立刻明白游戏开始了。

他知道凭意情向来下定决心即不松手的性子，必会展开行动。果然没

错，不过才过了几天，他便使出这一招。而他也立刻装病，先赢得机会再说。

他知道自己也是卑鄙的，明明可以告诉敏儿这全是意情搞的鬼，只是如此一来，他以后就看不到这个独特的女孩，这不是他乐意见到的。更何况如果不引她前来，谁知道狡猾的意情会使什么招数来胁迫她？虽然他知道如此一来便掉入意情的陷阱，成为意情游戏的棋子之一，但他不在乎，因为眼前的女孩更需要保护，他想保她不受意情的干扰。

见他咳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唐秋缠连忙拍拍他的背帮他顺气。奇怪，这偌大的院落居然连一个仆人也沒有。

“你的仆人呢？怎么一个都没瞧见？”她好奇的问。

“仆人？呃……他们……他们出门去了。”任意桐连忙胡诌个理由，总不能说他是故意遣走所有仆人，制造与她独处的机会吧。

“全部都出门？”唐秋缠略感惊讶的说，不可能吧，哪有仆人全都不在的，更何况这里是潇湘庄，少说也有百来个仆役。

“呃，我们别谈这个……咳、咳！”他连忙以咳嗽来引开她的注意力。

唐秋缠听到他的咳嗽声，连忙拿出一颗墨绿色的药丸塞进他嘴里。

“这是什么？”任意桐乖乖的吞下药丸，好奇的问。怎么她老往他嘴里塞东西？“白前草做成的药丸。对于降痰、咳嗽有一定疗效。”说起药理，唐秋缠的眼里净是兴奋，看得出她是真的很喜欢学医。

这让任意桐在佩服之余还带了点失望，他虽不及意情那般俊美，但也差不到哪里去，为何她就不能多瞧他一眼呢？“敏儿姑娘，你除了医学之外，有没有其它感兴趣的东西，比如说婚姻？”任意桐试探的问。

他说这话时两眼闪闪发光，唐秋缠还以为他得了什么眼疾，连忙趋前检查他的眼睛。

“怎么了？”任意桐一脸纳闷的看着她，无法理解她的动作。

“你方才眼睛亮得出奇，所以我才检查看看，免得你得了什么眼疾。”她的大夫本能立刻显现，让原本想探知她心事的任意桐只有举旗投降了。

“对不起，你刚刚说什么？”唐秋缠压根就没听清楚他刚才的问题。

“没什么，没什么重要的。”任意桐决定先别提起，以免吓着她。

“既然没什么，那我先走了。”她边说边从药箱拿出一包药草放到桌上。

“把这些药草按三餐煎了服下就不碍事。”“等一等！”见她要离开，任意桐立刻直起身吼叫，差点忘了自己应该是虚弱的病人。

“你……你还会再来吧？我会一直很虚弱。”瞥见唐秋缠怀疑的目光，他连忙装出一副病弱的样子。

“你会一直很虚弱？”她狐疑的问。有人能事先知道自己会生病吗？“不是，不是。”见用说的不行，他连忙以行动来表示。“咳咳咳！我是说……”

“好了，你不要再说了，我懂你的意思，我会再来看看你的情形有没有好一点。”看他咳得快断气的样子，唐秋缠遂答应他，也顺便确定她开的药方有没有错。

闻言，任意桐这才放下一颗忐忑不安的心，看着背起药箱准备离去的唐秋缠，他又不舍的冲出一句，“咱们是朋友了，对不对？”唐秋缠慢慢的抬起头，不疾不徐的打量着斜卧在床榻上的任意桐。

这人真的很怪耶，这不过是他们第二次会面，他就急着想和她交朋友，似乎有些不合常情。

也罢，反正她也没什么朋友，这人的长相还算顺眼。一谈到长相，她

的脑中倏地浮现任意情那张俊美却讨人厌的脸来，跟他比起来，就连阿猫、阿狗也比他来得顺眼，更何况是眼前的清秀男子。

“是朋友了。”唐秋缠微笑道。这是她第一次露出笑脸，让任意桐看得心儿怦怦直跳。

“就这么说定啰，敏儿。”

就这么说定吗？冷风从窗缝吹进屋里，将桌上的烛火吹得一明一灭的，坐在烛光前发呆的唐秋缠这才回过神。

对她来说，四年前的那场邂逅根本是场噩梦，是一场至今仍无法摆脱的噩梦。

“你尽管逃吧。”任意情的威胁即是噩梦的根源。“不逃的猎物没有捕获的价值。

但别忘了，不论你逃到哪儿，我一定会找到你，成为你身后的阴影和身前的阻碍，你永远也摆脱不掉我。”她的确逃得够久了。但三年多的时光却未曾湮灭他的誓言，反而更贯彻他的决心。

究竟要到何时她才能从被争夺的噩梦中挣脱出来呢？她不知道！就连上天也无法告诉她答案。

夜深了，烛火也燃尽了，而她却一夜不能成眠。

河西镇是个人口不到五百的小镇，疏疏落落的住户和简陋的房舍在说明了它的荒凉。在这片黄沙滚滚的土地上，有一条小河流经此处，因此河的西边就叫河西镇，至于河的东边呢？理所当然就称为河东镇了。

站在河西镇的入口，唐秋缠忐忑的看着眼前的景象，离长安愈远，景色愈是荒凉，若是这里没有客栈，那她今晚该在何处落脚？想到这里，她更是不安。

所幸，这个荒凉的小镇还是有客栈的，只不过破破烂烂的外表在卷起的黄沙中更显寒碜，但她也别无选择。

“姑娘，请进。”店小二热烈的招呼声温暖了唐秋缠疲惫的心。为了在天黑前抵达这个原本应在昨日就到达的小镇，她着实赶了不少路，一刻都不敢休息。

“请问姑娘是要用膳还是投宿？”店小二好奇的盯着一脸倦容的唐秋缠问。这位姑娘长得眉清目秀，如此的俏佳人居然独自旅行，不怕出岔子吗？

“投宿。”唐秋缠对于店小二好奇眼光当作没看见，从她离开长安开始，这种打量眼光就没停过，久而久之倒也习惯了。“小二哥，可否将晚膳端到房间？我想在房里用膳。”“当然，当然。”店小二忙不迭的答应。“小的先领姑娘到客房。”店小二领着唐秋缠朝楼梯走去，在踏上第一阶的时候，客栈后头传出叫骂声，令她好奇的停下脚步，竖耳聆听。

“你这死鬼倒好，啥事都不干，专挑现成的！老娘是欠你的吗？”拔尖的怒骂声响遍整间客栈，教唯一的客人唐秋缠听得分外仔细。

“那是……”从怒骂声令人清晰可闻的情况看来，足见开骂的人有多愤怒。

店小二的脸倏地涨红，“那是老板娘和她相公，小俩口没事就斗斗嘴，没啥事的。”“噢。”唐秋缠了然一笑，并非多说什么，径自跟着店小二上楼歇息。

专挑现成的。这五个字仿佛一把利刃划过她的胸口，教她的心隐隐作痛。

“你就和意桐一样专挑现成的。你不需要费力，只需要逃避，只需要践踏别人敞开的心，多方便啊。”任意情闪烁着算计的眼，嘴角微扬的邪笑犹在眼前，教唐秋缠禁不住又陷入失神状态……“看完病啦。”任意情带着嘲弄的声音忽地飘入唐秋缠的耳中，教刚合上任意桐房门的她吓了一跳。

“你在这儿做什么？”她惊魂甫定的看向倚着柱子抱胸而立的任意情，眼中的厌恶明显可见。

“排队看病啊。”任意情懒洋洋的打量着她，眼中闪过一抹奇异的光芒。

“看病？”唐秋缠努力克制赏他一巴掌的冲动。他那种看人的眼光，仿佛在估量一件商品的价值，实在是太侮辱人了。

“我也会生病呀，干嘛这么惊讶？”说着，他直起身体缓缓地走向她。“意桐他倒好，专挑现成的。”“这话什么意思？”看着愈逼愈近的身躯，唐秋缠忍住想逃的冲动。他总能带给她一股前所未有的不安，或许是他那双眼睛吧，永远闪着诡谲、算计的光芒。

“意思就是意桐比我计高一筹，仗着身子骨弱赢得先机。但无所谓，毕竟他能使的招数，也仅仅如此而已，不是吗？”他边说边举起手中的折扇，朝她的粉颊轻轻划过。

这次唐秋缠毫不客气的用力挥开。“我看你唯一生病的地方是你的心！”这个讨人厌的家伙竟敢暗示意桐是卑鄙小人。她是她的朋友，容不得任何人污蔑。

“啧啧，他这么快就赢得你的忠诚啦？看来生得一张无辜脸孔，还颇有几分好处。”满含嘲讽的话自任意情完美的唇形逸出，气得唐秋缠捉紧药箱转身离开。

任意情可不打算这么快就放过她。他费尽心思策划的游戏才刚刚开始，岂可任猎物跑了？他连忙捉住唐秋缠意欲离去的身子，瘦弱的肩膀在他巨掌之下更显渺小。“等一等，既然你已诊断出我的毛病在哪里，岂可不医治就走人？”“要怎么医治？”她嘲讽的看着他。“我可不会治心病，尤其是心态不太正常的那种。”言下之意就是他心里有病。

任意情一双带笑的邪眼，直勾勾的盯着她看。骂得可真好，他爱听。只可惜……她的爪子愈利，他就愈想剪掉它们。

呵！有趣的猎物，没想到当日随便决定的奖品竟是如此有力的挑战。只不过，他怀疑最后她还能剩多少爪——在他彻底剪断它们之后。

“谁说不能治呢？我的敏儿。”无视于她那张涨红的小脸和凶狠的眼睛，他一把搂住她的细腰，毫不费力的将药箱取下。

“古人说得好，心病就要心药医。我的心生病了，而你就是最好的良药，是唯一可以治愈我的药方。”不正经的话语伴随着不正经的眼神在唐秋缠的耳朵落下。

她费尽力气抵挡他的侵略，柔弱的身体不断地往后倾。“像你这种心病我建议找你娘谈谈，或许从小探讨起会比较有希望。”“只可惜我娘此刻身体不适，无法和我讨论‘心病的起源’。但你不同，你是大夫，不是吗？”紧搂着她的力道将她后仰的身子扳回，瞬间唐秋缠清秀的容颜和任意情的俊脸对上，凝重的空气教在夏风中摇曳的绿叶也停止摇动，万物归于宁静。

“我是大夫并不表示我什么都懂，至少在医治‘邪恶的心肠’这项病症上，我就是门外汉。”唐秋缠率先打破这静谧的气氛，将头撇向另外一边。她不明白刚刚为什么突然闪神，一定是因为他的眼睛。

邪美的眼犹如一张无边无际的网，网住了世间的一切。他的眼神仿佛在宣告，只要是他看上的东西就一定要弄到手。

她怎能输给这种无耻的小人？即使他有一双她所见过最勾人魂魄的眼睛。

任意情再次将她的头扳回，单手支起她的下颚，“会不会医‘邪恶的心肠’并不重要。黄帝内经说到四气五味，寒、热、温、凉这四气又称四性，我一直很好奇，何谓四性。或许身为大夫的你，可以教教我。”“谁要教你……”她后面的话全数没入任意情的薄唇之中。

唐秋缠的脑子瞬间被掏空了。这个下流胚子居然敢强吻她，非但如此，还将舌头往她嘴里送，撩拨她的舌头。

她觉得全身发冷，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浑身颤抖。

“觉得冷了吗？我的猎物。看来黄帝内经讲得还真是精准，对不对？”任意情修长的指尖划过她的樱唇，由他的神情看来，似乎十分满意自己的突袭。

唐秋缠倏地清醒过来。“你”更有力的强吻夺走了她的说话权。

她发现自己陷入另一波更教她迷惘的情绪中，随着他舌尖的强夺豪取，她的身体竟然由寒转热，教完全不懂人事的她只觉得浑身燥热，双颊也转为酡红。

“你的脸颊红得真美，敏儿。”任意情不疾不徐的放开她，“这倒颇符合四性的意思，不是吗？”“你这个”冷静，唐秋缠，你若失去冷静就正中这个坏胚子的下怀。

“冷却你即将沸腾的情绪，我美丽的猎物，否则你就太对不起黄帝祖先了。”任意情凉凉的开口，提醒她，人的“四性”她样样不缺。瞧她一副快气炸的样子，却又不得不冷静下来，可谓是“温”，而冷却下来后的情绪理所当然就称为“凉”。

“感谢你的提醒。现在我可以走了吧？”带着平静的表情，她背起方才被他丢在地下的药箱，小心翼翼的拍打箱底的灰尘。

“请。”任意情这回没再刁蛮她，只是在她身后丢下一句：“改明儿咱们再来探讨‘五味’指的又是什么。”唐秋缠闻言僵了一下身子，恨恨的丢下一句：“作梦！”

砰砰砰！

店小二的敲门声惊搅了唐秋缠沉浸在过往里的思绪。她走过去开门，店小二端着菜走进来，他端上桌的菜净是些乡间野味。

“请问小二哥，这儿离灵州还有多远？”她已经走了三个多月。

“远得嘞。”店小二好心的说：“小的建议你租辆牛车或买匹驴，像你这样步行，最起码还得花两个月，或是更久。而且愈往那儿路就愈不平静，时常传出有人被抢的消息，你一个人……小的实在担心哪。”这么一位长相标致，又有气质的姑娘，难保不会被那群目无王法的盗贼抢去当压寨夫人。

“谢谢小二哥，我会考虑你的建议。”唐秋缠有礼的道谢。当初逃跑时没考虑这么多，现在情势却由不得她胡来，她得再做打算才行。

“你早点用膳、歇息吧。小的先告退了。”店小二退出房间，留下她独自思考未来的方向。

她该何去何从呢？这一刻，她不禁迷惘了。

第三章

待在河西镇的唐秋缠踌躇不前，不知道该不该再继续她的旅程。

她曾到出租牛车的地方问过，但对方不肯搭载单身女子，怕在路上惹麻烦、出乱子。

结果她只好回到客栈，重新想个办法。

看来买匹马或驴是唯一的办法，但糟糕的是她不会骑。望着高得吓人的马，唐秋缠不禁为之却步，更别提它那瞧不起人的眼神，仿佛断定她没胆子骑它。

她是没胆子，那又怎么样，她就不信非得靠四只脚的动物才能到达灵州，两双脚就不行吗？她心中顿时五味杂陈，一股酸涩感翻涌而上。

五味杂陈……是啊，要不是任氏兄弟的追逐，她哪会落到今日的局面，仅是一味地逃避？卷起的黄沙漫天飞舞，透过天际微黄的光线，交织出片片的记忆……“我还得去啊，爹，您明明知道我很讨厌那一家人。”自从那日被任意情强吻之后，唐秋缠一听到“潇湘庄”三个字就大感反胃。

当然她并未告诉她爹这件事，否则她爹必定会拉着她上潇湘庄理论到底，先不提那会多丢脸，光想到那家伙的邪笑就教她难以下咽，搞不好他还会敲锣打鼓弄得全城皆知。

“没办法呀。”唐仕唐略显无奈的说，“听说任二少爷的病又加重了，整日咳个不停，吵着要给你医治。”没想到一个年轻男子竟然如此弱不禁风。

“任意桐？”唐秋缠愣了一下，“他怎么了？没按时服药吗？”她开的药方不可能出错啊，这是怎么回事？“这我哪知道？现在我烦任夫人的病都来不及了，她的哮喘可不好治。”唐仕维边说边吩咐店里的小厮按药方抓药，最近的药材愈来愈难买，真有些怪。

任意桐啊……唐秋缠偏头想了一下，回想那日的情形。在碰见那下流胚子之前，她的确答应过要再去看他。这么说来，反倒是自己食言了。

她曾经答应要去看他，看来不走这一趟是不行了。唐秋缠认命的长叹一声，也跟着开出药方，要小厮顺便准备。

“这才乖。”唐仕维松了一口气，他这女儿凡事都有自己的主张的，一定要她自己想开才行。

“没办法，我曾答应过他。”唐秋缠边回答边检查近日的药材购买清单，发现进货成本提高了不少。“爹，为什么最近的药材这么贵？而且进的量又少。”扬州是各类货品的集散转运中心，按理说成本应当压低才对，怎么反倒提高？“我也正觉纳闷，何掌柜一直向我反应最近的药材愈来愈难买，似乎有人从中垄断。”“垄断？垄断药材做什么？这人怎么这样可恶，难道不知道这么做会害死人吗？”她忿忿的说。

“这就不可得知了。”唐仕维叹了一口气，“只希望这不是冲着咱们凭心

堂才好，天知道咱们最近有多缺药材。”光是任夫人所需要用到的药材数量就很庞大，若真有人垄断，恐怕第一个遭殃的就是凭心堂。

“不会啦，咱们又没惹谁。”唐秋缠自信满满的背起药箱，跟着她爹一同前往潇湘庄。

回想起当时的自信，唐秋缠只觉得一阵好笑。她走到窗口，看着街上稀疏的人潮。

她早该明白任意情那人是鬼魅，即使会影响自己娘亲的病情，他仍照玩不误。他的人生只着重在一个“赢”字，其余的，全滚到地狱去吧。

她不明白为什么会惹上这号人物，仅仅是因为她恰巧成为游戏中的猎物。

“意桐，你又病啦？”唐秋缠一脸关心的坐在床沿，执起他的手熟练的把着脉。

看她认真的表情，任意桐心虚得更加用力咳，“敏儿，咳咳……你来看……咳……我了？”他这段完美表演果然立刻勾起唐秋缠的同情心，她连忙猛拍他的背，帮他顺气。

“好了，好了，你别再说话了。”她边说边端起药汁喂他喝下，任意桐却激动的紧捉住她握着汤匙的手。

“敏儿我”这时突然有拍掌声自门口传来，接着闯入的是任意情不请自来的身影，忽地夺走了她手上的药汁。

“任大公子，我并没要求你帮忙，而且请你不要随便叫我的小名。”唐秋缠不服输的瞪着他。她讨厌他，非常讨厌，可是却克制不住的脸颊发烫，这是怎么回事？听见她的回答，他的嘴唇倏地扬起一个完美的弧度，对着她的耳朵轻启双唇，“小秋缠。”“不准叫我小秋缠！”她愤怒的抗议道。

“我就爱叫你小秋缠，今生要这么喊，来生更是，你又能怎么样？”她的确不能怎么样，但至少她可以走人。

唐秋缠忿忿的背起药箱转身离去，发誓再也不要看到这个无耻小人。

“你高兴了吧。”任意桐的双眼冒火，恨不得杀了他的兄长。“这么羞辱一个人，对你有什么好处？”“心疼了？”任意情的眼里满是兴奋，能搞得众人七窍生烟真是大快人心。“我想你没有资格指责我吧？最起码我没装病骗人。”他一语道破任意桐的伪装，惹得他满脸涨红。

“先担心你自己的处境吧。”说完，任意情悠哉的转身离去，他还有事要办呢。

“把话说清楚。”任意桐最恨的就是他故弄玄虚这一招，从小到大不知道栽在他这招下几回。

任意情连头都懒得回，幸灾乐祸的说：“等敏儿知道其实你是装病骗她时，你猜她还会不会理你？”“你敢说！”任意桐愤怒的吼道。这该死的任意情！

“放心，我不会说的。”他要留给敏儿自己去发掘。但他不会笨得提示他，不懂得玩心机的人注定是游戏的失败者，而那人绝不会是他。

任意情不再把时间浪费在他这个笨弟弟的身上，下一出好戏还在等他开锣呢。

他赶在唐秋缠即将跨出任意桐的院落前拦住她，硬是将她拖往离任意桐房间最近的凉亭，然后才放开她。

“你又想做什么？”唐秋缠揉揉被他捉痛的手腕，目光不悦的瞪着他。她的运气真是太差了，竟逃不开这疯子。

“你猜呢？”任意情的双眼闪着难以解读的讯息，带点兴奋，又带点算计，仿佛一切都在掌握之中。

“我没兴趣猜，请你让开。”她背好药箱转身就走，却教任意情再次拦了下来。

“我怎么可以让开呢？”一个巧妙的回身，他硬是将唐秋缠肩上的药箱取了下来，顺便将美人抱入怀中。“我还有问题要向你请教呢。”“我没什么可教你的。”她一边挣扎一边努力克制自己体内的燥热。面对他俊邪的脸孔，她感到一股心悸的感觉，而她讨厌那样。她应该是讨厌这个人的啊，怎会有莫名的感觉？“怎么会没有？”任意情的右手倏地来到她的下唇，用大拇指摩挲着她优美的唇瓣，语气亲密的说：“上回你教了我四气，这响应该教我五味了吧。”“我建议你自己去翻书，或许多读几本好书能教会你一些做人处事的大道理。”唐秋缠的语气满是嘲讽。

“啧啧，语气真辣啊。”任意情笑得开怀，仿佛不将她的反击当回事。“这就是第一味——辛，对不对？”他毫不在意的眼睛对上她的眼神，任意情笑得更得意了。“你瞧，我真是个好学生，你应该奖赏我才是，怎么反倒像要吃了我似的瞪着我？”“你去死！”面对这个无耻下流又能颠倒黑白的卑鄙小人，一切教养、风度全都可以省了。

任意情眼中闪过满意之色，他就想看看她到底能忍到什么时候。

“这么漂亮的小嘴实在不适合吐出这么难听的字眼，你该教我的是第二味——甘。

或许……这由我来教你比较适合。”在唐秋缠未能回话之前，任意情充满掠夺的嘴唇倏地覆上她的唇，以灵巧的舌头诱导她张开嘴以便他自由进出于唇舌之间。

唐秋缠坚定的拒绝，同时毫不客气的咬破他的下唇。血丝沿着他的唇缓缓流下，任意情放开她，面无表情的以舌尖舔着唇上的伤口。

“原来你决定跳过酸、苦两味，直接让我尝尝咸味。”说完，他又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将她拥入怀中，眼露凶光的瞪着她，“我的血很好喝，但我最想尝的是你的眼泪，那必定是人间极品的‘咸味’。”这回，他不只是攻掠她的樱唇，更进一步攻掠她的身躯。

唐秋缠发现他正用力扯着自己的外衣，而她却无力阻止。生平第一次，她发现自己竟是如此无助，这感觉太陌生，使她不自觉的尖叫出声。

“住手！住手！”她的尖叫声回荡在宁静的院落，也清楚的传到任意桐的耳朵里。

敏儿？任意桐连忙从床榻上爬起往窗外看去，眼前的景象霎时令他热血沸腾，一颗心几乎跳出胸口。

“你这混帐！”任意桐充满怒气的声音及力道阻止了任意情宛如野兽的行为，他十分配合的松手，在场的另外两人都没有注意到他眼中的精光。

“你还好吧？”任意桐温柔的为她拉上外衣，同时佩服她的坚强。在这种情况下，她居然还能不掉一滴泪，要是其它女子早就吓晕了。

“我没事。”唐秋缠镇静的说。就算杀了她，她也不会任意情面前掉泪，绝对不会。

“你这禽兽不如的东西！”任意桐一把捉起比他高壮的兄长的衣领，恶狠

狠的瞪着他。

“我禽兽不如？你又好我多少？”任意情也同样不客气的甩开紧抓着他衣领的手，得意的看着他二弟落入陷阱。

“你不是病恹恹的无力下床，等着人喂药，怎么这会儿却有力气提着我的衣领对我说教，这未免也太奇怪了吧？”他好整以暇的说。

“我……”任意桐的脸色倏地刷白，一脸无措的看着唐秋缠。对于难得说谎骗人的他来说，这会儿连辩解的想法也给遗忘，无力再编织谎言。

唐秋缠脸色也同样刷白，无法置信的盯着羞愧的任意桐。她无法开口，因为她怕自己会克制不住想揍人的冲动，直接撕烂任氏兄弟的脸。

“你骗我？”冷冷的声音隐含着浓浓的怒气。

任意桐知道她正处于爆发边缘，但是他做错在先，她的确有权生气，所以他只得选择沉默。

在失望的冲击下，唐秋缠再也忍不住胸中的怒气，一古脑的爆发出来。

“该死的你！”

该死的你们！”但即使是在极度的愤怒中，她仍不允许自己掉泪。“我不是玩具，更不是奖品，别妄想我会蹚这淌浑水，我玩不起！”吼完之后，唐秋缠转身跑离潇湘庄，就连她最心爱的药箱也给忘了。

“你满意了吧。”任意桐冷冷的声音中充满了疲惫，他真不想与这种人成为兄弟。

“现在你的游戏无法继续，对你有什么好处？”无奈的声音伴着疲倦的身影缓缓离去。

留下的任意情却是满脸得意。

无法再继续的人是你，不是我！

心怀鬼胎的任意情按照计划踢掉碍眼的敌人，同时在脑中想着下一个计划。

唐秋缠要是以为事情将就此打住，那她恐怕要失望了。任意情恶毒的想。

猎物就是猎物，没落网之前是不容许脱逃的。小秋缠，你永远也逃脱不了我的手掌心。

迎面而来的一道冷风再度将她的心绪从记忆中拉回到现实。她忽然觉得冷，不只是因为这北方小镇的秋意，更是因为任意情出人意料的手段。

为了不使自己成为他计划中的猎物，她选择以激烈的手段对抗，而任意桐不屈不挠的追求亦加深了这一团混乱，迫使她逃向更远的角落，所以现在她才会陷在这河西镇。

罢了，事情总能解决的，只要冷静下来，一定能找到解决的方法。

由于待在河西镇的日子极度无聊，唐秋缠询问店小二哪里可以采到药草。

经店小二告知地点后，唐秋缠踩着灵巧的步伐，来到这镇西郊外荒蔓的一隅。

对于一般人来说，这片绿色植物只是一片毫无价值的杂草，但对她来说，这里不啻是天堂。因为在这片已开始枯黄的杂草里，她看见了苍朮。她做梦也没有想到竟会在这里找到这么一大片苍朮，它们多半生长在颍州一带，她的运气实在太好了。

苍朮味苦、性温、无毒。主要功效为除湿发汗、健胃安脾，助消化，治水肿，此外对风湿也具一定疗效。

唐秋缠默默地在心中背诵着药典，对于她最热爱的医学一刻也不敢忘。

“别老是记那些硬邦邦的药理，敏儿！”任意桐饱含感情的声音在她记忆深处回荡着。

“抬起头看我！我才是活生生、有体温且爱你的人呀。”温柔的呼唤声勾起她的微笑，但在下一瞬间又被脑中冒出来的另一个影像驱走。

“你喜欢研究药材？”任意情的狞笑仿若在眼前般清晰。“若是有一天，你最喜爱的药材统统不见了，到时你会怎么办？”“不怎么办，因为你没那么大本事。”她赌气的回嘴，一点也不相信他的本领通天。

结果他的势力大到超乎她的想象，他不但夺走了她研究药材的乐趣，同时也陷凭心堂于绝境。然而这一切，只因她拒绝成为游戏中的猎物。

唐秋缠蹲下身拔了一株苍朮，这情景就像她一样，硬是被任意情拔离了依靠。

她无意识的转动手中的药草，再一次推动记忆的转轮……

“买不到药材？”正在研磨药粉的唐秋缠错愕的望着父亲，难以置信的眼睛流露出惊慌。“怎么会呢？扬州的货一向都很齐全的呀。”“没办法，全是有人在搞鬼。”唐仕维咬牙切齿的说，恨不得那个暗中搞鬼的人就在他眼前，让他捶打泄恨。“现在咱们的麻烦大了，铺子里的药材几乎告罄，任夫人那边也等着用药，这下该怎么办才好？”他已急得不知如何是好。

又是潇湘庄。

唐秋缠真恨死了那一家子。亏他们还敢自称“天下第一庄”，依她看根本是“天下第一烂庄”还差不多，净出些骗子和无赖，搞不好这次事件还和他们有关。

“爹，难道潇湘庄就没别的大夫可找？扬州城内少说也有几十个大夫，干嘛非得咱们？”简直有病！

“说得容易。”唐仕维不解的望向爱女气愤的神情。怎么每次一提起潇湘庄，她都一副巴不得拆了它的模样。“换作你是任夫人，你会轻易放弃好不容易才得来的希望吗？更何况我们做大夫的，一定要有始有终，否则咱们的铺子怎么会命名为凭心堂？爹平日的教导，你都听到哪里去了？”“女儿知道错了。”唐秋缠低声认错。爹平日要烦的事已经够多了，犯不着再增加他的负担。而且这是她自己惹的麻烦，理当由她自己处理。

“罢了，罢了。”唐仕维知道女儿被骂得冤，他因为心烦，语气也就重了些。“唉，再买不到药材，咱们凭心堂就得关门大吉了。”关门事小，只是还有几十个治了一半的病人等着救治，拖不得呀。

看着她爹的烦恼神色，唐秋缠不禁跟着紧张，脑中不停的思索办法。

“爹，咱们不见得非在扬州买呀，苏州、杭州或是邻近的城镇都可买得到，何不朝这些地方想法子呢？”她提议道，就不信真买不到药材。

“这些爹都想过。”唐仕维的声音中满是无奈。“前几天爹已请人到隔壁几个市镇打听过了，结果所得到的消息是他们也一样买不到药材，显然是同一个人搞的鬼。苏州、杭州太远了，用陆运太慢，唯有靠水运。但扬州的水运几乎全掌握在任大公子的手里，除非他肯帮忙，否则根本来不及。”任意情？唐秋缠的脑中倏地闪过一个想法：难道这一切都是因她而起？不，不可能！

在他眼里，她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女子，用不着费这么大力气逼她就范，更何况至今他尚未表态他要的究竟是什么，只是像猫捉老鼠一般的逗弄着她。

“爹，您可以请他帮忙嘛，毕竟任夫人也在等着用药，咱们买不到药材，潇湘庄也得不到好处。”她就不信他会狠心不顾自己的母亲。

“这爹也知道，所以我已经请何掌柜去拜托任大公子，相信很快就有回音。”虽然他此生最恨麻烦别人，但情势所逼，他也不得不去拜托人。

“我相信任大公子一定会答应的。”唐秋缠试着安慰她爹，并且相信任意情不会拒绝。他再怎么疯狂，也不会弃自己的娘亲不顾吧。

“但愿如此。”唐仕维长叹了一口气。

之后他们父女俩就各忙各的，未再交谈，直到何掌柜眉心深锁的踏入铺子为止。

“何掌柜，任大公子怎么说？”唐仕维焦急的问道。从何掌柜的表情看来，答案恐怕不怎么乐观。

“这……”何掌柜不知道该怎么开口，任大公子的要求真是奇怪。

“但说无妨，他是不是拒绝了？”“不，不是。”何掌柜连忙否认唐仕维的猜测。“是……是任大公子指定要敏儿姑娘去说，才有得商量。”“我去？”唐秋缠一脸错愕的指着自已，她是不是听错了？“这和敏儿有何关系，干嘛要她去谈？”唐仕维也是一头雾水。他一向就不喜欢任意情，那人太深沉、太狡诈，就像一头披着人皮的狼，吞噬猎物于无形。

“这……任大公子没说。”何掌柜也一样好奇，本想发问，却在任意情的瞪视下将话吞进肚子里。

“算了，咱们再想别的办法好了。”既然水运不通，那只有靠陆运了。或许可以拜托汴州的朋友想想办法，不过汴州到扬州至少要耗上好几个月，这段时间欠缺的药材该怎么办才好？“老板，咱们的药材存量不多。您若是想到法子那得快了，昨天有十几个病患买不到药，说是今天还会再来。”凭心堂堪称全扬州最具声誉的医馆，唐仕维为人敦厚，收费又公道，加上精湛的医术，使前来求诊的病患络绎不绝，因此所需要的药材也愈多。

“我知道，我知道！”唐仕维再也忍不住心中的焦急，一古脑的爆发出来。

何掌柜被唐仕维难得的怒气给吓得噤声，只能尴尬的杵在一旁，不敢再表示意见。

“我去。”一直沉默的唐秋缠突然开口道。

两个忧心忡忡的男人闻言，目光奇怪的瞪着她。

“我去找任意情谈，问问他究竟打算怎样。”她已经被捉弄够了，决定亲自面对他，问清楚他究竟安的是什么心。

“你有什么事可和他谈的？”唐仕维感到非常疑惑。

我要了解他到底要玩到什么地步，要她付出何种代价他才甘心。唐秋缠心中想着，却不愿意告诉她爹。

“和他谈药材啊，他不是指定非见到我才有得商量吗？”她露出满不在乎的笑容，企图安抚她爹。

“可是”“何掌柜，任大公子现在人在哪儿？”唐秋缠打断她爹的话问道。

“在盈波馆。”盈波馆乃是潇湘庄旗下最大的产业，掌控整个扬州的水运，就连官府也得顾忌三分。

“那么我走了。”唐秋缠不给她爹反对的机会，撩起裙裾就往门口冲去，

决定立刻找任意情谈判。

“敏儿！”在踏出门槛的那一瞬间，她还听到她爹的呼唤声。她也不想去啊，谁会想去见疯子？但种种迹象摆明了任意情那个疯子，就是要她向他求饶。

求饶？笑话！她又没做错事，干嘛非对他俯首称臣不可？她倒想弄清楚他这么一味刁难，究竟有何目的？盈波馆位于扬州城繁华的商业区，事实上这附近的土地皆属于潇湘庄，足见任氏的财力有多吓人。

但她才不管任家的财产有多少，势力又有多庞大。她是唐秋缠，绝不会败在任意情卑鄙的手段之下。

她像一阵风似的来到盈波馆的大门，指名要找任意情，守门的仆役怀疑的打量她，结果被她恶狠狠的瞪回去。

恐怖！这小女孩的气势可真不小，和她的年龄、身材完全相反。

仆役请她稍候，转身走进馆里请示，所得到的答案早在唐秋缠的意料中。

“唐姑娘，里面请。”突然出现的中年男子显然是盈波馆的总管，一脸笑容的领她进门。

唐秋缠点点头，板着脸跟他走进宽广的盈波馆内。九拐十八弯之后，她终于被带进一间豪华的大厅，一看就知道是主厅。

她还来不及细看，任意情那张恶心的脸骤然出现，惹得她一阵光火。

“我来了。”她试着冷静下来，却发现那很难做到，面对他一脸胜券在握的模样，她只想狠狠踹他一脚。

“真高傲啊。”任意情斜坐在长椅上，“这么盛气凌人的语调我倒是第一次听见，你真的是来求人的吗？”轻缓的音调夹杂着威胁的意味，唐秋缠听得更是火大。

“我何需求你！我们买不到药材对令堂也没好处，更何况咱们又不是不付钱，你开馆不也是为了生意，何苦弄得大伙都没赚头？”这件事对他不过是举手之劳，如此刁难凭心堂简直说不过去。

“没赚头的只有凭心堂，对盈波馆一点影响也没有，运送药材这种蝇头小利，我任意情还不放在眼里。”“好，小钱你可以不赚，但令堂呢？别忘了她也在等着用药。”她就不相信他会不顾自己母亲的安危。

闻言，任意情缓缓的起身，慢慢打开折扇轻摇，“我倒不像你这么担心，毕竟只要有药方就不怕抓不到药。我位在渡口的仓库中就放了一大堆，足足有……”他偏头想了一下，“好几十石吧。”好几十石，那不就意味着……“你就是垄断药材的人！”唐秋缠不敢相信的望着他，弄不清他到底有何居心。

“好说。”他朝她微一欠身的说道。

“你疯了！这么做对你有什么好处？”唐秋缠为之气结，作梦也想不到他竟是垄断药材的混蛋。

“是没好处，但也没什么坏处。”任意情无视她的气愤，进一步撒下猎网。“而且你说得对，我是疯了。原因嘛，你自个儿心里有数。”他要她的臣服，而那是绝不可能的事。

“你到底想要什么？”唐秋缠压抑心中逐渐升起的怒气，平静的开口。

“我还以为答案很明显呢。”他倏地合上扇子，用它抬起她的下巴。“我要你！不只是上我的床，更要你嫁给我。”“嫁给你？”她先是被这出人意表的要求吓了一跳，愣了一会儿，然后猛然回神，语带嘲弄的说：“你该不会是

神智不清吧？我会有这个荣幸坐上任大媳妇这个宝座？”这真是自开天辟地以来最大的笑话。

“那自然不可能。”任意情的表情仿佛她在说笑话。“我想你的出身还不够资格当我任意情的正室，你只能当妾。”潇湘庄岂是一般普通人家，要当他妻子，唐秋缠还没这个资格。

“当然。”唐秋缠的自制力已濒临爆发边缘。“你想纳我做妾，是想方便折磨我，而且顺便刺激意桐，对不对？”“没错。”他毫不迟疑的点头承认。

“那么，我的答案是——”“作梦。”任意情截口道。他早料到她必定不会答应，会挣扎的猎物才好，也是最佳的消遣对象，他倒要看看她能逞强到几时。

“既然知道我的答案，为何还要我跑这一趟？”要不是他卑鄙的利用她最在意的药材诱她，她根本不可能来。

“因为我高兴。”任意情的眼中净是轻佻，仿佛逗着她玩是无上的乐趣。

“你的欲望可真容易满足。”唐秋缠伸手挥开他的折扇，打算立刻离开。

“你错了。只要是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绝不是个容易满足的人。”任意情的声音阴柔得可怕。

“带着你的欲望去找其它的可怜虫吧！别妄想我会屈服。”她也不甘示弱的撂下狠话，旋即转身离开，无视身后阴鸷的目光。

“有骨气。”他冷冷的说道。

没错，她确实是很有骨气。但讽刺的是，她日后的遭遇及目前的困境全来自于她的骨气。

唐秋缠拉回思绪，将周围的苍朮全拔了起来，准备带回客栈晒成药草。

在客栈里住了几天，她和店小二成了朋友，没想到他看起来年纪不大，毛病倒是不少，甚至还染上风湿。

一般风湿大都发生在沿海地区，或是沼泽湖泊等湿气较重地方的居民身上，像河西镇这般干燥的气候，理应不容易染上这类病症。

天下无奇不有哪！唐秋缠苦笑的思想。对于河西镇的居民而言，一个单身女子独自旅行，又懂得医术，何尝不是一桩奇事？她看看天色也不早了，于是将今日的收获全放进竹篓子里，纤细娇小的身躯背起竹篓，在夕阳余晖下，缓缓走回客栈。

第四章

自从唐秋缠用苍朮草熬成药汁给店小二服下后，果真让他的膝盖舒坦不少，为此他四处宣扬她医术高明，现在唐秋缠已成了镇里的名医，每天找她看病的人不计其数。在这种偏远的城镇不容易找到大夫，所以她的出现无异是他们的救星。

唐秋缠也没料到竟会产生这种效应。她原先只是因为见不得人受苦，没想到竟会成为镇民口中的“华佗再世”，但她再怎么厉害，没药材还是不行的。然而这儿只生产几种山野药材，其余的基本药料样样缺乏，使她想开

更有效的药方都难。

这情形不禁让她想起遥远的过去，也曾有过同样困窘的时光……

“唐大夫，我的药你什么时候才能给？”“唐大夫，前些日子你欠我的药粉什么时候还我？”“唐大夫，我娘的病好象又加重了。”“唐大夫……”七嘴八舌的催讨声吵得唐仕维的头隐隐作痛。

药材短缺已有一段时日，现在大伙全挤在大厅要药材，但他也无计可施啊。主使者死不肯放手，他又有何法子可想呢？那日敏儿与任大公子也不知道谈得如何，只见她寒着一张脸回家，一句话也不吭。

唐仕维望着一群等着拿药的人，就在他烦得想大叫时，却意外的看见任意桐出现在人群之后，似乎在考虑该不该进来。

他来做什么？唐仕维对他的印象不坏，最起码他比他那傲慢大哥亲切多了。

“任二公子。”唐仕维主动打招呼，叫住了正要转身离开的任意桐。

“唐大夫。”任意桐连忙打躬作揖，有礼的唤了一声。

“你的风寒好些了吗？”唐仕维的问候引起任意桐一阵心虚。

“多谢您的关心，晚辈的风寒早已痊愈。”他边说边注意铺子里的乱象。此刻大伙全挤在何掌柜身边，追着他要药材。

“任二公子也听说目前药材短缺的事吗？”整个扬州城闹得满城风雨，要不知道也难。

“昨儿个才听到的，前些日子晚辈到襄州一趟，昨日才返家。”陶麟庄在那儿的分庄即将开幕，他不去不行。

“唉，现在整个扬州城的药铺、医馆全乱成一片，就属我这凭心堂最严重。”谁教他是扬州第一名医呢。

“若唐大夫不嫌弃，或许晚辈可以帮忙调货。”昨天他一听到这个消息，立刻知道是意情搞的鬼。

那个混帐家伙！游戏归游戏，人命关天这道理他岂会不知？怕是他那疯狂的性子使他无视众人的性命，只想自个儿玩得尽兴就好。

任意桐虽不愿意承认，但他是他的亲弟弟，自是需要收拾他的烂摊子，问题在于这摊子该怎么收？扬州的水运有八成掌握在意情手里，剩下的两成也不知道他们是否愿帮他这个忙，陆运又太慢……对了！唯今之计只有调动官药。登州刺史的独子与他相交甚笃，或许可请他卖个人情。

就这么办！

“任二公子肯帮老夫这个忙？”唐仕维有些惊愕地看着他，无法相信自己的好运。

“晚辈自当尽力而为。对了，请……请唐大夫代晚辈问候敏儿姑娘。”任意桐离去前的眼神教唐仕维心中了然。原来任意桐喜欢敏儿啊！只可惜敏儿心系医学，恐怕无法理解他的感情。

不过敏儿确实也到了可以论及婚嫁的年龄，再晚下去难保不惹来议论。若敏儿婚嫁的对象是任意桐，他倒也不反对，因为那孩子品行、操守、外表样样不差，怕就怕敏儿眼里只有医学，容不下别的。

“唉！”唐仕维长叹口气后，决定将女儿的婚事放到一边，先解决眼前等着拿药的人较重要。

过了两天，一车接一车的药材运至凭心堂，解决了唐仕维的困境。这

些药材的捆布全打上官印，唐仕维霎时明了任意桐为了凭心堂欠了个多么大的人情。

也许应该说是为了敏儿吧。唐仕维了然地笑了笑。

他立刻告诉她这个消息。当然，他也没略过爱女错愕的眼神和呆愣的表情，也许她并不如他想象中的无动于衷。

在凭心堂的困境解决后的第三天，整个扬州城的药材供应又恢复正常，显然此次垄断风波是针对凭心堂而来的。唐仕维百思不解，但他不想再起事端，也就不再追究到底是谁在背后搞鬼。

但唐秋缠不同。就在她发誓再也不理会任家的人时，任意桐居然做了个天大的人情给她。

调官药？她苦笑一声，也只有像潇湘庄这种势力大的巨贾才有办法做到吧。

为何偏偏是意桐呢？现在她不向他道谢都不行了。面对他深情款款的眼神，她真的不知道该如何反应。

老实说，她并不讨厌意桐，或许还带一点点喜欢。但她却不知道“不讨厌”三个字是否足以构成爱情，基本上，她对于这类情感一点概念也没有，也未曾有过嫁人的念头。

但她讨厌任意情却是毋庸置疑的。她一向是个思虑分明、懂得进退的女孩，却每每在他无耻的强夺豪取下气得失去理智。她不明白自己究竟是怎么了？即使在最糟的状况下她也未曾如此失态过。不过话说回来，她这辈子也没遇见过比他更无耻的人。

个性南辕北辙的两兄弟，却同样教她心乱；一个是用情太深教她心慌，一个却是太过卑鄙教她心悸。

也许……她该去亲自道谢，毕竟人家帮了她爹这么一个大忙，不去道谢未免太说不过去。

心意既定，她派人捎了封信给任意桐，约他在“丽景园”见面。这座号称“扬州第一园林”的南方庄园的确美丽，比起潇湘庄一点也不逊色。

“敏儿。”任意桐温柔的声音自她背后响起。她连忙调整自己的情绪，镇定的转过头。

“任二公子。”她正式的称谓教任意桐浑身一僵，继而露出苦涩的笑容，面带哀伤的看着她。“我还以为我们是朋友。”唐秋缠只得咬住下唇，她不知道该如何面对他的忧伤。该死！为何他不能像任意情那般趾高气扬，这样她就可以讨厌他，而不必怕伤了他的心。

“我……我要谢谢你帮咱们度过这次危机。”她不好意思的低下头，从小到大如此认真的谢过一个人，说起来还真没几回呢。

“不必客气。”任意桐多情的双眼紧盯着她，“我只希望……你别老是记得那些硬邦邦的药理，能抬起头来看我。”他突如其来的表白果真引起唐秋缠的注意力，抬起头看向他。

“我喜欢你，敏儿。”他深吸一口气，将埋藏心里多时的话说了出来。

他喜欢她？！唐秋缠闻言呆愣了好半晌，不知道该做何反应。

她不讨厌他，甚至喜欢他的老实、温柔，然而这就够了吗？这种感觉是否就称为“爱”？她不明白，在任氏兄弟还未闯入她生命之前，她所在意的只有医学、凭心堂和她爹。

如今一切都乱了，一个是视她为游戏中的玩具，另一个却对她吐出

真情告白。一时间，她不知道该笑还是该哭，为何非得逼她经历这么复杂的情绪不可？为什么？“我不知道……意桐，不要逼我作决定，我无法给你答复。”说完，她急急的跑过他的身边，快得让任意桐来不及捉住她。

望着抓空的拳头，任意桐不禁露出嘲讽的笑容。敏儿就像一阵风，从来就无意停留，他又如何能捉得住她？没有人会傻到去恋风，他却笨得为她而驻足，让自己陷入一桩得不到回报的单恋中，然而他却无法割舍这段情缘。

任意桐不知道自己的眼角竟沁出泪水，直到温柔的轻风提醒他。

他该放弃吗？

她或许该放弃了。唐秋缠忍不住丢下毛笔，开那一堆药方又有何用，反正又买不到药材，倒不如到山里去采还来得快些。

对！就这么办。山脚下能用的药草全让她采光了，不入山去采集新药，怎么足够应付络绎不绝的病患？一想到深山里珍贵的药材，唐秋缠就满脸兴奋的下楼找店小二，请他帮忙找个识路的人带她入山。

结果店小二帮她找到一位看起来弱不禁风的年轻男孩。

唐秋缠好奇的打量着面目清秀，但体格瘦弱的男孩，他真的有办法带她上山采药并将那一大篓药草背回来吗？那名男孩并不在意她怀疑的神色，反而漾开一抹开朗的笑容，“我十五岁了，大夫。

是个大人了。”十五岁？怎么看起来犹如十岁的孩童。她在心里暗忖。

“对不起。”唐秋缠连忙道歉，刚才她怀疑的目光必定教他十分难堪。

“不打紧的。”男孩显然对这种怀疑目光习以为常。“我时常被误认为只有十岁。

没办法，家里穷嘛，吃不好自然也长得瘦小。”男孩爽朗的语调就像一道阳光，晒得唐秋缠心里暖洋洋的。眼前这位男孩家境虽差，却不会怨天尤人，还能自我消遣，教她感佩万分。

她曾经和他一样，也有过十五岁。只不过她的十五岁生日并非成长的礼赞，而是痛苦的开始。

“敏儿呀，今天是你十五岁的生日喔。”唐仕维的眼中闪着兴奋的光芒。

爹是哪里不对劲，怎么一副神秘兮兮的模样？“今天的确是我的生日。”唐秋缠语气淡然地回道，准备见招拆招。

“十五岁，是大人了。”唐仕维意有所指的说，暗示女儿她已到成婚的年龄。

“我老早就是大人了。”唐秋缠甜甜的回答。才不上她爹的当。

唉，狡猾的女儿。看来只有直说了。

“十五岁正是适婚年龄，若再晚个几年还没嫁出去，是会引起别人的议论。敏儿，你应该不想成为谈论的对象吧？”唐仕维企图说服她答应成亲。

“有何不可。”唐秋缠仍是甜甜的回话，“别人喜欢嚼舌根就让他们嚼个痛快，反正我又不会少块肉。”想把她踹出门，门儿都没有。

见女儿毫无成亲的打算，唐仕维决定拿出做父亲的权威，不让她轻易打发过去。

“敏儿！”唐仕维正色道：“一个女孩子家终究要有个归宿，爹不可能照顾你一辈子。”真弄不懂她到底在想些什么，怎么如此顽固。

“我会照顾自己，反正我又饿不死。”唐秋缠赌气的回答。爹为什么非要

她嫁人不可？她才十五岁哪！

“你以为光靠你那一身医术就能过活？”他嘲讽道。为什么她就不能认清现实？女子行医仍是很困难的。

“没错。”唐秋缠死不肯承认她爹的嘲讽其来有自。

“敏儿！”唐仕维的怒吼声让她不敢再放肆下去，她了解她爹的界线在哪里。

看着爱女一脸倔强又委屈的模样，唐仕维明白再吼下去也只是浪费力气罢了。

“其实你不妨考虑任意桐，那孩子人品好，做人也老实，又对你一往情深。”说了半天他终于说出重点，目光热切地注意她的反应。

她就知道！

自从任意桐调动官药，解决凭心堂的困境后，她爹就变得非常欣赏任意桐，而他也三天两头往凭心堂跑，态度之积极，跟他大哥完全相反。

她一直纳闷任意情为什么没有更进一步的行动，他不像是会中途放弃的人啊。

你在想什么！她狠狠的咒骂自己。那下流胚子肯放过你，你应该觉得高兴，为什么竟会有种遗憾的感觉？“敏儿？”唐仕维无奈的看着女儿发呆。最近她不是忙着逃避任意桐就是在发呆，就像现在。

听见她爹的叫唤声，唐秋缠这才回过神，尴尬的看着她爹无奈的脸。“我不想再提这件事，女儿先告退了。”话声方落，她一溜烟地跑掉，看得唐仕维的眉心蹙起。敏儿究竟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如此反常？唉，女儿长大了，什么心事都不跟他说，他就算有心要帮任意桐，恐怕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

敏儿到底喜不喜欢任意桐？还是她心中另有他人？若真的有，又会是谁？唉，真令人头痛啊！

另一方面在盈波馆内思索下一步计划的任意情，他万万没料到意桐竟会突然出现，破坏他的好事。

他是低估他了，任意情淡淡地想。一向直肠子的意桐竟能想出调动官药这一招来化解凭心堂的危机，教他着实白忙了一场。

但他的搅局也只到这里为止。

任意情发誓绝不让他再有破坏他计划的机会。这一次是他的心思不够缜密，所以才会露出破绽，但下一次嘛，恐怕连让他动到一根手指头的机会都没有。他决定不再跟唐秋缠玩捉迷藏游戏，而是一举攻向她的弱点，非逼得她弃械投降不可。

呵，这么顽强的猎物必是鲜美多汁，他已经迫不及待想品尝她的味道。

一个比垄断药材更卑鄙的计划在他脑中浮现，他露出满意的笑容，期待看见唐秋缠乞求的眼神和晶莹的泪水。

啊，眼泪！

唐秋缠的眼泪必定是最丰盛的果实，或许还是最耀眼的珍珠，他极度渴望掬取。

“唐大夫，唐大夫？”男孩的叫唤声音将唐秋缠从失神的状态中拉回。

“你没事吧？”男孩关心的看着她。

“我没事。”她虚弱的笑了笑，由他担心的神情看来，自己的脸色必定很难看。

“咱们走吧，晚了可不好下山。”“是。”男孩背起竹篓子立刻跟了上去。

此时，唐秋缠脑中的唯一想法是，下山后要记得多给这个爽朗的男孩一些报酬。

采了一天的药草，唐秋缠已经累到连手都举不起来的地步，不过今日的成果颇丰，足足发现了十多种药材。

在夕阳余晖中，两个人有说有笑的走下山，在走到镇口时，唐秋缠拿出一锭银子。

“这是你今天的报酬，辛苦你了。”男孩当场愣住。五两哪！就算是做工也要一、两个月才能有这么多酬劳，他不过带她到山上采药，这……能收吗？

“唐大夫，这太多了。”他目光迟疑的看着银子，神情间有着浓浓的不舍。

“拿着。”唐秋缠干脆将银两塞进他掌心。

“谢谢唐大夫。”男孩兴奋的捧着手中的银两，咧开一个得意的笑容。“这么一来，爹又能去赌钱，就不会成天嚷着要打我娘。”“赌钱？”唐秋缠浑身一僵。她最恨听到这两个字。

“是啊。”男孩的眼睛暗了下来，“爹最爱赌钱，没钱赌时就打我娘出气，劝也劝不听，就连我也常挨棍子呢。”他边说边将裤管卷起，露出伤痕累累的小腿。“看，这就是我爹的杰作。这些日子以来我天天挨棍子，就是因为爹没钱赌。”唐秋缠瞪大双眼注视着那一道道交错纵横的红色痕迹，一股怒气油然而起。

那人还配当父亲吗？简直把自己的儿子当畜生对待。

“我知道将努力挣来的钱给他，是件很笨的事，但再怎么说他也是我爹，总不能看他还不起赌债遭人砍杀。”显然除了挨打之外，他还得想法子挣钱还他爹的赌债，难怪他什么差事都肯做，勤快得不得了。她暗忖。

“这儿还有二两银子，你拿去吧。”唐秋缠又拿出身上仅有的银两塞给他。

“唐大夫……”他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

“别跟我争，你需要的。”反正她还有许多钱。

男孩万分感激的收下银两，重新背起满篓的药草，跟上显然有心事的唐秋缠，一句话也不敢插嘴。

“爹……您说什么，再说一遍！”唐秋缠无法置信的看向脸色和她一样苍白的唐仕维，不敢相信她所听到的话。

赌输钱？这怎么可能？爹从来不赌钱的呀，怎么可能会输光家产，甚至落到需出售凭心堂的地步？这一连串的问号在她父亲羞愧的神色中得到解答。他真的去赌钱，而且将家产全部赌光。

“您怎能这样做呢？爹。”唐秋缠的脸上净是哀戚，面对她爹痛苦的表情，她不知道还能说什么。

凭心堂是他们的依靠啊，没有了它，他们又要何去何从呢？“我对不起你，敏儿。”唐仕维的心口隐隐作痛。他患有严重的心绞痛，这几年一直是靠着药物来控制，不过他不敢让敏儿知道，怕她会担心，他已经够对不起她了。

他是得了什么失心疯才会去赌钱？瞧瞧现在的下场，唉！

“您对对不起的不只是我，更是祖先留下来的这片产业。”唐秋缠语气沉痛的说。

只是现在讲这些又有什么用？如今最重要的是弄清事情是怎么发生

的，为何爹爹会突然跑去赌钱，莫非又是任意情搞的鬼？“爹，事情是怎么发生的？您怎么会想去赌钱？”最好别又是和任意情有关，她已经受够了那下流胚子。

“是……是潇湘庄的赵总管坚持拉我一起去赌场，说是见见世面。”果然又是潇湘庄。

唐秋缠忍住高声咒骂的冲动，神情平静的问：“后来呢？”“后来赵总管每次见到我，就拉我去赌场，刚开始玩时次次都赢，可是玩到最后却……”唐仕维不知该如何说下去。

“每次皆输，而且赌注愈下愈大，终于到无法收拾的地步。”唐秋缠带刺地接口道，明白她爹是遇到郎中了。

“没错，就是这个样子。”在女儿忿忿的目光之下，唐仕维的声音愈变愈小，最后终于噤声。

“爹，您遇到郎中了，您知不知道？！”她愤怒的吼道。

“郎中？”闻言，唐仕维一阵错愕。

“您不断输钱就摆明了那赌场根本是在诈财，专骗您这种没有经验的笨蛋。而且我怀疑赵总管跟他们串通好，要拐您的钱！”此刻唐秋缠脑中唯一的念头就是杀人。她要杀了任意情那混蛋，居然使出这种下三滥的手段逼她就范。

哼！即便是卖了所有的一切，她也绝不会屈服在他这种无耻的手段之下，绝不！

“赵总管与赌场串通好？不……不会吧？”唐仕维怀疑的问道。这赵总管看起来很老实，应该不会做这种事才对。

“不会才有鬼！”唐秋缠冷冷的回答，她爹除了专精医药外，对其他的人情世故了解的比她这个做女儿的还少。

算了，计较这些又有何用？现在应该做的是弄清楚究竟欠了多少钱，万一数目过于庞大，又该上何处筹钱。

“爹，您欠赌场多少银子？”她边问边在心中盘算家中现有的资产，算算大概值五千两银子吧。

“六……六千五百。”唐仕维硬着头皮把话说出口，然后等着女儿发飙。

“六、千、五、百、两？！”唐秋缠咬牙切齿，一个字一个字的重复道。

“才不过一个月的时间，您居然输掉了六千五百两？您知道包括凭心堂和咱们所有的土地，加起来最多只值五千两，那还是有人肯出这个价钱的话！”完了！短时间之内，要教他们上哪儿借钱？他们根本就没有什么亲朋好友，更遑论认识能一下子拿出六千五百两银子的人。

唐仕维闻言脸色更显苍白，心口也就愈疼，但他还是没敢表现出来，女儿已经够烦的了，这全是他惹的祸。现在该怎么办？“看来咱们只有先卖掉家产，不够的部分再想办法。”唐秋缠难掩悲伤的看着凭心堂内的一切，目光充满了不舍。

唐仕维也一样不舍，他不禁额冒冷汗，咬牙忍受椎心的痛楚。

“爹，您怎么了？”唐秋缠立刻察觉到他的不适，忧心的问道。

“没什么，吃坏肚子而已。”唐仕维扯了个小谎，不想再增加她的压力。

“您自己是大夫，要小心照顾身体。”她的眼光仍不舍的看着凭心堂内的一切。

“爹晓得。”他拍拍她的小手说。“爹先去休息了。”他必须立刻离开，否

则敏儿必定会瞧出不对劲。

“嗯。”唐秋缠无意识的应了一声。

她是如此热爱凭心堂，而今却在任意情的阴谋下必须舍弃这一切。

她知道这正是分出胜负的重要关键。若求他高抬贵手，即表示她输了这一场游戏，同时也意味着她必须沦为他的小妾，让他折磨她的灵魂。

她能吗？骄傲与自尊是她仅存的一切，她能轻易的将它送给任意情，任由他践踏吗？

“敏儿姑娘，敏儿姑娘？”门外，店小二的呼喊声中满含焦虑。

唐秋缠这才回过神，起身开门。

“你还好吧？”店小二一脸担心的问。自从她治好他的脚疾后，他对她是崇敬有加，毕竟要在这偏远的小镇遇见医术高明的大夫，可不是天天有的事。更何况她为人谦虚，又不收诊金，还亲自上山采药草，单是这番心意就足以令大伙感激涕零。

“我没事，只是觉得有些疲累。”唐秋缠朝他绽开一抹温暖的笑容。

“敏儿姑娘……”店小二迟疑的开口。虽然他觉得不妥，但众人推派他来当说客，他只好勉为其难的接受任务，尽力说服她了。

“有事但说无妨。”从他为难的脸色和吞吞吐吐的口气来看，要说的事恐怕不好开口吧。

“大家推派我来问问你什么时候要走？”“走？”唐秋缠一时会意不过来，愣了一会儿才了解他指的是她要到灵州的事。

“大概再过几天吧。”奇怪，她走不走跟镇民有何关系？“小二哥，乡亲们为何如此关心我的行程？是不是我做了什么不对的事，碍着大伙的眼？”不会吧，她一向很谨慎的呀。

“不是，不是，你别误会！”店小二连忙澄清，面露焦急之色。“事情是这样的，大伙听说你要一个人单独到灵州，怕你身边没个伴危险，而且你在那儿又举目无亲，就算到那也没依靠，不如就留在河西镇开设医馆，也好给过往的旅客及镇民看病，不知敏儿姑娘意下如何？”他一口气把话讲完，等待唐秋缠的反应。

其实他个人认为成功的机会不大，毕竟河西镇太荒凉了，生活单调又无趣，实在吸引不了人。况且，敏儿姑娘感觉像是大户人家的千金，没有理由会想待在这荒凉的小镇。

待在河西镇设医馆？唐秋缠闻言愣了一下。

她的确举目无亲，就算到灵州也得从头适应，而待在河西镇的这些日子，她每天都过得很快乐。络绎不绝的病患虽略嫌嘈杂但很亲切，而且又时常送菜送蛋，天知道他们已经够穷的了。

但她真的要一辈子待在这荒凉的小镇吗？她不知道。她觉得还有更多新鲜事等她发掘，还有更多不一样的空气待她呼吸，她真的能甘于停留在这小镇，做个不起眼的山野大夫吗？“替我谢谢大伙的好意，我会考虑的。”唐秋缠委婉的回答。她需要时间思考未来。

店小二闻言喜出望外，他还以为她会毫不犹豫的拒绝呢。

“那么你慢慢考虑，我先出去告诉大伙这个好消息。”说完，店小二立刻往楼下冲去。

传入耳里的讨论声，教唐秋缠感受到全体镇民的热切。原本她还以为，

除了清灵寨那一大群男人希望她留下来之外，再也没有人会像此刻的镇民如此殷切盼望她留下来。

留下来，敏儿。留在我身边，一刻也不要离开。

任意桐深情且温柔的呼喊声再一次回荡在她耳际。

她错了，希望她留下来的不只是河西镇的镇民，还有真心爱她的任意桐。

每当午夜梦回，思乡情切的时候，就特别容易想起这个温柔多情的声音。只是为何每回想起这声音的同时，脑海中亦浮现任意情俊美邪气的脸。

别以为你能够逃开，我亲爱的小秋缠。在你还没落网之前，你永远是我的猎物，就算用尽一生的时间，我也一定会追到你，直到你臣服为止！

好好思索你的未来吧，唐秋缠。

她悄悄合上记忆的窗口，坐下来认真思考自己的未来。

第五章

今天是河西镇一个月一次的市集之日，附近城镇的居民均会来此赶集，镇上唯一的一条街道被人群挤得水泄不通。

决定暂时留在河西镇的唐秋缠灵巧的闪过人群，这儿赶集的盛况比起京城的繁华热闹还差得远呢。

说到京城，她就想起钱雅蓉。

原本骄纵又眼高于顶的小姐这回真的栽了，栽在袭人那混世大魔王的手上，一辈子乖乖地当他的压寨夫人。

一想到袭人，她自然而然的碰碰腰带，里头暗藏的银票面额不少，足足有三千两之多，这还不包括他交给她的两百两银子。

“这太多了吧。”她想起在抢亲的前一日，袭人偷偷潜进钱家庄，亲手将银票及银两交给她时，她有些惊讶的说。

“比起你为我们做的，这还太少。”袭人露出一个感激的笑容，“既然你不肯留在清灵寨，最起码也该有足够的银两开创未来。”“谢谢你。”她也不再坚持，她的确需要用钱。

“只身在外，一切要小心。”袭人叮咛道。“既然你决定要去灵州，那么这张银票就只能在灵州兑换，因为沿途都是小城镇，未设有钱庄，而且基于安全上的考量，你也不宜带太多银两在身上。”“我明白。小姐……就麻烦你照顾了。”说这话的同时，她的眼角忍不住沁出泪水。

毕竟她和小姐一起共度了三个寒暑，虽然常斗嘴，实则比亲姊妹还亲。

“我用我的生命保证，我会保护她一辈子。你就安心的追求你自己的理想和自由吧。

一切保重。”她知道，她可以信任袭人的保证。

如今一切都已尘埃落定，只要她能尽快决定自己的将来。

幸好袭人给的银两够多，否则怎堪她三不五时倒贴的药材费用？谁教这个镇上的人真的很穷，唯一能付得出的诊金只有自家的蔬菜和鸡蛋。

唐秋缠一边苦笑一边走向客栈，发现一向人烟稀少的巷口此刻正聚集

了一大堆人潮。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忍不住好奇的走向前去，想看看究竟有什么特别的事发生，为何大伙挤成一团，吵得比市集还凶。

“这女娃儿长得真漂亮，买回家当妻子一定不错。”“是啊，只可惜她要价五十两银子，谁买得起。”说话的大都是年轻男子，他们正看着跪在地上，低着头的美丽女子评头论足。

唐秋缠很想挤到前面去看看究竟是怎么回事，但人实在太多了，她根本挤不进去。

“借过！”她干脆大吼一声。

吼得身前的一群男人全往回看，一看见是唐秋缠，立刻自动让出一条路。

“唐大夫，请。”虽说跪在地上的女子长得不错，但唐大夫却更标致。只可惜她一看就知道是好人出身，他们只是出林野夫，连妄想都不敢，对她只有尊重。

“谢谢。”她也毫不客气的向前走去。

跪在地上的女子头垂得更低了，她跪了一上午，不见有人要买她，反而换来嘲笑和轻佻。想到这里，她的眼泪不禁掉下来，将纸上的墨字晕开。

“卖身葬父！”唐秋缠呆呆的看着眼前的字，心头顿时涌上一股酸涩的感觉。

这女孩应该没多大年纪，却必须以这样的方式为亲人找最后的依归。

登时，她的眼前闪过另一道人影，过去和现在交会在另一个时空……

唐家父女卖掉所有的家产，所得的银两是四千七百两，跟六千五百两还有一段距离。他们身上仅剩二十两银子，目前居住在扬州城内的一家小客栈里。

还差一千八百两。唐秋缠双手支着下巴，苦恼的想着对策，但任凭她想破头，仍想不出要上哪儿去筹这笔钱。

找任意桐吗？她脑海中倏地浮现出他的面孔，她知道只要她肯开口，他一定会帮忙，只是他现在人不在扬州，听说是到京城去了，一时还不会回来。

最重要的是，她并不想再欠他人情。上回因为药材的事她已经欠过一次，面对他温柔的眼神，她不知自己还能抵挡多久，天晓得她一点都不想因嫁人而失去自由。

唉，烦死人了！

她决定出去走一走，以解多日来的烦躁。

“爹，女儿想出去走走。”唐秋缠向呆坐在床榻上的唐仕维要求道。奇怪的是她爹一动也不动，样子十分奇怪。

“爹，您听到女儿的话吗？”她急忙走向床榻，对于她爹近日的反常极感忧心。

“喂？”唐仕维连忙回过神，咬着牙痛苦的回答：“好啊，老闷在这里是会生病的。”他试着恢复过去戏谑的语调，但还是没能骗过他女儿。

“您不对劲。”“没这回事，爹只是在想事情而已。”唐仕维慈爱的拍拍她的肩头，“出去走一走吧，别留在这儿和爹大眼瞪小眼，你不烦我都嫌烦。”

“可是爹”“去去去，再说我就生气了。”他必须立刻让她离开，他已经

快忍不住心口上的疼痛。

他失去了凭心堂，没有药物控制病情，他的病再度复发，再加上最近令人烦心的事太多，他有预感，自个儿恐怕时日不多了。这样也好，少了他的拖累，敏儿才能活得更自在些。

曾经，他十分遗憾生下的不是儿子，如今看来，就算是儿子也比不上敏儿的坚强。

虽然她失去了一切，却不曾见她掉过一滴泪，有的只是全心打理一切及坚定的信念，认为他们父女俩一定能度过这次危机。所以他不能再给她添麻烦，她已经够累了。

“快去，再不去我就发脾气啰。”为免父亲不快，唐秋缠只好面带忧愁的离开客栈，却不知就在她离去后，唐仕维痛得倒在床上呻吟，几乎昏死过去。

走在大街上的唐秋缠愈走心愈慌，方才她爹虽然仍是爽朗幽默，但她总觉得哪里不对劲。

不行！她决定回客栈看看她爹的状况，她直觉一定有哪里不对劲。

心念一定，她转身就往回走，心中的不安随着她急促的脚步愈形升高。

她走到一条僻静的小巷道时，突然一道人影挡在她身前，她一抬头，发现自己正对上一双她最不愿意看见的眼眸。

任意情！他想做什么？“你愈来愈漂亮了。”任意情修长的指尖轻轻扫过唐秋缠娇嫩的脸庞，语调仍是那般轻佻。

“而你还是一样下流。”无视他不悦的神情，唐秋缠不服输的瞪着他。

“你的礼貌还是这么差。”任意情边说边朝她走近。

“对付你这种人不需要礼貌。”该死，她的脸怎么愈来愈烫，他又不是没靠近过她。

“那可不一定。”任意情趁她不注意时，伸出舌尖轻划过她的下唇，气得她想杀人。

“你知道吗？”他和她眼对眼，鼻尖对鼻尖，浓厚的男性气息不容反抗地强行进入她的鼻腔里。“我一向建议人应该要懂‘识时务为俊杰’，特别是面对债主时，最好低声下气，任人为所欲为。”“果然是你。”唐秋缠一点也不意外。“你这卑鄙小人。”“卑鄙？太难听了吧。”任意情忽地对着她的耳朵吹气，语声轻柔的说：“我只不过是使点小手段。”唐秋缠忍住耳内传来的酥麻感，咬牙问：“你究竟想怎么样？”她已经懒得和他过招。

“还是那句老话，只要你肯嫁给我，一切好办。”他侧着脸打量她日趋娇艳的面容，定定的盯着她的红唇看。以前想要她，只是因为游戏，现在想要她，原因仍然没变，但多了一些欲念。

她真的是愈来愈美了，美得高傲，教他忍不住想深咬一口，看看她是否真如外表那般不以为然。

“作梦！”唐秋缠愤恨道。

“还是这么有骨气啊。”任意情边说边朝大街上某个人使了个眼色。

“我记得你爹还欠赌场一千八百两吧。”任意情算准了这次她插翅也难逃，正不疾不徐的收网。他要教会她，太有骨气的结果只有死路一条。

“那又如何？”唐秋缠仍是一脸倔强。

“那就糟了，据我所知，赌场的打手向来是认钱不认人，只懂得要债，你放令尊一个人待在客栈，不危险吗？”他的意思是……糟了！

她不假思索，拔腿朝客栈的方向冲去。爹！求求您千万别出事，别丢

下我一个人！

等她冲回客栈时，只见客栈一片乱烘烘的，似乎发生了什么大事。

难道是爹？唐秋缠发疯似的排开围观的人群，看见她爹躺在床上动也不动，她伸出颤抖的双手拉起她爹的手腕把脉，从无一丝跳动的脉象告诉她，她爹已经去世了。

“不！”她不敢置信的摇头。她离开客栈不到一个时辰，她爹怎么可能这么快就离开人世？“爹，您别吓我！睁开眼睛看看我呀，女儿就在您身边。”她疯狂的摇晃唐仕维的身躯，试图摇回他的生命。

“姑娘，”店掌柜十分同情她的遭遇，“你请节哀吧，快点让令尊的遗体入土为安才是要事。”也好还给小店一个清静。不过店掌柜没敢将这话说出口，那姑娘哀戚的神色着实可怜。

入土为安？她要如何做到这一点？不只是经济上的困难，更是因为她不甘心。

从爹身上完好的衣着看来，任意情派来讨债的打手并未动粗，但他们仍是凶手。

唐秋缠苍白着脸站起身，摇摇晃晃的穿越自动排开的人群，脑中的思绪却异常清晰，她知道自己该怎么做才能断了任意情的念头。

“姑……姑娘。”店掌柜急了，她该不会是想一走了之吧。

“放心，我一会儿就回来办理我爹的……后事。”她几乎无法把话说完，但她不会哭，不会给任意情她的眼泪。

“麻烦店掌柜帮个忙，请让我爹……让我爹安静的休息，不要再打扰他。”说完，她即夺门而出，无法再忍受满屋子好奇与怜悯的眼光。

她不会让任意情击倒她，绝对不会。

他要她卖掉自己？可以！但绝不是卖给他，她要卖给可以带她离开这一切的人。

那人便是打京城来的钱老爷。

前些日子钱老爷频频来拜访她爹，希望他能到京城为他二女儿看病。听说钱二小姐长得国色天香，有“京城第一美人”之称，今年十四岁，只可惜自幼体弱，时常在鬼门关前徘徊。他这次会来扬州，也是慕名而来，希望她爹能救他女儿的命。

只可惜她爹还没来得及救人家的命，他自己就先命丧九泉了。

她决心将自己卖入钱家庄以取得一千八百两及安葬她爹的费用。只希望时间上还来得及，听她爹说过钱老爷今天就要回京城，她必须赶在他离城前拦住他。

老天保佑她！

唐秋缠来到“悦宾客栈”，看见钱老爷正要离开，她立刻上前拦住正要上车的钱绍裘。

“钱老爷，请留步。”唐秋缠平稳的声音让钱绍裘停下脚步。他好奇的打量眼前的小女孩，这不是扬州第一名医唐仕维之女吗？拦住他做什么？“听说你正在找大夫？”“没错，我是在找大夫。”钱绍裘打量着身材娇小，但气势不凡的唐秋缠。她是那种让人见过就终身难忘的女子，她平静的眼眸，从容的态度却不冷漠，真的是很特殊。

“令尊是不是改变主意，愿随我前往京城了？”“家父……恐怕无法和钱老爷去京城。他刚刚过世，现正等着我筹钱帮他办后事。”唐秋缠神情黯然，

但语气坚定，丝毫不像刚遭丧父之痛的人。

“令尊过世了？怎么会？”钱绍裘讶异的问。

“我也不愿意相信，但事情就是发生了。”她必须速战速决，以免让任意情有阻止的时间。“晚辈前来的目的，是想请钱老爷买下我。”“买下你？！”钱绍裘愣了愣，活了一大把年纪没听过这么离谱的提议，这位姑娘长得挺美，但毕竟太年轻了，纳妾还嫌不懂事，实在是……“是的，买下我。家父曾告诉我钱二小姐自小体弱，体质异于常人，需要有人时时刻刻在身边伺候着才行。我也是名大夫，家父毕生绝学尽传于我，买下我绝对不会吃亏，我愿意入贵府伺候二小姐，当她的丫鬟。”当蓉儿的丫鬟？这倒不失为一个好主意，钱绍裘暗忖。

只是蓉儿的性子自私又骄纵，这孩子能忍受得了吗？而且她原本也是个千金小姐，会不会也和蓉儿一般任性，反而累坏一庄子的人？但蓉儿的确需要人照顾，有个懂得医术的丫鬟更令人放心，他该怎么办才好呢？唐秋缠只是在一旁静候，并未催促他。现实教会她要懂得适度屈服，只要屈服的对象不是任意情那混帐，任何人她都可以忍。

“你希望我以多少钱买下你？”若价钱合理的话，倒是可以考虑。

“一千九百两，工作三年。”唐秋缠淡淡的说出价钱，其实她心里紧张得不得了。

“而且我只服侍二小姐，其余的差事我一律不管。”换句话说她只管钱雅蓉，其它的杂事与她无关。

好大的口气！钱绍裘当场就想拒绝，不过她接下来的话，让他又重新考虑。

“仔细盘算起来，其实一千九百两并不贵，光是省去请大夫的钱就不只这一千九百两银子，更别提三年内我还得权充令千金的丫鬟。”这倒是。请大夫的开销再加上丫鬟的工资，加起来是这价码的两倍还不止。而且蓉儿的身体状况一日坏过一日，再找不到好丈夫治病，怕是活不了多久。

也罢！只要能救蓉儿，一千九百两又算得了什么。

钱绍裘点点头，“好！我就买下你，希望你真有那个价值。”“我保证你绝不会亏本。”唐秋缠这才吐出一一直憋着的那口气，方才她还以为他会拒绝。“我希望现在就能拿到银两解决我的困境。”她深怕说要想办法的消息传进任意情耳中。

“没问题。”他立刻拿出银票数了数要交给她。

“我有个不情之请想请钱老爷帮忙，您是否可到‘聚乐赌坊’将我爹的借条赎回，而且是用现银，不要给银票，也不要留下任何姓名或线索，恳请您帮我这个忙。”她那有礼且自制的声音引发钱绍裘的好奇心。很明显的，唐仕维欠人一大笔赌债，不但变卖了所有家产，甚至连生命也一并输了。但这看起来和蓉儿差不多大的女孩却有着超乎年龄的冷静与沉着，懂得适时屈膝却不会任人占便宜。

唉，同为女儿身，怎么蓉儿和人家差这么多，净会耍性子？“我答应你。”“谢谢老爷。”既然已经收了人家的银两，就该认命的改口称呼人家“老爷”。

“奴婢还有一事请求。”“什么事？”“请容我先将家父的后事料理完，随后就会赶上。”后事？听起来挺严重的，怕是要耗去不少时日吧。钱绍裘心想。

“你需要多少时间处理后事？”“两个时辰。”她决定速战速决，以免夜长梦多。

“两个时辰？！”钱绍裘不禁惊叫一声，出殡还得看日子，挑错时辰可不得了。

“不可能！两个时辰怎么够？”结果在两个时辰之内，唐秋缠打理完所有事，她将她爹的遗体火化，把骨灰撒在老家的后山上，那是她爹生前最爱去的地方。

两个时辰后，唐秋缠拿着赎回来的借条，将它撕成碎片，散落在飞扬的尘土之中，白色的碎片满天飞舞，仿佛象征着她不幸的过去。

在没带任何行李之下，她离开了自小生长的扬州，告别过去，也挥别任氏兄弟的阴影，朝繁荣的京城迈去。

一踏入钱家庄，唐秋缠的感觉是普通，大概是因为早已见识过真正的豪华宅邸，不过，京城的建筑与南方的确有所差别，最大的差别就是“水”少了很多，最多只有几个池塘，不像南方宅邸里到处都是水。

很快地，她发现没有多余的时间可供思考，因为迎面飞来的瓶瓶罐罐砸得每个人抱头鼠窜，深怕走避不及。

罪魁祸首正撑起摇晃的身子，红着脸拿起东西就砸，绝美的脸庞上正滴着豆大的汗珠，一看就知道正在发高烧。

“蓉儿，不要乱砸呀。”钱绍裘战战兢兢的朝二女儿前进，深怕会被那些东西打中。

“小心伤到自己”他的话还没说完，迎面就是一个陶碗，上头还残留着几滴药汁。

“伤了自己最好，你不是希望我赶快死掉？”钱雅蓉大声哭号，对身上的病痛有着深深的厌恶。

“胡说！爹怎么会这么想呢？”侥幸躲过汤碗的钱绍裘苦口婆心的规劝女儿，希望能减轻她的疑虑。

“骗人、骗人！”钱雅蓉的脸更红了。“你们都希望我死掉，你们就可以不用心烦了！”她边说边丢东西，钱绍裘在闪躲之余，对他女儿的任性完全没辙。

这太过分了！

原本杵在一旁不吭声的唐秋缠再也忍不住心头的那把火。

别人想对父亲撒娇都还没这个机会，钱雅蓉反倒仗着体弱弄得满屋子的人鸡飞狗跳。

唐秋缠倏地大步一跨，两手一抓，硬是抓住钱雅蓉的手腕，将她拖往床铺。

“你这个死丫鬟，居然敢放肆！”钱雅蓉拚命扭动手腕，试图挣脱她的箝制，无奈矮她半个头的唐秋缠手劲很强，她根本掰不开。

“闭嘴！”唐秋缠沉声喝道，从腰际拿出一包白色粉末，“现在，你给我把这包药吞下，乖乖躺回床上休息。”“谁要”“再说我就用灌的！”唐秋缠打断她的抗议，这小姑娘就是欠人教训。“病人就该有病人的样子，逞什么强？”“但是”“还说！”钱雅蓉果真被她可怕的脸色给吓回床上，并乖乖的服下药。一个时辰之后，她的高烧退了，整个人又充满活力。

此后唐秋缠安安稳稳的在钱家当了三年丫鬟，每天和钱雅蓉斗嘴斗得

不亦乐乎。直到她们先到益州被抢，后又被大少爷带回京城，才又重新开启了追逐之门。

他们是怎么找到她的，为何知道她藏身于钱家庄？现在探究原因又有何用？最起码这次她有朋友。在袭人和大少爷的帮助下，她再一次逃离他们，逃到这个人烟稀少的小镇。

“唐大夫、唐大夫。”众人小心翼翼的呼唤声显示她愣在那里有好一会儿了。该死，她又在发呆！最近怎么搞的，老是想起过去？唐秋缠，过去的鬼魅已成云烟，任氏兄弟不会出现在这里的，你就放宽心吧。安慰自己之后，她振作精神看向前方的小女孩。

“起来吧。”唐秋缠执起那位女孩的手，温柔地将她拉起，“你叫什么名字？”“我叫如玉。”她讷讷的说。

“如玉，敝姓唐，是位大夫，你可愿意跟我？”如玉的脸霎时发出兴奋的光彩，点头如捣蒜。

“这是五十两，拿去将你爹好好安葬，等事情办妥后再到客栈找我，我会帮你安排出路。”“谢谢唐大夫。”如玉拿着安葬费直往家门冲，赶着去办后事。

照这样散财下去，最后卖身的，恐怕会是她。

她摇头苦笑，一边计算着身边所剩的银两。

完了！从京城走到这里，沿途花了不少银两，尤其花在这贫穷的河西镇，数目更是庞大。

这下可好，不上灵州都不行了，唐秋缠无奈地想。她身边大约剩四十两，应该还能支撑她到灵州，等安全抵达后，再将银票兑现，到时一切困难自然迎刃而解。

好人必定有好报！她乐观的自我期许，而后踩着坚定的步伐离去。

然而她才刚踏进客栈的大门，就碰上一双熟悉的眼睛；永远泛着温柔的光芒，足以将她淹没。

“敏儿。”是任意桐！

她好半天开不了口，只能睁大一双杏眼看着他。

“意桐！”她不敢相信的惊呼，他是怎么找得她的？“总算找到你了。”他的声音中除了温柔之外还带着疲惫，似乎找她有一阵子了。

“为什么找我？”唐秋缠试着放轻语调，但她发现这很难做到。“为什么不能就此放过我？你们要缠我缠到何时？”她愈吼愈大声，再也忍不住心中的挫败。

混帐！为何他们非要她不可，为什么？“敏儿，我”“住口！”她受够了，再也不想听任何解释的话，那只会动摇她的决心。

“敏儿”“不要再说了！”她闪过他上楼，在关门之前却碰到一道阻力，任意桐无视她的阻挡，强行推开门进入她的房间。

“不要再试图避开我。”他的声音中满含痛苦，“你知道三年前当你失踪时，我有多痛苦吗？你知道我一直爱着你，自始至终未曾改变。”“我求你改变。”唐秋缠悲切的闭上眼睛，无法再凝视他多情的眼眸。“我要的只是自由，为何你从不理会我的意愿？”“你的意愿里也包括意情吗？”任意桐乍然变冷的声音教她张大了眼睛，不敢相信的望着他。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她的口气与他一样冷然。

“没有意思。”任意桐苦笑道。向来冷静的敏儿每次一提起意情就会变得愤怒，不知道她自己有没有发觉？现在他好嫉妒意情，因为只有他才能引发敏儿内心深处的情绪——暴怒。

她一向理智、冷静，不卑不亢的态度仿佛是个领导者，引领着他的理智跟着团团转，再也不是原来处事淡然的任意桐。

但是意情呢？在游戏的外表之下是否也埋藏着和他相同的情愫？否则怎么会跟着他一起坠入追逐的深渊？他不知该如何看待这一份感情，为了她，他变成和意情同样疯狂的追逐者，踩着她走过的足迹，只为了换取她的回眸一笑。

然而她竟要他离开，还给她自由。

“原谅我的口气不佳。”他调整呼吸，尽量让自己看起来如同往昔。“我只是太心急，怕你又会消失。”天哪！她最怕这种语气！每当他用这种语调说话时，她就不知该如何拒绝，只能保持沉默。

“我——”一阵疾驰而来的马蹄声划破静谧的空气，并卷起漫天飞沙。

“任公子，我是驿站的驿使，特来通知您一个重要消息。”驿使在店小二二的带领下，火速冲入唐秋缠的房间内，打断他们的对话。

“这是您的信函，听说非常重要。”驿使连忙递上一个米黄色的信封。

任意桐蹙眉不悦的拆信一看，被信中的讯息给惊得说不出话来。

“送信的人呢？在不在驿馆？”“在！而且正在等您。”驿使恭敬的说。潇湘庄的任何一位成员，他都得罪不起。

“快走！”任意桐转身便要离开。

“发生了什么事？”唐秋缠一头雾水，第一次看见任意桐如此严肃的表情。

“陶麟庄遭人纵火，我必须赶回扬州。”在踏出房门之前，他丢下令她心痛的低喃：“别再逃避了行吗？你不累吗？”她很累，就是因为太累了所以才要逃，为何他就是不能了解？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拿起桌上的茶壶倒了一杯茶饮下，藉以平稳焦躁的情绪。

陶麟庄遭人纵火？谁会做出如此疯狂的事？奇怪！为何她的思绪渐渐不能集中，身子也开始变得无力，仿佛被人下了迷药一般……蓦地，一个她这辈子都不可能认错的身躯自墙角的阴影里走了出来，伸手接住唐秋缠瘫软的娇躯，用着轻软的音调在她耳边低语。

“好久不见了，我的猎物。”是任意情！她的神智随即陷入一片黑沉当中……

第六章

在黑暗中飘荡的唐秋缠依稀听到水声。时而上时而下的起伏仿佛回到婴儿时期，她正安然的躺在摇摆的竹篮里。

唐秋缠很想告诉她娘不需要摇晃得这么用力，好象在乘船一般——乘船？她用力睁开沉重的眼皮，在光和影的交错下，她看见任意情。

他正斜靠在雕花镂空的床柱边，单手支着一边脸颊，正好整以暇的等她醒过来。

这是梦吗？如果是的话，那一定是噩梦。

她用力眨了眨眼，好似想把眼前影像眨掉，但她连眨了三、四回，仍旧眨不掉任意情带笑的脸。看来他是真的在她眼前，河西镇的事是真的，被他俘虏的事也是真的。

她想开口斥责他，却发现嘴巴异常干涩，根本发不出丝毫声音。

“口渴了吗？小秋缠。”任意情伸手轻抚过她柔嫩的粉颊。

唐秋缠直觉的想挥掉他的手却做不到，只能睁大一双杏眸忿忿地瞪着他。

“别瞪得太用力，当心累着眼睛。”他的语气仍是一如以往的轻佻，径自起身倒了一杯茶水，再坐回床沿。

“喝水。”他故意将茶杯递至她的眼前。

这个混蛋！明知道她现在连抬手的力气也没有，要如何接住茶杯？唐秋缠不禁在心中咒骂着。

“没有力气拿杯子？”任意情开怀而笑。这是他第一次看到朝气蓬勃的敏儿如此虚弱；当然这也是拜他之赐。

“你……”他想破口大骂，但喉咙干得就像有一堆沙砾般，发出来的声音比乌鸦还难听。

“想骂我是吗？”任意情十分了解她的意图。“想骂我也要有力气才行，我来帮你吧。”说完，在她的瞪视下，他举起茶杯就口。

谁要你帮——脑中的话还没想完，唐秋缠就发现自己的喉头瞬间滑入清凉的茶水。

这混帐竟以最卑鄙的方式喂她喝水！

她气得想咬掉在她口中拨弄的舌头，却发现她竟虚弱得连咬合都很困难，他究竟对她下了什么迷药？“想咬掉我的舌头吗？敏儿。”他的大拇指沿着她的下唇来回轻抚着。

“我相信答案是肯定的，你的眼睛明白告诉了我。”任意情的手倏地来到她衣衫的领口。

顺着他的大手，唐秋缠这才发现她的衣服换了，原本厚重的衣物全不见，身上仅着一件薄薄的淡粉色内袍。

他慢慢的拉开她的领子，一寸一寸的露出白皙的肌肤，柔润滑腻的肌肤令他着迷，敏儿长大了，再也不是当初的小女孩。

“住……住……手。”该死！这小猫似的叫声真是她发出来的吗？“住手？”任意情嘲讽的盯着她。“在追了你三年多之后，我怎么可能住手？而且我也住不了手——”说着，他猛然一拉，淡粉色的袍子瞬间拉至腰际，露出她细致完美的胴体。

“你真的长大了。”他的右手着迷似的沿着她的腰际慢慢的往上抚摸；冰凉的大手和她滚烫的身子恰成强烈的对比。

“你变得更娇媚、更迷人……”他的大手在她小巧饱满的胸部停住，张开的五指恰巧可以将它整个包住。“看，就连这儿也变得更成熟了。”他覆住它，并逗弄她粉红色的蓓蕾，一会儿轻捏，一会儿绕着它转。

他的抚触令唐秋缠的双颊涨红，恨不得用眼睛杀了他。

卑鄙小人！她一方面咒骂他，另一方面却咒骂自己中了迷药却仍有知觉的身体。

“你就像一朵蔷薇。”他原本逗弄着丰胸的手又再一次往下滑，在她平坦

的腹间游移，“随着时间的流逝，慢慢绽放出花蕊，吐露出芬芳。”他边说边拉掉她的腰带，淡粉色的薄袍倏地完全打开，唐秋缠可以感到突然侵入大腿的冷空气，然而她却无力阻止。

“我能拥有你吗？我最娇艳的蔷薇。”任意情伸手进袍内轻抚她的大腿，轻轻柔柔的力道就像是羽毛，扫过唐秋缠交织着怨恨与欲望的心。

她是该恨他的。他是间接杀死她爹的凶手。为了达到目的不择手段，这种人就算杀他一千次、一万次也抚平不了她所受过的创伤。

但她却不。

她不明白自己的情绪反应，但她知道她爹之所以会死，多少和自己刻意隐瞒有关，她若是早点向爹说明任意情的诡计，或许事情会有所不同。她的隐瞒与其说是不想让她父亲担心，不如说是她想保护任意情。

保护任意情？！

她被突然间扫过的念头吓了一跳。她居然在下意识里想保护这个坏胚子？！

“你惊愕的表情是因为我的碰触吗？我的敏儿。”任意情的表情就跟他的口气一样不悦，抚着她的力道也不再温柔。

“除此之外……还可能……是别的……原因吗？”她费尽力气抗拒他的抚弄，也抗拒自己游移不定的心情。

“那么你可能要更惊讶了，猎物。”他猛地抬高她的下巴与她对视，“我说过我一定要得到你，这可不是戏言。经过这几年的追逐，我发现我的耐性已远不如当初，该是让游戏结束的时候了。”言下之意就是要她成为他的人。

“你敢碰我……我就自尽。”她撑着虚软的身子撂下狠话，没想到任意情却哈哈大笑。

“自尽？”他好不容易止住笑意，目光嘲弄的打量她，“不，你不会。你太爱自由，不可能轻易结束自己的生命。”“必要时就会。”体内凝结的怒气使她毫不犹豫的反驳，同时也耗尽所有力气。

“你想自尽我不反对。”他低下头在她的双乳之间留下深深的吻痕，“但先决条件是等我赢了这场游戏再说。”他再一次抚弄他所留下的印记，脸上流露出满足之色。

“现在，乖乖的睡觉。”她正想叫他滚到地狱时，猛地发现鼻端吸入一股异样的香味，然后她再一次坠入黑暗的深渊。

唐秋缠并不意外任意情会走水路，毕竟这是他的事业。在他的带领之下，任家的水运路线正快速扩充中，一个属于任意情的水上王国逐渐成形。

自从再次醒来那日起，任意情便未再出现，只有派来两位侍女伺候她沐浴更衣，打理生活上的一切。而这两位侍女就跟哑巴没两样，除了“是”这个字外，她没听过她们说出第二个字，显然奉令不准跟她交谈，所以不论她问什么，她们一律以沉默代替。

其实以她目前的状况来看，她能做什么？下床的力气都没有，就连更衣也借助他人，她能逃得了才怪。

任意情究竟给她吃了什么？为什么已经过了这么多天还是如此虚弱？就在她百思不解，任由侍女为她更衣的时候，房门突然打了开来，那鬼魅般的身影骤然出现。

“出去！”唐秋缠的脸倏地涨红，此刻她仅着中衣，甚至连肚兜都没穿，

而她又虚弱到无法举手掩饰，只能任他看个够。

“你们听见小姐的话了。”任意情故意曲解她的意思，使眼色要两位侍女出去。

她们立刻离开房间，留下浑身虚软的她独自面对任意情。

“你的精神似乎好多了，还能吼人。”任意情走上前，一把将她带入怀中，让她坐在大腿上。

“我吼的是你，不是她们。”唐秋缠被这种亲昵的姿势惹得满脸通红，想挣扎又没有足够力气，只能在心里生气。

“是吗？”他一点都不在意她不逊的语气。“可是我怎么听不出来？”他的声音猛地转柔，似情人间的低语轻喃。

“我不介意再重复一次。”唐秋缠倔强的回嘴，同时极力控制自己不要因为他这种慵懒的声音而脸颊发烫。

“我比较想听的是你说‘好’。”他的声音依旧轻柔。带着魔力的大手，在他说话的同时，伸进她的中衣内，进一步用行动来瓦解她的意志。

“投降吧，敏儿，这样对你、对我，甚至是对意桐都好。”雪白的肌肤在他的挑逗下迅速泛红，就如同唐秋缠难以压抑的颤抖。

“别把意桐扯进来。”她咬牙忍住自胸前传来的酥麻感，这混帐的挑逗技巧的确没话说，但她可不准备认输。

“别扯进来？”任意情突然醋意横生，为什么她在说到意桐的时候总是特别温柔，而他的名字就停留在“任意情”三个字，并且总是语带恨意。

“你不觉得现在才说这句话已经太晚了吗？”在她背后的胸膛急速起伏，清楚的传达出他的怒气。“在我和意桐疯狂的竞争三年多之后，你居然告诉我不要把他扯进来？你这话听起来就像笑话。”“这一切原本就是笑话！”唐秋缠费尽力气的狂吼，并扭动身体用力挣扎，无奈还是挣脱不开他的怀抱。

“我要求过你们要竞争吗？我请求过你们追着我吗？没有，统统没有！我要的只是安静，只是自由，为何你们就是拒绝给我，现在却反过来指责我才是始作俑者？这原本是你们兄弟之间的意气之争，为何硬把我扯进来？”没错，她说的统统都是事实，不过任意情一件也不会承认。

说他骄傲也好，说他自私也行，反正他就是不会让她自游戏中脱逃；从相遇的那一天起，就注定了这一团混乱。

原本他以为这只是游戏……但经过三年多的思念，他已经不再确定了。

当年，就在他以为一切都在掌握中时，她却平空消失了。意桐疯了，他也疯了，兄弟俩打的那一场架几乎轰动全扬州。

他从没料到自己竟是如此在意敏儿，在意到一听见她的下落便不顾一切的赶来，和意桐争得你死我活，谁也不肯放手。

但敏儿呢？在她心中是否只将他视为一个狩猎者，并厌恶他所做的一切？自私任性使他从不曾在意游戏的过程中是否会伤了谁，直到他伤害了敏儿。

他不知道施压的结果竟会导致唐仕维的死亡，他虽不是凶手，但看在敏儿眼里，他与凶手无异，她会……恨他吗？“敏儿，你恨我吗？”他在她耳边丢下这一句令她错愕的问话。

她恨他吗？这句话她不知道问过自己多少次，但每一次的答案都是无解。

与其说恨他，不如说她恨的是自己；她恨自己的软弱无力，恨自己的

怦然心动。为什么无法抗拒他的挑逗，而屈服于自身的矛盾情结中？“我不恨你。”她终于说出答案，长久以来困惑着她的疑云也获得化解。“恨是一种太强烈的情绪，你我之间还达不到这种地步。”恨他太累人了，她现在最想做的是休息，她太累了。

这个回答教任意情的心狠狠地抽痛一下。他应该觉得高兴，但他却觉得沮丧。

“我宁愿你恨我。”他一把将她抱至床上压住她，隔着她的中衣，抚弄着她光滑的背。“你知道吗？一个陷入疯狂的人不但危险，而且还很寂寞，我就是这种情形。”他的双手撑在她的两侧，教趴在床上的唐秋缠动弹不得，只能由背传来的气息探知他的方向。

“在你眼里我是个疯子，我的确是。我疯狂的追逐你，使尽一切下流的手段，只为了得到你。”他的手轻抚着她的臀部，然后透过薄薄的中衣，用脸颊感受它们的温暖。

“为了得到你，我不惜伤害他人，甚至派人放火烧了陶麟庄，藉以引开意桐。”“你疯了！”唐秋缠不敢相信的叫道。陶麟庄是他家的产业啊。

“我从没否认我疯了。”任意情终于决定将中衣扯开，尽情抚摸他朝思暮想的圆嫩。

唐秋缠被这陌生的接触吓了一跳，他的轻抚带动了她的感官，她必须紧咬下唇才能抵抗由体内传出的燥热。

“我猜意桐大概也疯了，我们都疯了，你知道为什么吗？敏儿。”他的大手来回的抚弄她的臀，紧贴着她的身躯散发着令人难以抵挡的炽热，伴随而来的是彼此紊乱的呼吸。

“意桐是为你的独特而疯，而我则是为了你的执着倾倒，但你却只想要自由。”他的手忽而转至她的两腿之间，修长的手指探索她的神秘，她几乎快要抗拒不了他的挑逗。

“你是自由了，因为你的心是沉静的，从不懂疯狂为何物。”他的手指和他的吮吻一起落下，唐秋缠从未体会过这种欲火焚身的感觉。

“为我驻足吧，敏儿。不要再当飘忽不定的风，安静地停留在我身边。”多么动听的一句话，结果只是谎言。

她明白他要的只是剥夺她的自由，迷乱她的心志，接下来便是折磨她的灵魂。

“我不可能放弃自由。”那是她的梦想，也是她这一生的愿望。

“喔？”对她的回答，任意情并不觉得意外。因为她是唐秋缠，太容易放弃坚持，那就不是她了。

但他是任意情，一个和她同样坚持的人。过去他坚持要成为游戏中的胜利者，现在则坚持成为绊住她一生的人。

他承认，他卑鄙且不择手段，但如果这是唯一能留住她的方式，他仍会毫不考虑的去。或许她自己还不知道，唯有铜墙铁壁的封锁，才能捕捉到她这抹向往自由的灵魂。

而他就是那封锁！他以欲望锁住他怀中的人儿，因为她对他并不是没感觉。每当他爱抚她，她的身体就会微微颤动，心跳也跟着急促，更别提他手指下的湿润。身为大夫的她一定也同样感到自己的反应，并且为自己有这种反应感到可耻，因为他是她的敌人。

如果欲望是他唯一的筹码，那么他会好好利用它，反正卑鄙的手段使

多了，也不差这一项。

而且他是真的想要敏儿，想的程度教他感到心慌。他曾以为那只是游戏的奖品，现在看来，那反倒成为游戏中最令人感到兴奋的一部分。

他从不知道思念一个人的滋味竟是如此难受，直到夜半惊醒时，猛然发觉握在手中的只是空气，曾经揽在怀中的身躯只剩梦中的余温。

在夜夜惊醒的同时，他错愕的发现到，他竟然真的喜欢上敏儿了。在她每一次对立、每一次脱困中爱上她的勇气、她的执着。但问题是，那就叫爱吗？只是佩服她的勇气，喜欢她的执着是否就能称为爱？答案在每一次半夜醒来，心烦气燥的踱向门外，看见远远的厢房也燃起烛火，在那瞬间，他终于确定自己已经爱上敏儿。

按理说看见意桐焦躁、心烦意乱是他最大的乐趣，尤其是看他为游戏中的奖品失魂落魄更令他感到愉悦才是，但他的心情却恰恰相反。他希望意桐放弃，希望意桐从此忘掉唐秋缠这个人，因为他希望这个沉稳坚强的女子只属于他，只接受他的追逐。

三年半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却足以耗尽人的耐性，使其变得更加疯狂。于是游戏的规则开始改变，被狩猎的猎物变成猎人，让两个争战不休的兄弟同样渴望她的回眸。

但究竟谁才能捕捉她的眼神呢？这个答案恐怕只怕她自己才知道。

“如果说……我能限制住你的自由呢？”他更加深入他的探索，唐秋缠必须咬紧牙关才没让自己呻吟出声。

“我不认为你做不到。”透过他的手指，她感到胸前的蓓蕾变硬，皮肤变得异常敏感，整个人好象发烧一样，跟着任意情温热的呼吸一起疯狂。

“赌赌看吧。”任意情扳过她的身躯，凝视她的眼眸，“我赌你会迷失在这磨人的欲望之中，在我怀里重新体会自由的定义。”“不可能。”她努力控制自己的欲望，正色说道。但尚未平复的双眼却迷蒙得教任意情一眼看穿。

“那么你敢不敢赌呢？”他用食指逗弄她的红唇，使其更加鲜嫩。“赌你不会臣服在我的怀中，赌你不会输给自己的欲望……”他的手指猛地滑下，抚弄着她坚挺的双峰。

“我为什么要和你赌？这对我有什么好处？”即使身陷情欲的漩涡中，她仍坚持不肯投降，并憎恨自己的身体为什么会对他的碰触有感觉，她真的觉得丢脸透了。

“有很大的好处。”这项赌注对他来说不啻是个冒险，但他非赢不可。“若是你赢了，我答应从此在你眼前消失，永远不再打扰你。”不知为何，听到他的回答时，她的心竟重重的抽搐一下。

唐秋缠，你是怎么了？这不是你最想要的结果吗？为何会有如此的反应？难道你情愿失去自由，任人追逐不休？她问自己，却得不到答案。

“若是我输了呢？”“若是你输了，就请你留下来，面对自己也面对我。三年半的时间并不算短，我已经厌倦追逐，相信你也是吧。”是的，她也累了，如果赢了这一次就可以永远摆脱这场噩梦，何乐而不为呢？她一向以自制力自豪，相信自己能控制所有事，但这次她却犹豫了。

她是个大夫，不会蠢到不清楚自己的生理变化。他每碰她一次，她就脆弱一次，愈来愈湿润的身子告诉她这是个危险的游戏，玩不得的，可是……她累了。

她知道任意情有多坚持，又狡猾得能设下许多陷阱，她不可能每一次

都幸运脱逃。

上次坚持的结果是死了她爹，就连钱雅蓉也差点被逼婚成功，这一切只为了她的坚持。

这一次呢？谁会是她坚持下的受害者？也许是一个陌生人吧，一个不经意帮她小忙的陌生人。

她早就明白，事情只要一扯上任意情绝对不简单，但是对抗自身欲望这一项，她却从来没想到，她会输吗？“我和你赌。”她作出决定，却在他乍然变亮的目光中怀疑这项决定是否正确。

“好。”他温柔的吻住她的唇，为彼此的承诺封印。“期限就从现在开始，到我们抵达扬州为止。”他有把握他一定能赢。

“就这么说定。”老天啊，请保佑她赢得这场赌约。“但我要先声明，你不可以再使用下流手段逼我就范。”她挑眉提醒他，她目前的状况全拜他的特制迷药所赐。

“可以。”任意情微笑的同意，不愧是敏儿，样样算得精。

于是停了三年半的征战又再度展开，只不过这次的结果将决定彼此未来的命运。

他们在洛阳下船，骑马先到襄州，再转至鄂州换船。当他们风尘仆仆赶到鄂州时，唐秋缠已经累垮了，还是任意情将她抱上船的。

她一看见这艘船就被它迷住了，高高竖起的船桅耸入云霄，皮制的巨帆一片又一片。

她虽没乘过这种船，但也知道它叫“沙船”，一般是走北洋航线。因为具有宽、大、扁、浅的特点，行驶时船身不但稳定还能行沙防沙，是造价不菲的巨型船只。

“很棒的一艘船吧。”任意情轻抚过雕花栏杆，语气骄傲的对着唐秋缠笑道，声音中有着浓浓的感情。“这一艘船是我亲手设计、监督打造的，前些日子刚完成。”闻言，唐秋缠感到异常惊讶，他亲手设计，亲自监督完成的？这真是令人惊讶。她还以为他是那种茶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公子哥，只懂得玩，享受祖先的福荫，没想到他竟还懂得造船。

“很惊讶对不对？”他不怪她，是他故意给她恶劣的印象，或许……这是一种保护色吧。他对他的吸引力太强，所以才给她看他最糟糕的那一面，藉此逃避内心无法抑制的热情。

他对她的确有满腔热情，否则也不会一而再、再而三设下陷阱，强迫她留在他怀里，甚至在失去她之后，疯狂投身于造船事业中，打造一艘他梦想中的船只。然而他却不敢对自己承认，这一切都是为了她。

这船上所有一切都是为她设计的。她喜欢看书，他就隔了一间巨大的藏书室，并搜罗坊间所有有关医药的书，还请专家分门别类放好，并派有小厮定期晒书，因为他不确定这些藏书见得到主人；她喜欢制药，因此他特地设计一间药房，买进一个又一个的巨型药柜，期盼能看见她忙碌穿梭的身影。

他为她建造了这一切，却无法确定这些设备是否有被使用的一天。当他第一天登船时，他还曾经产生错觉，好似她就站在船上对他微笑，等他想靠近时她却消失了，徒留满心的怅然。

他中的毒一点也不输给意桐，甚至比他还深，只是骄傲迫使他摆出满不在乎的态度，冷冷的嘲弄意桐发疯似的行为。其实，他又好到哪里去呢？

他比意桐更疯狂，也更苦涩。

因为他无法像意桐一样，恣意表现出他的痴狂，只能用游戏的外表掩饰心中同样狂炽的期待。所以他投入造船，期待他梦想中的女主人能与他共游天下。

如今，美梦终于成真。敏儿真的站在他身边，安静地听他诉说造这艘船的经过，教他如何不因这突来的狂喜而激动？唐秋缠也同样困惑于他的激动。只见他的眼神闪闪发亮，像个孩子般说个不停，完全不像平日的任意情。

她愈来愈怀疑自己是否曾经了解过他，相处的这段日子以来，他的面貌似乎不断在变。一会儿是极有耐心的诱惑者，用每一个眼神、每一次抚触催促她和他一起坠入欲望的深渊；一会儿又变成暴怒的狮子，狂吼着她的坚持，因为她自始至终不肯屈服在欲望下，即使她已在他身下发热、发烫，但就是不肯说出“好”这个字，而那迫使他几乎疯狂。

不过他还是信守承诺没有强迫她，只是在每次诱惑失败后气愤的甩门离去，到甲板吹吹风，消除心中强烈的失望感，然后再来一次。

这对彼此都是一种折磨。唐秋缠也很害怕，她已经愈来愈习惯他的陪伴，他的碰触；习惯听他平稳的呼吸声和圈着她腰的大手，在他霸道的坚持下入睡。

愈是接近扬州，她的心就愈迷惘，她就要和他道别了吗？从此永无见面的一日。

“冷吗？”任意情停下他的长篇大论，脱下外袍温柔地为她披上，似笑非笑的看着她。

不要对我如此温柔，那会扰乱我的心思。唐秋缠在心里狂吼，嘴上却沉稳地答道：“不冷。”任意情的眼眸因她的回答而暗了下来。“是啊，不冷，你才是‘冷’的那个人。”他嘲弄的说，然后再也忍不住心中的挫败，“有时候我怀疑你到底还懂不懂人性，有没有正常人的欲望。”他指的是什么她心里有数，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她知道她的坚持气坏了他，也彻底打击了他的自尊心。

“又是沉默，嗯？”任意情的语调跟他的表情一样嘲讽。“你真懂得如何打击一个男人的自尊。”说完，他气愤的离去，然后整整三天没和她碰面。

唐秋缠倒乐得耳根子清静，但也同时觉得无聊和……遗憾。一定是因为深秋的气温太寒的关系，她努力说服自己。

在舱房闷了三天后，她决定到船上四处探险。这艘船真的好大，舱房多得吓人。

她一间一间的参观，直到她来到一间令她发呆的舱房，这是……药房！

她推门进去，一排排的巨大药柜全用最上等的木材制成，因为这种木材最能保持药性，让药材不易发霉。

这艘船竟建有药房，而且还这么大，她不可思议的摇摇头关上门离开，却又在隔壁舱房看见更令她吃惊的东西。

全是医书，天哪！

她兴奋不已的东碰碰、西瞧瞧，一副爱不释手的模样。

哇！有《伤寒杂病论》、《肘后备急方》、还有《千金方》耶，这一套套的药书她看十辈子也看不完。不过这些书到底是谁买的？任意情！

她脑中陡地闪过这三个字，身体也跟着发烫，这些书一定都是他买的。只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些书籍通常只有学医药的人才会研究，一般是

不看这些的，难道……他是为了她？她摇摇头甩掉心中的念头，告诉自己绝对不是她想的那样，而后继续她的冒险。

然后，她在另一个舱房看到任意情，他正趴在书桌前睡着了，桌上散放着纸张、卷图。

她轻轻的推开门走近一看，摊在桌子上的是一张船只设计图，这种船她看都没看过。

巨大的船身还带有轮子，船舱又画得特别深，帆也特别宽，真的是很奇怪。

正当她百思不得其解的时候，趴在书桌上的任意情隐约感到身边有人，半梦半醒的喊道：“敏儿？”唐秋缠吓了一跳，转身就走，但才走了两步，却教任意情的大手给勾住她的腰，他略一施力，她整个人便靠在他身上。

“不要走，敏儿！”他自她身后紧紧的圈住她，将下巴靠在她头顶上，声音中充满了绝望。“留在我身边……求你。”求她？唐秋缠错愕的覆上他箍住她细腰的手，眼睛一眨也不眨的望向前方。

任意情用“求”这个字，这怎么可能？可是他真的说了，而她不知道该做何反应，只能任他将她带回书桌前，坐上他的大腿，安静的靠在他怀中。

“这是什么？”她指着几乎占满整个桌面的草图问道，打破两人间亲昵的宁静。

“船呀。”任意情温柔地拨开她耳际的乱发，并帮她塞回耳后，教她又是一阵脸红。

“我知道是船，但你画的这种船我没见过。”她竭力控制自己的心跳，让呼吸平稳下来。她从不知道自己会如此怀念他的拥抱，才不过三天的时间而已。

冷静下来，唐秋缠！她命令自己，同时努力平复过快的心跳。

“那是当然。”任意情得意的笑道。他可没忽略她的不安，原来她也不是那么无动于衷嘛。

“那是我梦想中的船，也是我下一个征服的目标。”“喔？”唐秋缠十分好奇，造一艘船也能这么兴奋。

“我希望这艘船能建造成功。”他握住她的手指着设计图上一处说：“这里是水密隔舱。它们能增强船的抗沉力，并加强船体的横向强度。”然后他们的手来到船桅部分，“这是牛皮帆。牛皮比羊皮坚韧，更适合用来做远洋航行。你注意到那些帆画得特别宽了吗？”见她点头，他靠在她的耳边轻语，“那是因为帆宽受风面较强，可以加快速度，所以我才把它们设计成这么宽。”唐秋缠恍然大悟的点点头，看来造船也是门大学问。

“那这两个轮子呢？”她从没见过船还有轮子的。

说到这个，任意情可兴奋了，这可说是他的新发明。

“这两个轮子是用来辅助船打水，以补帆的不足。”“原来是这样啊。”唐秋缠仔细研究起船的结构。她发现他真的很有天分，各方面都考虑得很详细，这艘船要是真造得起来，必定很壮观。

“我希望能乘着这艘船横渡东海到北国一个叫难波的地方，去看看不同的风土民情。”而且他希望敏儿也能同行。

北国啊……唐秋缠也不禁跟着幻想起来。她从未出过海，出海的滋味到底是怎么样？一定很棒吧，她真羡慕任意情能够尽情遨游四方。

她在想什么？希望别是盘算着离开他后要到哪里。任意情暗忖。

该死！他们离扬州愈来愈近，而她却没有任何软化的趋势，他究竟该怎么做才能阻止她的离去，再当一次小人？不！他不想这么做，他做过的错事已经太多了，再使一次手段，恐怕第一个唾弃他的，便是自己。

他到底该怎么办？该如何做才能让她心甘情愿留在他身边？“你一定很高兴要回家了吧。”他试着不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酸涩，但却失败了。

“家？我已经没有家了。”唐秋缠的反应和他想的完全相反，语气酸涩的程度不下于他。“拜你之赐，凭心堂早就易主，我哪来的家？”有的只是记忆中的影子罢了。

“不，它还在。”他的话成功的让唐秋缠回首看他，但她脸上写着不信。“凭心堂还在，我早把它买下来了，只等着你回去。”唐秋缠好半天无法说话，最后才充满困惑的开口问：“为什么？为什么你要这么做？是不是因为愧疚？”不，是因为爱。他在心里回答，却无法坦白告诉她。

因为她早将他视为洪水猛兽，视他为最卑劣的狩猎者，他怎能告诉她游戏已经变质，他俩的角色早已互换？说他想保留自尊也好，说他怕把她吓得跑得更远也可以，他就是无法将心中满溢的感情说出口，只能选择最愚蠢的答案。

“也许吧。”这句话令两个人都沉默下来，直到斜射的夕阳，染红了窗棂为止。

连续三天失眠的任意情终于抵挡不住强烈的睡意，沉沉的睡去。

仍坐在他腿上的唐秋缠试着扳开紧扣住她腰际的双手，却怎么也扳不开，最后她只能在夕阳余晖下，陪着他一同睡去。

扬州，已近在眼前。

第七章

望着近在咫尺的扬州港，任意情急得快疯了。他一度想命人将船掉头，最后却打消了主意，因为那违反游戏规则。

去他的游戏规则！

他生气的诅咒，诅咒自己的没用，也诅咒敏儿的坚持。他不禁想起昨晚……“敏儿……”他轻嚙她白皙的肩头，赤裸的胸膛紧贴着她雪白的裸背，双手捧住她的玉峰，轻轻的搓揉着。

“你一点也不心动吗？”他无法相信她的顽固，一般人早就投降了。

唐秋缠咬住下唇不回他的话，忍受席卷全身的酥麻感，她的唇几乎咬出血丝。

他再也受不了了！

为何她总是这么该死的冷静，又这么该死的会忍耐？对了！他忘了她不是男人，怎能体会那种浑身着火，不赶快解放就会崩溃的欲望？而他恰巧是那该死的脆弱人种，而且只钟情于她。

他毫不温柔的翻过她的身子，将她箍在他有力的双臂间。

“为什么？敏儿。”他绝望的呢喃，昔日不择手段只求胜利的任意情，早已败在爱情的魔力之下。“为什么拒绝反应我的抚求，为什么不把自己给

我？”他颤抖的右手抚遍她赤裸的身躯，但就是无法抚出她的反应。

“说话呀。”他已经受够了她的沉默，因为那表示拒绝。

“你要我说什么？”她冷冷的回答，偏头不看他的眼睛。“游戏规则是你订的，我只是照规则玩罢了。”“好一个游戏规则！”说完，他狠狠的吻住她，吻得她的嘴唇都肿起来。

“你行。”他倏地起身下床，转身不看每每教他发狂的身躯。“总有一天，当我决定做过去的任意情时，你就不可能如此走运！”然后“砰”的一声，他用上房门冲到甲板，努力冷却心中的怒火及欲火。

真是可悲啊！他仰起头迎接扑面的冷风。想他堂堂潇湘庄的少主，要什么有什么，居然会栽在一名女子手上，而且这名女子对他的热情不屑一顾。

他想起两人最初的相遇，想起那壶倒在他头顶上的酒。既然强风平息不了他的欲望，那何不饮酒呢？至少酒不会拒绝他，会乖乖的任他吞噬，不会折磨他的心。

“拿酒来！”他狂吼道。

得令的婢女立刻拿来一壶酒，不敢稍有迟疑的递给任意情。

“不要一壶要一坛，你这个笨蛋！”他愤怒的挥掉她手中的托盘，吓得婢女跌跌撞撞的飞奔去取酒。

他接过酒，斥退仆人之后便拿起坛子猛灌。喝醉最好！让他忘了此生唯一的一次悸动，让他忘了被拒绝的痛苦。

这种饱受欲望煎熬的日子，他已经过了多久呢？有……四个月了吧？老天！任何一个忍受了四个月欲望的男人都该和他一样，痛痛快快的喝一场，不醉不归。

“再拿酒来！”他又喝掉一坛酒，喝得又猛又急，喝得酒液流满全身，浸湿他的衣服。

“再拿来！”他又继续喝，直到他醉倒在甲板为止。他沿着船舷慢慢坐下，将头埋在曲起的双膝中，承受酒醉的感觉。脸颊缓缓滑落的液体，是眼泪！

泪？任意情陡地笑了，愈笑愈狂。他居然会掉泪，为了敏儿掉泪？结果他和意桐都输了，敏儿才是最后的赢家。她坚持、冷静，懂得自制，懂得将他们玩弄于股掌之间。

爱人的滋味太苦，这是上天对他的惩罚吗？惩罚他不择手段，惩罚他过去的残酷？他抬起头靠着船舷，合上沉重的眼皮，任由冰冷的河风吹干他沾满酒液的身子。

朦胧中，他好象看见敏儿的身影。任意情不敢确定，因为他不认为敏儿会关心他。

那女人没有心，没有心……“把这药汁喝下。”她端着一个碗站在他面前，身上里着一件淡绿色的外袍，在灯光照耀下，美得不像凡人。“这会令你舒服点。”透过她柔美的嗓音，他才确定她是真的，她真的在这里。

“我不要舒服。”他挥掉她手中的碗，拉她跪在他双腿中。“丢掉你那该死的大夫本色，我只要你。”他抬起她的脸，轻抚她的面颊，“为什么你总能那么冷静？又为什么一直无动于衷？”他将她的头压近，爱怜的印上无力的一吻。“告诉我，不要再沉默……”结果当他今早醒来的时候，身上只多了床被子。她连叫人抬他回房间也没有。

这样的女人他还留她做什么？应该推到河里面让河水卷走！结果他却焦虑不安的来回踱步，像只找不到方向的困兽，而她却悠悠哉哉的倚在甲板

上，等待船只入港。

他是得了失心疯才会爱上她。

“停船！”他陡地狂吼。

船员们闻言全都呆愣住，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

任意情不管众人诧异的眼神，冲到甲板捉住唐秋缠就往船头拉。

“你干嘛？”唐秋缠不解的望向强拉着她走的任意情。

他不答话，依旧拉着她走。

“你疯了吗？”她终于生气了，也有点害怕。他这种表情她从未见过，带着疯狂，带点冷静，又有点绝望，和过去四个月的任意情完全不同。

“对，我疯了，而且我也想让你尝尝疯狂的滋味。”他一把抓住她的头发，扯痛了她的头皮。“你不是常要我滚到地狱去吗？”他的眼睛闪着促狭的眼光，邪恶得就像当年的任意情。“我们一起去吧，敏儿。”他拦腰抱起她朝船头走去，吓坏一整船的奴仆。

“让我们一块下去，看看地狱是否肯收留我们。”说完，他抱着她一起跳入河中，汹涌翻滚的河水盖住了船上人员的惊叫声。

唐秋缠并不识水性，事实上她很怕水。此刻她发现她最害怕的水流像个妖怪般，正伸出巨大的双手攫住她的呼吸，汹涌的河水不住的侵袭她的身躯。

她好痛苦，肺里积满了水，整个人都快爆炸了。她觉得她快死了，在这刹那，从小到大的记忆全涌了上来，一幕快过一幕的浮现在她濒临昏厥的脑海……看见她倏然放大的瞳孔，痛苦异常的表情，并未为任意情带来任何快感。相反的，从不曾在乎他人死活的心却因她软绵的身躯而抽紧。

他是输了，彻底的输了。输给这位意志坚定的女孩，输给他对敏儿的爱。

在这瞬间他才真正了解意桐的感觉，那种想放又舍不得放，想毁又无法毁的矛盾情结交错在心里。他们都陷在敏儿编织出来的魔网里，成为一个无心的人，进而丢掉最后的自尊。

既然已经没有自尊，又何需顾虑名声？他舍不得她死，也无法看着她死。

罢了，既然要输就输得彻底些吧。他豁出去了，管他什么承诺、什么游戏规则，他任意情什么时候遵守过？要不是对象是敏儿，他早翻脸了。

不过现在翻脸也不迟。

作好决定后，他带着几乎快溺毙的唐秋缠游到水面，在众人的惊呼声中接住船员抛来的绳梯攀爬回到船上。

唐秋缠不敢置信的看着他，但并没有开口骂他，因为她被水呛得咳嗽连连，暂时无法开口。

“咳完了吗？”任意情冷冷的问。等她咳嗽稍缓后，捉住她的手便往他的舱房拉。

“你想做什么？”唐秋缠恐惧的看着他脸上骇人的神情。这是她从未看过的任意情，认真、凶暴，既不疯狂也不戏谑。

“做我四个月前就该做的事。”他毫不怜香惜玉的将她推进房间，害她踉跄了一下，差点跌倒。

“你想毁约？”她狂怒的瞪着他。

“正是。”他点了点头，又恢复昔日轻佻的任意情。“因为我发现当一名

君子太难了，尤其你又死不肯认输。”他边说边拉下发带，凌乱而湿濡的长发一泻而下，看起来就像一名海盗；只不过这个海盗要掠夺的对象是她。

“如果你敢强迫我，我就咬舌自尽。”她威胁道。

“咬舌？”任意情突然仰头大笑，看得唐秋缠又是一阵错愕，他的情绪变化得也太快了，她都快搞不清楚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任意情。

“你不需要这么麻烦。”他倏地止住笑声，拉开抽屉拿出一支镶着黄玉的匕首，交至她被猛然拉起的手掌中。“要自杀不如杀我。”他抽掉匕首的皮套，露出锋利的刀锋，并将刀尖指向自己的胸膛。

唐秋缠吓呆了，被紧紧握住的手抽也抽不回来，只能任由他拉向前去。

“你疯了！”她不住的摇头，试图拉回自己的手。

“我是疯了。”任意情笑得苦涩。“为了追逐你，天堂地狱我都走过，但你从来不在乎。现在就杀了我，结束你的痛苦也结束我的；否则就把你自己给我，你可以自行选择。”说完，他放掉握着她的手，将选择权交还给她，静静等候她的决定。

她该怎么办？唐秋缠仍旧握着匕首的手悬在半空中，抬起头与他四目交接，脑中思绪不住地翻腾着。

杀了他，她就能得到自由；不杀他，她便会失去自由。因为她知道一旦和他有了肌肤之亲，她的人生将会从此不同，也由于这份恐惧，她才能强迫自己不对他的温柔心动。其实她的决心早已摇摇欲坠，他是个疯狂的人，在他的强索之下，她觉得自己也开始变得疯狂，理智也跟着踏乱了步伐。

如今他却强迫她选择未来的方向，她该如何抉择？“有这么难吗？”任意情扬起的嘴角上挂着懒洋洋的笑容，带着些许的邪气。“我来帮你下决定好了。”他握住她的手将匕首朝自己的心口刺去。

“不！”唐秋缠立刻松掉手中的匕首，心有余悸地望着他。锐利的刀锋已经将他的白袍划出一道口子，差点划伤他的肌肤。

“你知道你这个动作意味着什么吗？敏儿。”任意情兴奋的神色一如谈及航海时。

“你这可是在说‘好’？”“不是！”她立刻反驳，试着挣脱他又靠过来的胸膛，拒绝他的禁锢。“我只是尽大夫的本分。我是大夫，只救人不杀人。”强烈的失望感使任意情再也无法控制力道，握住她的双手也更加用力。“既然你如此坚持大夫的职责，那么帮个忙，救救我这个快因欲望而死的病患，好好发挥你的医德。”“你……”她的叫声没入他的嘴里，他以凶猛的炽吻夺走她的呼吸。

他粗鲁的扯掉她的外袍，拉掉她的衣带，甚至撕破她的肚兜。

“不……”唐秋缠的抗议声再一次没入他的口中。

由任意情毫不怜香惜玉的力道中不难感受到他的情绪，他正处于极度沮丧的状态，恐怕连理智也飞到九霄云外。

“你不是沉默，就是不。”他也同样粗鲁的扯掉自己的衣服，赤裸的胸膛压上她，两人间紧得没有丝毫空隙。“什么时候你才能说好呢？敏儿，什么时候……”他掀开她的裙子，松开她的裤头，将手指伸入她的双腿间，熟练的挑逗着。

唐秋缠咬紧牙忍受这四个月来每天必练的忍功。他为什么一定要这样对她？为什么执意要她？为什么硬要她陷入和他同样疯狂的情潮中，而不释放她的自由？“你的身体明明白白告诉我你已准备好接纳我，为何你的心却

不？”任意情苦笑一声，带着绝望的爱意吻着她的身体，用最温柔的舌尖迎接她的湿润。

在他的挑逗下任何抗拒都会化成一滩水，这也是唐秋缠最害怕的。她怕自己拒绝不了他的柔情、他的疯狂，更怕他就是那道阻止她飞翔的墙。

“说‘好’吧，敏儿。”任意情哄诱道，他并不愿强迫她，他要她心甘情愿将自己交给他。

“我不可能说出这个字。”这等于她已经承认失败。“你能得到我的唯一方式就是强迫。”唐秋缠平静的说道，只有眼中一闪而逝的光芒才能看出她的矛盾。

强迫？！到头来他还是得用强的吗？他忍受四个月的煎熬，换来的还是拒绝。

“你已经说出游戏规则了，那我还有什么话说？”他一把扯下她的裤子丢向一旁，“不玩的人就是傻瓜，而我，已厌倦当傻子了。”说完，他狠狠的吻住她，将她的裙子掀至腰间，抬高她的双腿圈住他的腰，不管她是否已准备好便要强行进入。

为什么非把他逼到这一步田地不可？在她眼中他就这么下流吗？他若不用最卑鄙的手段对付她就不叫任意情？更气人的是，在这种情况下她仍是那么冷静，仿佛他怎么对她都无所谓，甚至连眼泪都不掉一滴。

但他真能强迫她吗？“少爷、少爷！”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救了唐秋缠一命，也救了任意情一命。

他一点也不想强迫敏儿，他要她心甘情愿。

“穿上衣服。”他翻身下床穿上衣服，然后捡起被他丢到地上的衣服交给她，语气平静的说。

这是怎么回事？唐秋缠百思不解。她不懂男人，但她知道欲望得不到纾解的男人通常很暴躁，他却平静得像雨过天青似的。

“舍不得穿？”他边说边用食指划过她的蓓蕾，又恢复一贯的轻佻态度，反而教她脸红。

“少爷、少爷！”门外的船长继续敲着门，似乎有什么大事发生。

“就来。”他懒洋洋的回吼。随即在唐秋缠的颈间留下一个吻痕，还心情愉快的对她眨了眨眼，教她好生困惑。

这是另一个游戏吗？唐秋缠边想边穿上衣服。

“什么事？”确定她已经着装完毕后，任意情懒懒地将门打开，轻松的神情和船长的紧张恰成强烈的对比。

“少爷，请过来看！”船长请任意情到船头观看。经验丰富的船长从没遇过这种情形。

唐秋缠被船长的惊慌勾起好奇心，也跟着他们前往。当她走到船头，看见江上的景象时，这才明白船长为何如此惊慌。

宽广的江面上布满了大大小小的船只，而且全向他们的船围过来，等她再定睛一看，赫然发现每艘船上都挂有任家的旗帜。

是意桐！

“这小子有进步。”任意情冷笑着看向站在另一艘船上的二弟，语气嘲讽的说：“居然懂得利用我的船队来包抄我，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他不知道应该笑还是哭，为了争夺敏儿，兄弟俩都变成不折不扣的小人，尽情利用对方的资产。

“意桐……”唐秋缠不知不觉的叫出他的名字。她作梦也想不到他竟会为了她花这么大的工夫。

这温柔的一喊却喊出任意情的怒意。方才还冷冷拒绝他的声音此刻变得如此温柔，教他不吃醋才有鬼。

“你一定很高兴我那天下第一情痴的傻弟弟率领船队前来搭救你吧？”他嘲弄道。

他也没料到意桐竟有这个胆，他小时候溺水过一次，最怕水了。

想到这里，他更觉得他和意桐都是傻瓜，为了敏儿争执不休，结果她却在一旁看好戏，一句“意桐”或“任意情”，就把他们兄弟俩玩得团团转，立誓非把对方斗垮不可。

“我……”唐秋缠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也不知道该以何种心态去面对任意桐的深情。

“如果你以为我会把你让给意桐，那你就大错特错了。”任意情语气坚决的说。接着看向船长，冷静的指挥道：“船长，通知划桨手全速前进，冲破船队的封锁。”无论如何，他绝不会轻易认输。

“可是那是您的船队啊。”船长迟疑的说。这一冲撞铁定会撞坏几艘船，甚至连这艘船也会受损。

“那又如何？你照做就是。咱们这艘船吃水够深，速度也够快，又能直接停泊于沙滩中，你怕什么？”为了保有敏儿，损失几艘小船算得了什么。

“是。全速前进！”船长立刻扬声下令。

命令一下，整艘船瞬间动了起来，张满帆全速前进，看起来就像一头勇猛的狮子，朝任意桐的包围冲去。

“你真的疯了。”唐秋缠摇头说。无法相信一个人能疯狂至此，这些船都是他的财产，而且造价不菲，随便一艘船就可以买好几个凭心堂。

“我早就疯了。”任意情将她搂入怀中，待会将发生的冲撞有可能使他们落入江中，他是无所谓，但敏儿可不会游泳。

“意桐不也疯了？”他对意桐渐渐刮目相看，敏儿当真激发出他的勇气。“我们都疯了，为你而疯。你一定感到很骄傲吧？”不，她一点都不骄傲，她只希望他们放了她。

这真是一团乱，为何上天要安排他们三人相遇，注定彼此的磨难？“捉紧！”任意情右手圈住她的腰，左手抓住巨大的船桅，在强烈的冲撞中，唐秋缠几乎跌倒。

就在快跌倒的刹那，她看见任意桐，他正费力保持住平衡，紧捉住船板不让自己掉入滚滚浪涛中。

“敏儿！”任意桐也看见她了，却只能在错身的船头间互相凝视。

“敏儿！”任意桐迅速跳上另一艘和她同方向的小船，在身后追赶着她和任意情。

“看什么！”任意情醋劲大发，再也受不了她布满痛心的眼神。

“意桐很危险，你知不知道？”她大吼。都是为了她，让一向沉静的意桐也变得和他大哥一样疯狂。

“我就不危险吗？”在刚才激烈的冲撞下，为了保护她，他差点撞岔了气，此刻胸口仍隐隐作痛，而她居然只在乎意桐。

“在你眼里我到底算什么？”他紧扣住她的肩膀摇晃地问，几乎快被浓烈的醋意淹没。

“我……”对于他的问题，她自己也很困惑，她快被矛盾的情绪撕成两半。

“别再保持该死的沉默，回答我！”他疯狂地摇晃她的肩膀，发誓一定要摇出答案。

“你知道你在我的眼里一直是什么样的人。”她狠下心平静道，怨恨他扰乱她的清静。

这句话成功的让他放下双手。“掠夺者，一个自私自利的混蛋。”任意情自嘲道，强烈的心痛几乎使他站不稳。

他活该，谁教他毁了人家的家园，现在她不过是用话回敬他而已，他有什么好心痛的？可是……该死的！他好痛！痛得不知道该如何自处，痛得几乎濒临崩溃。

“既然如此，那就让我混蛋得彻底吧。”他决定让自己恢复成过去那个任意情——恣意的掠夺者。“我曾说过，就算我要下地狱也一定会拉你当垫背。现在，该是我实践诺言的时候。”“你要干嘛？”他眼中的疯狂令她害怕，他看起来仿佛要把她吃了。

“带你走一趟地狱。”他要把她关起来，让她见不到任何人，包括她亲爱的意桐。

“不要！”唐秋缠疯狂的挣扎，但用尽所有力气也无法挣脱他的箝制。

“太晚了。”他的耐心已然耗尽，现在只剩满腔的怒气。

“敏儿！”任意桐焦急的呼唤由他们身后传来。

“意桐！”任意情眼中的疯狂使她忍不住大叫任意桐的名字，这使得任意情更加狂乱。

“不准叫！”他索性扛着她跃下船，及膝的江水显示他们已经到了港边。

“意桐！”她再次放声尖叫，令扛着她的任意情更加生气。

“我说过了不准叫！”任意情将她放下来，支起她的下巴，狂乱的看着她。

“今生今世我都不再听到这个名字，尤其是从你的口中发出。”说完，他的唇封住了她的抗议，印证他的誓言。

如果说从前他与意桐是意气之争，那么从此刻开始便是生命的决战。

他爱敏儿，爱得超乎自己的想象。从前顶多是嫌弟弟的名字碍眼，现在却恨不得踏平这个名字。

“为什么你从不像喊意桐那般喊我，为什么？”他已经厌倦了“任意情”三个字，他要的只是两个字——意情。

因为我怕那会给你操纵我的能力！唐秋缠在心里狂吼。

直到此刻，她才明白为什么坚持连名带姓的喊他，不单是因为长年以来的对立，更因为这是一把开启她心门的钥匙。

她不爱意桐，所以能自在的喊他名字而不觉得束缚；可是面对任意情时……她就只能以此方式来坚固心墙，不让那份莫名的悸动将它击碎。

“叫我意情，敏儿。”他的眼底布满赤裸裸的痛苦，仿佛已期待了一辈子。

她能喊吗？给他阻止她飞翔的牢笼？“敏儿。”他再一次要求，声音中含有明显的期盼。

给他吧。她和他同样疲惫，同样迷失在狂情炽爱中，只是她太骄傲，硬是不肯承认，其实她早已对他动情，早就迷失在他轻佻促狭的眸光中。

但唐秋缠还没来得及开口，另一个同样心焦的声音自他们背后追赶而至。

“又是我那天杀的弟弟。”任意情冷笑一声，捉住她的双手硬是将她拖往另一个方向，对着一名才刚刚上马的年轻男子狂吼：“下马！”年轻男子吓得赶紧下马将马交给他，因为他认出眼前这位披头散发的男子就是鼎鼎大名的任意情。

任意情先将她放上马，随后跃上马背，策动缰绳疾速飞奔而去。

“借一下马！”才刚要上另一匹马的年轻人倏地发现自己又被另一个高大的人影推倒在地，等他站起来时，连人带马都不见了，搞得他莫名其妙，还以为自己作了白日梦。

唐秋缠对马非常没好感，尤其任意情又以这种不要命的速度策马狂奔。

“敏儿！”跟在后头的任意桐显然比他们更不要命，使劲的追着他们，追得任意情更是火大，马也策得更急。

“停下来！”唐秋缠吓得大叫。就算一年多前被思珞他们抢了也没跑得这么快，好象有恶魔在他们身后追赶似的。

不过对任意情而言，他弟弟简直比恶魔还可怕，如此不屈不挠早已超过他能够忍受的范围。

敏儿是他的，谁也别想跟他抢！

“停下来……”她吓得脸色发白，但任意情还是没有减速的意思。

就在这时候，任意桐终于追上他们，与任意情的马并驰。

“减慢你的速度，意情！”任意桐狂吼，唐秋缠苍白的小脸教他心疼。“难道你看不出来敏儿已经吓坏了吗？”“意桐……”唐秋缠虚弱的呼唤道，她已经吓得浑身乏力。

又是意桐！

任意情决定他已经受够他弟弟的干扰，该是让事情明朗化的时候。他立刻在山崖前停下马，抱下脸色苍白的唐秋缠，低头轻吻她的面颊。

“不准碰敏儿！”任意桐见状几乎失去理智。从敏儿被意情带走的那一天起，他就不断猜测他们会不会发生关系，敏儿会不会倔强到以自杀做为逃避的手段。可是显然他的烦恼都是多余的，因为敏儿似乎很习惯他的碰触，连回避的意思也没有。

难道……敏儿真的将自己给了他？不！他不相信，敏儿不会的，她不是那么轻率的女孩，不可能轻易投降。

“不准碰？”任意情挺身走近任意桐，大有再打一架的意思。当年要不是全家总动员拉走两个打得吐血的亲兄弟，说不定两人会打到死为止。

“敏儿是你的吗？”他拉起任意桐的领子阴狠的威胁他。他后悔当初没亲手掐死他，现在才会无端惹来这些麻烦。

“敏儿不是我的。”任意桐甩掉领口上的箝制，如果他还以为他仍是以前那个身体瘦弱的任意桐，那他就错了。经过这些不眠不休寻找敏儿芳踪的痛苦日子，他早已练就一身强健体格。

“但她也不会是你的。”他希望一切还来得及。

“不见得。”任意情语带玄机的说。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任意桐愤怒的问道。

“就是你认为的意思。”他故意语气暧昧的回答。

“敏儿，他说的是不是真的？”任意桐失望的看着她，眼中的痛苦让她误以为是轻蔑。

她受够了！她要自由，再也不要夹在他们兄弟之间。

“是又怎么样？不是又怎么样？我要当我自己的主人，没空理你们这两个疯子！”她气得转身攀上马，不管自己会不会骑，只要能离开这两个佯若仇人的亲兄弟，就是冒险也值得。

“不要乱来，敏儿！”任意情心跳几乎快停止。黑马不住的昂首喷气，脚步乱踏，一看就知道它正处于愤怒的状态。

“我再乱来也不及你们的一半。”她不理睬他的警告，心中只想着要离开，从此永不再见他们兄弟俩。

“不要上马！”任意桐也跟着吼叫。但唐秋缠硬是跨了上去。

“意情”随着这声尖叫，唐秋缠便被暴躁不已的黑马甩下山去。两兄弟同时飞身，但谁也没抓到她。

任意桐万万没想到他大哥竟会跟着跳下山崖，追随她的身影直奔死亡的幽谷，留他一个人孤独的站在山崖发呆。

意情……唐秋缠最后的尖叫声回荡在他的耳际，久久不能散去。

她已经做了选择。

第八章

唐秋缠的尖叫声让任意情毫不犹豫的跟着往下跳。在生死关头的瞬间她喊的是“意情”不是“意桐”，那是她第一次喊他的名字。虽然他不希望是在这种情况下喊出。

当她的身体迅速往下坠落时，他的心也跟着往下掉。他知道死亡前的恐惧可以如何的折磨一个人，只希望他可以追得上她坠落的速度，他不要她一个人孤独的死去。

他使出千金坠的功夫追上已吓晕的她，捉住她的手，在那瞬间，他看见岩壁横生而出的粗大树干，立刻解下腰带勾住树干，两人一起落在大树的枝叶上头。

这棵大树暂时解除了他们的生命危机，但他们不能一直待在树上，就算他们不会因为饥饿而死，也会被严酷的寒气冻僵，都是死路一条。

既然这棵树能在光秃秃的岩壁上生长，那就表示一定有水源。任意情竖起耳朵仔细聆听，右下方岩壁传来非常模糊的声音，冷飕的空气似乎扫到那地方就会传出异样的声音。

透过浓密的枝叶，他隐约看到岩壁上有个岩洞，他希望他的判断并没有错，愈来愈冷的天气让他们无法再待在枝头等待救援，况且要等人来救他们根本是不可能的事。

他先将唐秋缠轻轻放下，解开仍缠绕在枝头上的腰带，再将她背在身后，并用腰带固定住她，以防她掉下去。

然后他拨开枝叶，小心的往右下方踏去。只要踏错一步，他和敏儿就会坠入万丈深渊。过了好一会儿，他终于看到岩壁上有个黑黝黝的洞口。

任意情高兴地露出一个微笑，幸好他的判断力并没有错，那的确是个岩洞。

不过现在他要怎么将自己和敏儿弄进去？树干离岩洞还有一段距离，要是个不留神，他们便会坠落山谷。

他想了想，再次解下绑着唐秋缠的腰带，紧紧缠绕在树干上，然后一手抓紧带子，一手搂紧她的腰一鼓作气跳过去，终于安全的落入岩洞。

一进入岩洞，任意情立刻检查她的身体。还好，只是昏过去而已，也幸好她昏过去了，否则刚刚那危险的晃荡，铁定会使她吓晕。

任意情转头打量四周，这儿似乎曾经有人住过，因为岩壁下有一堆厚厚的干草，一看就知道是用来代替床铺的地方。

他先将唐秋缠放到干草堆上，再四处寻找可供生火的东西。他沿着岩洞的另一头慢慢走去，并拔出藏在靴子中的匕首，小心翼翼的寻找所需的东西。

他发现这个岩洞比他想象中的大，走了约莫一刻钟后他才看到前方有光线，看来那里应是出口，他顺着光线前进，一走出洞口便被眼前的景象吓了一跳。

人间仙境莫过于此吧。

任意情收起匕首，斜靠在岩壁上观看直泄而下的瀑布，淙淙的水声和四溅的水花交织成难得一见的美丽景观，让他心情愉快不少。

看来是饿不死啦，他幽默的想。在这山谷之中居然还藏有此等美景，不是有缘人还看不到。

他采了些水果和捡了些枯枝，沿着来时的方向走向岩洞。

唐秋缠尚未醒来，任意情凝视着她沉静的睡颜，一如过去四个月的每一个夜晚。

他多舍不得她啊！但该放手的终究要放手，强留只是徒增感伤。他伤害她伤害得够多了，该是还她自由的时候。

“为什么？敏儿，为什么？”他想起过去四个月每晚的挫败，忍不住沉痛的轻声问道，“为什么你不肯响应我？”在那些欲望得不到纾解的夜晚，他每每气得想亲手扼死她，却又每每在她坚定的眼神和沉稳的口气下认输。

我不想输，我只想要回我的自由。她的话在他耳际回荡着。

结果她赢了，再也没有人比她更了解自由的真谛，那是包括了心、包含了感情，在这两方面他皆输了，因为他没办法像她一样淡然。

这场由他一手主导的游戏，结果是他输得一塌糊涂，他输得什么都不剩，只剩下满心的悲哀。

思及此，任意情长叹口气，开始动手生火，并脱下外袍裹住唐秋缠的身躯，但那仍不够暖，山区的夜晚比他想象中冷多了，他只得躺在她身边，将她紧搂在胸前，以自己的身体温暖她。

唐秋缠头痛欲裂的醒来，她在哪里？过了半晌，涣散的意识逐渐集中，她猛然想起先前所发生的事，她不是已经跌落悬崖，怎么这会儿还好端端的！

她一定是在做梦。

唐秋缠闭上眼睛习惯性的往身旁的躯体靠近。经过了四个月的相处，她已经非常习惯他的存在，任意情高大健硕的躯体总是能将她整个人包围住，教她不觉得寒冷……任意情？她倏地睁开眼睛，任意情安详的睡在她身边。

熟睡中的他看起来好安详、好无邪！除去了邪气、不正经的表情之后，

任意情其实是很迷人的，俊俏的脸孔透着阳刚，时常曝晒在阳光下的皮肤也不像其它男子般苍白，总是泛着古铜色的光芒。

你一点也不心动吗？敏儿！

任意情挫败的质问与他平静的脸一起浮现在她的眼前，她伸出手轻轻的勾勒他的脸部线条，小心地不吵醒他。

你一点也不心动吗？唐秋缠无声的问着自己。

她当然心动，就是因为太心动了，所以更不能原谅自己。他是想捕捉她的猎人，而她却是不愿服输的猎物，如此强烈的对立角色，教心高气傲的她要如何承认，其实对他也有着难以言喻的渴望？然而最令她害怕的不是他的强取，而是他的温柔。在他绝望的呼喊之下，她已经无法坚强意志，再也不是当初的唐秋缠了。

任意情微蹙的眉心教唐秋缠急忙把手缩回去，假装仍在睡觉。

“敏儿？”他轻柔的呼唤声几乎击垮她的意志，她只得更加闭紧双眼。

她怎么还没醒？难道她是因为受了内伤，所以才一直昏睡不醒。

想到这里，任意情忧心如焚，连忙撑起身体伸手往身旁的唐秋缠探去，看看她是否无恙。

唐秋缠被这突来的接触吓了一跳，倏地睁开眼睛。

“原来你已经醒了。”任意情不悦的看着她突然脸红，原来她刚才是在装睡。

“嗯。”她勇敢的承认。

“放心，我不会再碰你，你自由了。”浓浓的挫败感使他的口气不佳，没想到她竟讨厌他到需以装睡来逃避。

这话是什么意思？唐秋缠不自觉的僵住身体，屏息的看着他。

“从这一刻起我不会再碰你、再追逐你，等我们走出这片山谷，你就不会再见到我，或恐惧我会再用什么卑鄙下流的手段，设下陷阱猎捕你，你……你自由了。”他嘲弄的一笑，直起身凝视岩洞外一片漆黑。静得几乎教人窒息的山谷似乎也能感受到他的悲戚。

“我已经决定结束这场游戏，你一定觉得很高兴吧？”唐秋缠沉默不语。

“仍是拒绝回答？”任意情挫败的怒吼，气得朝另一边洞口飞奔而去，想藉瀑布的水流冲刷掉几近疯狂的失望。

他在期望什么？敏儿没跳起来抱着他说“谢谢”已经不错了。可是他宁愿她说谢谢，宁愿她恨他，让他知道至少自己曾在她心中驻留过，即使那全是恶劣的一面。但她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做，只是用比冰还冷的眼神看着他，保持沉默。

在洞里的唐秋缠为自己的心痛感到不解，她清楚听出他话中的失望与痛苦，可是他不知道的是，她也同样迷惑，同样失望。她自由了，不必再为被追逐烦心，但她却一点都高兴不起来，只能沉默无语。

她……爱上了他！突如其来的情愫震撼了她的身体、她的心，教她无法立即反应。

她爱上了狩猎者，爱上他炽热的爱人方式，爱上他不顾一切的疯狂。

她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爱上他的呢？是从他握着她的手走进他的梦想，还是在他忍受情欲煎熬，只听见她的呼唤声便毫不犹豫跳下山崖的时候？他伤害她的过去，她却结束彼此的未来。

“敏儿。”由背后传来的呼唤声和湿冷的拥抱紧紧扣住她的心。她该何去

何从呢？她还能毫不留恋转身离去吗？“给我时间。”她闭上眼睛忍受紊乱的思绪。“给我时间思索我的未来好吗？”她痛苦的声音紧揪住任意情同样痛苦的心。

这就够了。他知道要说出这样的话对她来说有多么困难，至少她愿暂停脚步开始思索，至少她愿意因为他而思索。

有时候他十分鄙视自己的脆弱，在敏儿跌落山崖的刹那，他发誓再也不让她受到他的骚扰，他会给她最渴望的自由，却又在见到她安全时，忍不住想爱她、拥有她，种种的矛盾使他变成失心人。每当那时候，他便会希望她也能跟着他一起沉沦，而不是冷静的看他独自承受失望的哀伤。

但真见到她慌乱的表情，听见她不安的声音，并未使他获得预期中的快感，相反地，他却因为她的矛盾而忧伤。

愈来愈寒冷的天气使得任意情加快他探勘的脚步，他担心敏儿柔弱的身体会不堪寒风的侵袭而倒下。虽说她自己是名大夫，但可没人规定大夫就不会生病，尤其这里生长了许多罕见的药草，敏儿高兴的四处找药，若是一个不注意便会生病。

任意情摇头苦笑，没见过那么热爱医学的人，连在这种情形下，她还不忘记寻找药草，跟他对航海的狂热相同。

在别人眼里他或许是一个纨绔子弟，但只有他自己知道他有多寂寞。他希望有一天能带着敏儿乘着他设计的船，共游五湖四海。

但她老想一个人走。待在山谷的这段日子里，他们经由聊天谈及自己的梦想。每当敏儿谈到想去的地方时，眼睛总亮得像星光，仿佛她已经独自前往。在那一刻，他总有被遗弃的感觉，因为她的梦想并不包括他。

他明白他是过于奢求，因为不爱谈自己的敏儿肯诉说梦想，已经是非常难得了，但他想获得更多，他想更深入她的心灵，也许每一个深陷情网的人都会有和他相同的感受吧。

任意情摇摇头，甩开思绪，快速往前走去。这是一个他从未探勘过的地方，也许会有新发现也说不定。他拨开层层草丛，小心翼翼的前进，然后，他终于看见一个出口，他们可以离开这里了！

没有片刻犹豫，他做好记号后立即循原路回去，在途中恰遇一阵大雨，他并未找地方躲雨，只想尽快赶回岩洞，告诉敏儿这个好消息。

任意情一回到岩洞，还来不及将湿衣服脱下，一个飞奔而来的人影便扑进他怀里。

“你跑到哪里去了？我很担心你，知不知道？”唐秋缠气得猛捶他的胸膛，他则呆愣在那。

是他听错了吗？她竟然在担心他？“说话呀。”她都快要急死了，他却一句话都不说。

他奇怪的看着她，这真的是敏儿吗？她居然会捶着他问答案，向来保持沉默的人是她耶。

“任意情！”这句狂吼使他回神，他大笑地吻住她，决定发现回家之路的事可以待会再说，目前他决定把握这段美妙时光。

一阵热吻之后，两个人的呼吸都很紊乱，但谁也不想打破这亲昵的气氛。

对任意情来说，他已经学会了等待。近四年的时间教会他太多事，那

其中历经了狂喜与狂悲，如今敏儿已渐渐学会依赖他，甚至还会担心他。嗯，这真是个好现象。

“你去哪里了？”唐秋缠红着脸看他把湿衣服脱下时问道。

“随便走走。”“随便走走就要这么久？”她才不信。

任意情突然玩心大起，顺便测试她的反应。“其实……其实我是遇见一名村姑，那村姑长得挺美的，所以我便和她聊了一会儿。”村姑？不可能吧，这里是深山耶，但他又说得像真的一样。

“只是聊天吗？”她不是故意要说得这么酸，但一想到他和别的女人“聊天”，她就一肚子气。

“或许还……”“或许还怎么样？”唐秋缠凶巴巴的转身质问，却意外撞上一堵肉墙和任意情带笑的脸。

“骗你的。”他老实招供，乐于见到她生气的样子。“这里是深山，唯一的村姑就是你。”说完，他搂紧了她，这段日子他们每天相拥而眠，她早已习惯他的怀抱。

讨厌。她在心里嘀咕，但嘴巴就是骂不出来。那种感觉太亲密，她还在适应中。

“对了，你和意桐怎么会像仇人一样？”这是存在她心中已久的问题，直到今天才有机会开口询问。

任意情闻言身体僵了一下，沉默了许久，就在唐秋缠以为他不会回答时，他陡地开口。

“因为我太任性，而他太脆弱。”说完，他就想松开她，但她反而抱住他不放。

“说下去。”这是她第一次主动抱他，教他备感讶异。由她的眼神可以看出，她是真的想弄清楚他和意桐的嫌隙是如何产生。

任意情沉默了一会儿，不知道该不该重开记忆之门。开启它可以使敏儿更加了解他的过去，也许值得吧。

他叹口气拉她躺到干草堆中，决定将童年往事全告诉她。

“这要从我们小时候说起。当时意桐三岁，我则是五岁，虽然只相差两岁，但我们两人的体格却是天壤之别。”唐秋缠明白他的意思，因为以前的意桐的确很瘦，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

“我记得每次他跌倒受伤或做错事，倒霉的一定是我，因为在我看来就像干坏事的那个人，而他只需要张着一双无辜的大眼，所有人就会责怪我，而我连辩解的机会也没有。”“也许他真的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唐秋缠忍不住为任意桐辩解，才三岁大的孩子能懂得什么事。

“我知道。”任意情慢慢打开心结，发现意桐的脸渐渐变得不那么讨厌。

“但当时我不了解，只是一直怨恨他为什么长成那副德行，而我却强壮得令人讨厌。”他自嘲道。

唐秋缠一点也不这么想，要不是过去四个月她忙着对抗自己的感觉，早就对他过人的体格投降了。

“不过那还不是我们会变得水火不容的主因。”任意情的嘴角勾起一抹苦涩的笑容，显然这回忆令他极不舒服。“在我七岁那年，意桐吵着要和我一起去河里游泳，我拗不过他的哭闹，只好带他一起去。”显然这就是日后兄弟俩结怨的主因。唐秋缠暗忖。

“那天的河水又急又冷，我要意桐别下水，但他就是不听。意桐一看见

河水就兴奋得不得了，立刻卷起裤管就往河里冲。湍急的河水果然冲走意桐瘦小的身子，我也只好跟着往下跳。但河水实在太急了，我差点也被河水冲走，还好垂入河里的树枝刚好勾住我的衣服。”他还记得当时他不断的喊意桐、喊救命，喊得喉咙都快哑了。

“后来呢？”她可以感受到他的身体微微颤抖着，似乎还对过去的记忆感到恐惧。

“我拚命的喊意桐，最后我和他终于被闻声赶来的人救起。可是我因为带他去河边，差点被我爹打成残废，我爹始终不相信我不是故意的。”太过分了，当时他不过是个七岁大的孩子呀，没被水淹死已经是万幸了，怎能如此责怪他。唐秋缠为他感到不平。

“从那天开始，我发誓凡事跟意桐争到底。既然我爹不相信我没那么坏，那我就坏给他看，久而久之，我就变成一个为求胜利而不择手段的人。很傻吧。”是很傻，是傻的人是他爹。他原本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孩子，却因为家人的不公平待遇，而变成一个玩世不恭的公子哥。

唐秋缠回想他们第一次见面，他瞪着荷花池的侧脸看起来很不快乐，直到她将整壶酒倒在他头上，不快乐的表情才消失。

每个人都有童年，而童年的阴影最容易成为成长的阻力或改变人的个性，就像任意情。

她抱紧他，给他无言的支持，他呆了半晌，缩紧的手臂似乎在做无言的道谢。

他们静静的看着洞外的雨点变小，唐秋缠突然想起晒在洞口的药草。

“我的药草！”她倏地爬起，急忙往瀑布方向的洞口冲去，深怕好不容易采到的药草被雨打湿了。

唉，他竟比不上药草来得重要。任意情暗叹口气的摇摇头，拿起刚刚放在干草堆上的匕首插到腰带内，准备穿上靴子。

此时洞口传来一声尖叫。

敏儿！他顾不得才穿一脚的靴子，迅速往洞口冲去，所看到的景象让他的脸色变得和她一样苍白。

“不要动，敏儿。”任意情慢慢的抽出匕首，对准她身边的毒蛇射过去，匕首不偏不倚地射中蛇头。

唐秋缠吓得差点晕倒，除了水以外，她最怕的就是蛇，幸好任意情使刀的功夫了得，要不然她大概会成为蛇的晚餐。

“为……为什么蛇会跑进来？”“它们也想避雨呀。”任意情幽默的回答，抽起匕首顺便把蛇尸丢到门外。

“但是……小心！”她喊得太慢了，另一条绿色小蛇已咬住任意情未着靴子的脚踝。

任意情忍着疼痛将匕首刺穿它的头，将它甩得远远后，他已经无力再支撑下去。

“敏儿……”他摇摇晃晃的跌坐在地上。

唐秋缠不假思索的低下头，将嘴覆在他的伤口上，尽快将伤口的毒液吸出来。她只希望还来得及。

“敏儿……”在视线模糊间他看见一张湿润的小脸。

敏儿在流泪？在她最绝望的时候，在她父亲去世的时候，在她把自己卖掉的时候，她皆未曾掉过泪，现在却为了他即将死去而哭？“这是泪吗？”

他抬起无力的右手接住潸然滑落的泪珠，落入掌中的泪水犹如最晶莹的珍珠。

“你的眼泪……”任意情将手中的泪水抹在泛白的嘴唇上，“这是我尝过最甜美的咸味……敏儿……”他的意识逐渐模糊，“答……应我……要……”活下去。最后三个字他还来不及说出口便坠入黑暗的深渊。

“我不答应！”唐秋缠拚命摇晃他的身躯，想摇醒他。“无论你要我做什么我都不答应，除非你睁开眼睛！”她的眼泪像洞外的雨滴般，纷纷落在任意情的脸上。

“你怎么可以就这样丢下我？”她心碎道：“你怎么可以……我……我爱你啊！”直到此刻她才肯承认她的爱，但他却已听不见了。

唐秋缠无法置信的看着他苍白的脸，毫无生气的俊脸平静得像这片山谷。

冷静下来，唐秋缠，你是大夫，怎么可以眼睁睁看你心爱的人死去？大部分的毒液她都吸出来了，也为他绑上布条阻止毒性蔓延，现在只剩把他体内的毒液清除干净。她做了个深呼吸，仔细回想谷中有哪些可以治蛇毒的药草。

马齿苋。对了，这是种野菜，主散血、解毒，长相像马的牙齿，最重要的是，这片山谷有很多！

她立刻跑到洞外把所需要的药材拔回来。平日一定要任意情抱才敢渡过的溪流她也照涉不误，什么毒蛇毒虫全去死吧，她唐秋缠救人时最好全闪到一边去。

她以最快的速度将马齿苋清洗洗净，用石头将它们捣成汁，强迫任意情喝下，然后使劲将他拖回洞穴内的干草堆，等她做完一切已是满身大汗。

老天啊，救救他啊！别把我最在乎的东西全部夺走。

能做的她都已经做了，剩下的，只能祈求上苍怜悯。

任意情虚弱的睁开眼睛，映入眼帘的是唐秋缠疲惫的脸和赤裸的身躯。

他无力的抬起手抚摸她的小脸。这张脸是那么坚毅，充满稳定的力量，他很好奇她那过人的意志力是怎么来的，为何跟她一比，每个人都像孩子般不成熟？“你醒了。”唐秋缠揉了揉眼睛，支起身体伸手探探他的额头。烧退了，他很快就能好起来。

“你救了我。”任意情轻柔的抚摸她的裸背，即使身体十分虚弱，但他仍对她充满感觉。

“我是大夫嘛。”她顾左右而言他，无法对清醒的他表露内心的感情。

“仅仅如此吗？”他无力的询问，充满爱意的看着她，“你全力救我只因为你是个大夫，不能见死不救？”他希望不是，如果是的话他宁可立刻死去，也好过承受那椎心刺骨的疼痛。

唐秋缠闻言僵了一下，不知道该如何响应他。告诉他吧。她心底有个小小的声音催促她表露自己的感情，然而自尊却教她选择逃避。

“等你体力恢复了再告诉你。”“真的？”她的回答令任意情喜出望外。等他体力恢复？那有什么问题！为了确定她的心意，就算要他明天出去砍柴，他都照去不误。

“不准骗人！”他像个小男孩般执起她的手和她打勾勾，教她又是一阵错愕。“我明天就好起来，到时候你就再也不能逃避……”短暂的对谈耗尽他

的体力，他又再度沉沉睡去。

如同往常一样，圈着她的手仍然不肯放松，唐秋缠只得再度躺回他身边，和他一起沉入梦乡。

唐秋缠发现她的医学知识显然需要再加强。

她这辈子没见过体力恢复得这么快的人，不过才三天的时间，任意情就已经痊愈，并缠着她要答案。

“看着我的眼睛。”任意情抬起她的脸，并拉着她躺在他身上，夹紧她的双腿像往常般有力。“你对我究竟有没有感情？”他问得很平静，内心却是波涛汹涌。

“你自己猜。”她模棱两可的语气让他急得捉住她的肩膀猛摇。

“敏儿！”他已经紧张得不知所措，她却还悠哉的戏弄他，真是气死人了。

唐秋缠的回答是勾住他的脖子热情的吻他，吻得他都快融化了。

这是真的吗？任意情也同样热切的响应她的吻。这是她第一次主动吻他，而他兴奋得差点哭出来。

他深深吸进她的芳香，在唇齿间流连忘返。在四片唇瓣贴合的刹那，所有言语都是多余，剩下的只是紊乱的喘息声，和彼此难以浇熄的热情。

“现在就拒绝我，敏儿。”他的唇来到她的颈项，一寸寸的拉开她的衣服，亲吻她的雪肤。“如果你不现在就说‘不’，那么请你永远别再提起，我已经无法忍受这非人的折磨。”经过这几个月欲望的折磨，他已经足以荣登“圣贤榜”了，恐怕连柳下惠都比不上他。

“好。”唐秋缠小声的回答，一张俏脸已经红成一片。

“你……你说什么？！”他倏地停下探索，一脸错愕的看着她。

“我说‘好’！”看见他白痴似的脸孔，她笑得比花还灿烂。

任意情终于会意过来，绽开一抹充满性感与邪气的微笑，看得她一阵脸红心跳。

“我希望你不是在戏弄我，否则你的麻烦就大了。”邪气的微笑和他的唇一起来到唐秋缠敞开的衣衫。他的手在她的衣衫里来回探索，最后干脆脱下她的衣服，让她赤裸裸的呈现在他眼前。

“你好美。”他轻轻地吻她的眼、她的鼻，最后才是她的唇。“美得沉静，美得傲然，就像是一朵迎风的蔷薇，虽扎得我满手都是血，但每一滴血都值得。”“但我这朵会扎人的蔷薇终究落在你的手里。”她的浅笑里有着淡淡的哀伤，“我输了。输给你的疯狂，你的坚持。”没有人能和他一样疯狂。他就像最猛烈的风，勾起她内心最强烈的感情，让她在爱恨之间摆荡，甚至迷失方向。

“没有绝对的输赢，敏儿。”埋在她酥胸间的嘴唇跟着他的呢喃一起轻嚙她高耸的蓓蕾，“猎人与猎物之间的角色有时也会互换。”他伸手托着她的臀部，将唐秋缠娇小的身躯往上推，直到她胸前的浑圆毫无间隙地贴着他的面颊为止。

“而我们，毫无疑问已经互换了。”原本托着她臀部的大手游移至她的纤腰，将她的身子压向他，让她感受他的灼热。

透过粗糙的衣料，唐秋缠可以感受到身下的突起，而她对此并不陌生。在船上的那些日子里，她几乎每天都可以感受到相同的欲望。不同的是，这次她决定解放他的欲望，将他拉离渴求的深渊。

“感受到那灼热了吗？”她点头，同时以湿润响应他的欲望，教任意情忍不住呻吟出声。

“该死，你该不会想撑破我的自尊吧？”他苦涩的调侃。

因为爱得太痴、爱得太狂，所以连他最为珍视的自尊也抛到脑后，只为了得到怀中的女人。然而她教会他的事不只包括如何忍受欲望的煎熬，并进一步教会他何谓征战的意义。

是的，如果说在爱情的领域里必须有一个人先抛弃自尊，那么他便是那个人。经过这些日子，他已经了解为一个人全然付出是什么滋味。爱情的五味他全尝遍，只为了怀中的敏儿。

“自尊？你不觉得我们已经绕在这两个字上太久了吗？”唐秋缠左手勾住他的颈项，右手慢慢抚上她渴望已久的胸膛，微笑地感受手掌下的触感。

“因为这两个字，我们成为对手；因为这两个字，我们浪费太多时光。”她终于对他也对自己承认，爱情早在初识时便发生，早在他用那双勾人摄魂的眼，信誓旦旦要得到她开始。

由她掌下传来的温热溢满任意情的胸膛，不只是因为被唤起的欲望，更是因为满腔的爱意。

“你说得对，我们的确浪费太多时光，但我不会说后悔。”他抱着她慢慢翻身，小心翼翼的待她犹如是个易碎的瓷娃娃。

“对立使我们无法忘怀彼此，距离使我们看清思念。”他轻抚着她的面颊，她的颈项，仿佛是第一次看清她。“爱上你是最痛苦的决定，追逐你的脚步却是最甜蜜的冲动。

我曾经以为这只是我和意桐的竞赛，直到你离开扬州，我才赫然发现，这不只是一场竞赛，更是我毕生的追逐。”他的手微微颤动，仿佛来自心底最深的悸动。“而我追到了，并且永不放手！”任意情用行动证明他的誓言，透过唐秋缠迷蒙的眼，他知道她已准备好接纳他。俯下精壮的胸膛，他轻轻摩擦她的蓓蕾，带给她一种不可思议的快感。

唐秋缠可以清楚的感受到由身体深处泛出的情潮正迅速涌出，她想叫他的名字，却始终叫不出口，只得任由他的舌尖在其中翻滚，贪婪的汲取她的芳香。

“释放你的感觉，敏儿。”他的声音和他的碰触一样轻柔，但撩拨于其中的手指却异常深刻。“不要连这种时刻都禁锢你的声音。”他的撩拨使她不由自主的夹紧双腿，在迷蒙间她看见长发散落的任意情正以一种邪魅的笑容，引诱她同坠欲海里。

“要我吗，敏儿？”他的唇再度来到禁地，引发她更多情潮。

她要，可是她羞于开口。

“敏儿？”轻柔的声音再一次催促，也再一次掀起狂潮。

圈着他的双腿索性用力一勾，将他毫无防备的身体勾向她柔软的身躯，以行动代替了回答。

“准备好了吗？”唐秋缠主动的询问他，教他又是一阵错愕。“现在，我来教你何谓‘点穴疗法’。”说完，她的柔软包围住他的悸动，再一次夺走他猎人的位置。

在欲海里翻滚的任意情头一次发现 当猎物也不错嘛。

第九章

整个潇湘庄一片乱烘烘，坐在大厅上的任老爷更是气黑了一张脸。

自从意情跟着唐秋缠跳下悬崖以来，这已经是第二十天，他派了大队人马四处寻找，但就是没有任何发现。

当年意情和意桐为了争一个女人而大打出手之事，早已传遍整个扬州，此后他们两个，无论哪一个先得到消息，另一个一定会紧追在后，甚至毁了自家的产业也不在乎。

荒唐！任老爷气得痛捶桌子，恨自己的教子无方。

他一向不喜欢意情，但无论如何意情总归是他的儿子，而且比起意桐他们，他是个更好的商人，他为人阴狠又野心勃勃，但缺点就是太疯狂。

意情究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变得如此桀骜不驯呢？记忆中好象是从意桐跌落河里之后吧，他不能确定，他一向不关心他的长子。

但任家少不了意情是事实。意桐的能力比不上他，顶多能管好自己负责的产业，幸好他的责任心弥补了能力的不足，勉强撑住陶麟庄和易织坊。

反观意情就不同了。当初将盈波馆交给他的时候，还怀疑才十六岁的他除了一副好体格之外，不可能有多大作为，但他以实力及傲人的成绩厘清他的疑虑。他相当热爱航海，尤其喜欢造船，而且勇于尝试新事物。他的野心带给任家难以估计的财富，去年光盈波馆的收入，就几乎超过其它产业的全部收入，使潇湘庄的名声更为显赫。

意情是个天生的商人，不择手段，自私够狠，但却败在爱情上。

他不懂是哪里出错，有个疯狂的长子就罢了，竟连一向老实规矩的意桐也感染他大哥的疯狂，竟然集结盈波馆的船只包围自家的商船，并撞坏港内其它船只，闹足了笑话。

这一切都怪唐秋缠！要不是那女孩，意情就不会失踪，而意桐也不会茶不思、饭不想，整天跟着搜索队找个不停。

找、找、找！他都快恨死这个字。两兄弟打三年多以前就不停地找人，丝毫不知放弃为何物。其实他早已看穿意情对唐秋缠的思念，而他故意不去点破，因为思念使他更加疯狂的投入工作，在短短的几年内帮盈波馆打下不少新据点。

而意桐呢？老实的个性使他只会盲目的寻找，好不容易找到线索，又让意情捷足先登。那个傻瓜！

狡猾的意情唯一的弱点就在唐秋缠。为了她，他什么都可以不要，包括自己的生命，这一点，意桐就比他来得理智。

唉，意情的失踪使盈波馆陷入混乱的局面，少了龙头老大的指示，整个航运也跟着一团乱，整天有人要货找不到船，搞得他心烦意乱的。

“老爷，左司郎中求见。”庄内总管将拜帖交给任老爷。

“快请。”不一会儿，邓子宵瘦长的身影走进大厅，朝任老爷拱手作揖。

“任老爷。”“邓大人，真是稀客。请坐，请坐。”待邓子宵坐定后，任老爷露出虚伪的笑容询问：“邓大人可有要事找任某？”通常他都是无事不登三宝殿，此次来访，必是为了什么事。

“好说，好说，其实也没什么要事，只是听说贵府最近出了点事，特来

问候罢了。”邓子宵笑容同样虚伪的答道。

“还不是意情那个不肖子。”任老爷干脆把话摊开，反正这已经是个公开的笑话。

“连续搜了二十来天还找不到尸体，也不知他们掉到哪里去了？唉！”任老爷不必叹气，找不着尸体表示令公子还活着，应当高兴才是。”那么一位优秀人才若真摔死了，那可是一大损失，任意情在造船上的天赋无人能出其右。

“但愿如此。还有唐秋缠的尸首也一样没找着。”话虽如此，但任老爷仍有些怀疑，没找着尸体并不代表他们一定活着，也许尸体被野兽叼走了也说不定。

“喔？那就麻烦了。”说着，邓子宵脸上浮现一抹沉思之色。

“邓大人的意思是……”任老爷不清楚他葫芦里究竟卖的是什么药。

“老夫有十足把握令公子尚在人间，怕只怕唐秋缠也一样活着。”“何以见得？”任老爷一脸纳闷的问。

“老夫有一家仆，在两年前曾掉落同样的山谷，但他被岩壁上横生的树枝和右下方的岩洞救了，并且在那里生活了一段时日，最后才找到下山的路。”这也是他今天前来的目的，除了告诉任老爷这个消息外，还要提供一个他们双方均会互利的计划。

“邓大人的意思是……犬子也可能发生同样的事？”闻言，任老爷高兴得快跳起来，任家的航运有救了。

“没错。”邓子宵点了点头，“任大公子可能没死，但唐秋缠就非死不可。否则事情会没完没了。”他说得对，只要唐秋缠一天不除，兄弟俩争战的噩梦便一天不醒。任老爷在心里同意的想。

“不知邓大人有何高见？”瞧他的眼神，恐怕早已想好方法。

“请任老爷附耳过来。”一阵低语之后，狡猾的两只老狐狸便达成共识，并设好陷阱，就等着任意情他们回来跳下去。

“邓大人，久闻邓小姐蕙质兰心，犬子能够娶做媳妇，真是高攀了！”任老爷语气虚伪的说。

“哪儿的话。任大公子英俊挺拔，瓶儿能嫁给他才是她的福气。”这就是邓子宵打的主意。

潇湘庄是大唐第一富豪，财产多得数不清，而任意情不但是未来潇湘庄的庄主，同时又有才干，任意桐虽然也不错，但比起他大哥仍是差一大截，更何况阴险狡诈的官场也不适合他。任意情不但城府深沉，又够阴够狠，除了唐秋缠能克住他之外，就再也没有别人。

对付像任意情那种角色，除了利用他唯一的弱点，恐怕没其它办法。

“就这么说定了。”两只老狐狸各怀鬼胎的笑着，现在只等猎物出现，一出逼婚好戏便可上演。

“我们回去好不好？”被抱在他怀中的唐秋缠哀求道，而愉快的将脸颊贴在她丰胸上的任意情却笑得贼兮兮。

“为什么？”要不是她有怕水这个弱点，他还真找不到治她的方法。“我还没帮你清洗血渍呢。”至今他犹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敏儿真的成为他的人。

“我不要洗了。”她紧缩小腿，以免碰到水。“你只要拧块布给我擦就行

了。”她真的很怕水，尤其这里的水又深及腰部。

“那怎么行？我一向是负责到底的。”任意情朝她邪邪一笑，便往深水区走去，吓得唐秋缠怪叫连连。

“不要再过去了！再过去就是瀑布！”这是她第一次表现出害怕，看得任意情的心情更是畅快。谁教她要夺去他的主动权，还死不肯叫他的名字。

“我就是带你去瀑布啊。”说完，他当真抱着她往瀑布走去，唐秋缠气得猛捶他的背。

“放我下来！”这个坏胚子，明知道她最怕水了，更何况是瀑布。

“是你自己说的喔，不要怪我。”任意情作势要放下她，她立刻勾住他的脖子，脚缩得更高。

“你还是抱住我好了。”唐秋缠这一生从没像此刻这么没志气过，只差没吓出眼泪。

“水有什么好怕的？”他不懂，为何凡事冷静的敏儿唯独怕水。

“你管我。”她赌气说道。才不想让他知道她怕的东西可多着呢，她怕水、怕马、怕蛇更怕他。

直到把自己给他后，她才明白她有多爱他。这感觉对她来说太陌生，也太骇人，所以她死不肯叫他意情，算是自己最后的防线。

但他却执意突破这道防线，并卑鄙地利用她最害怕的东西——水，来迫使她就范。

哼！她才不会轻易认输。

“我的确是管不了你。”他笑得更贼，也更卑鄙，脚步也更快。“但它可以。”说完，他抱着她走到瀑布下。

“任意情！”瀑布哗啦啦的水流淋得她满身都是水，她冷得直发抖，只好死命的抱住他。

“我没听见。任意情是谁啊？”他故意装蒜，气得唐秋缠抡起拳头又是一阵猛捶。

“叫我意情。”说完，他的舌尖撩拨着她的耳内，令她体内又升起一股熟悉的情潮。

“我不要。”她依然坚持道。

“叫我意情。”他故意放轻抱着她的力道，唐秋缠的身体也跟着下滑，逼得她只好死命地攀住他。

“卑鄙！”她边骂边勾住他的颈项，原本曲着的双腿也改为环住他的腰。

“我是卑鄙呀。”任意情倒是大方承认，一点也不以为忤。“我若不下流、无耻，怎么能叫任意情呢？”他边说边轻抚她的圆润，并降低她的身体，让自己的欲望抵住她的核心。

“除非你叫我意情，否则我还会继续卑鄙下去。”他慢慢推进，但不深入，用一种缓慢的速度折腾人。

“我不要。”她的手指紧掐住他的背，忍受身下磨人的快感。这人果真卑鄙，否则她也不会栽在他手上。

“叫我意情。”他再次重复，也更深入一些，但还是有所保留。

“不要。”唐秋缠也同样坚持，但身体深处似乎有个声音要她释放自己，别再坚守那道防线。

“好吧。”任意情故意投降退出她的身子，得不到满足的唐秋缠自然而然的夹紧他。

“任意情！”她满脸通红，不知道是因为情潮还是生气，但她看起来美得惊人，他希望能完全释放她。

“意情。”他又回到原来的位置，但坚决不认输。不能每次都输给她，那会养成坏习惯。

“意……意情。”她终于撤掉最后那道防线，教任意情忍不住激动。

“敏儿。”他激动的冲入她的身体深处，强烈的将种子撒落在她体内。他希望她能怀孕，有了孩子她才能安定，才不会想独自一人云游四方。

爱上一个不安定的灵魂教他恐惧，他曾失去过她无数次，每一次都深深折磨着他的灵魂。

在数不清的夜里他独自醒来，滚烫的身体教他不得不去庭园吹吹风，却每每看见荷花而更加疯狂。他命人拔了又种，种了又拔，就怕看见那些荷花会想起她，却又在面对空无一物的池子时，狂吼着要人重新把花种回去，那些狂乱的日子，到现在他还记忆犹新。

“你真疯狂。”被瀑布强劲水流淋习惯的唐秋缠，好象不再那么怕水，但她累得无法松开他。

任意情同样不想离开她，一双大掌扣住她的臀部，不让自己滑出她体内。

“我若不疯狂又怎么捉得住你？”无牵无挂的敏儿拒绝任何束缚，唯有以最狂炽的方式席卷她，才可能圈住她不安定的灵魂。

“是啊，真败给你了。”她懒懒地将头靠在他的肩上，“你居然疯到派人烧了陶麟庄，用这招遣走意桐。”“那是因为我不知道他的弱点。他的责任心强，绝不会放任自己的产业发生危机而不去理它。”从小在一起生活，还是有些好处的。

“那你呢？”唐秋缠好奇的直起身，看着他的脸。“要是你的盈波馆也遭人纵火，你会怎么处理？”“那就让它烧。”任意情回答得干脆。“盈波馆没了可以重建，可是你只有一个，一旦失去你，便不可能再拥有。”说完，他深深的吻住她，强烈的爱意教她几乎承受不住。

“敏儿，嫁给我。”他语气真挚的说。

嫁给他？记忆中他似乎常常说这句话，但每次都不是出自真心，这一次呢？这一次会不会有所不同？“敏儿？”她的迟疑令他害怕，她在想什么？是不是又想逃避？“嫁给你做妾吗？”为了逃避他过于认真的眼神，唐秋缠以戏谑的语气试图打发过去。被一个人圈住后半生的想法太骇人，向往自由的她只想恣意飞翔，不想被任何人绊住。

“你又想飞了。”任意情太了解她，知道她想独自飞翔，但他会让她明白，一个人单飞太寂寞，两个人的天空会更辽阔。

“我……”他如何猜到的？“敏儿，我不是意桐，我了解你真正想要的是什么。你想要自由，想要多看看世界，所以你选择逃避任何想捉住你的力量。但你有没有想过，或许我可以陪你一起飞翔，飞领你看这个世界？你以为我的沙船是为谁造的？是为了你啊！在设计它的同时，你的身影不断浮现我脑海。数不清有多少次，我以为你就站在船头，等着我一起扬帆启航，但每一次都是幻影。”“你是说……那艘船是为我造的？”再也没有比这更令她惊讶的消息了。

“你认为呢？”她难得痴呆的样子真可爱，任意情忍不住又亲了她几下。“一大堆的药箱，满屋子的医书，我要那些做什么？难道你从来没怀疑过

吗？”她是怀疑过，但她以为那是航海所需。“可是……”“让我的幻想成真好吗？敏儿。”围着她的手臂充满了力量，明白告诉她从今以后再也别想用掉他。“一个人飞翔太寂寞了，嫁给我，让我们一起飞。”一起飞……看着他前所未有的认真，唐秋缠愕然的发现，失去他自己也飞不起来，在把身体交给他的同时，她的心也一并交给他了。

若没有他，她真的能飞吗？会不会就像海鸥一样，在每一次短暂飞行之后，总是不由自主的飞回同一个港口，只因为贪恋他的臂弯？“别用沉默拒绝我。”他太熟悉她的行为，并且决心不再让她得逞。

“我讨厌潇湘庄。”过了似乎千年之久，唐秋缠终于说出一句跟他的要求八竿子打不着的话，但他听懂了。

“我也讨厌它。”任意情附和道。

他早想离开潇湘庄，只是一直缺乏原动力。在他心里，他一直不认为那是个家，只是一个权势名利的储藏地，并且尽情利用他的才华以累积更多的财富。

“我们可以住凭心堂、船上或任何你想住的地方，但先决条件是嫁给我，成为我的妻子，我孩子的母亲。我不想再活在恐惧之下，天天害怕你什么时候会离开我独自飞翔。”这些年的追逐几乎击垮他的骄傲，磨尽他的锐气，就跟意桐一样。

他明白自己过于小人，手段太卑鄙，也明白意桐爱敏儿的程度并不下于他。但爱情的领域里容不下同情，多了同情的爱情便无法自私。而他是自私的，他要敏儿的眼里只有他，心和他融成一体，和他一起疯狂的律动。

“答应我。”他再一次要求，拥有她的希冀早已超越了自尊。

答应他吧。在爱上他的同时其实她已失去自由。如果只是身体自由而内心却时时刻刻牵挂着他，那么要这种自由又有何意义？他说得没错，一个人飞翔太过寂寞，不如与他一同翱翔于辽阔的天空。

“我答应你。”她终于给他等了近四年的答复，微笑地看着他兴奋的脸。“但我们有个大麻烦，这里是深山，我们又飞不出去。”仔细想想，方才的对话只是空谈罢了。

“噢，这问题交给我来处理好了。”他微笑地看着她充满疑惑的脸，“不过，你介意帮我处理一些问题吗？比如说……教我‘点穴疗法’？”邪恶的眼睛和欲望连成一直线，扣紧她臀部的大手更是无可救药的邪恶，教自诩为华佗再世的唐秋缠决心仔细教他。

她夹紧双腿，一双水灵大眼坏坏的回睨着他，“没问题，我是大夫嘛。”在欲望的冲刷之下，唐秋缠忘了对水的恐惧，只听见彼此的喘息声回荡在这片宁静的山谷。

然而，真正的邪恶却在山谷外，等着拆散这对正耳鬓厮磨的恋人。

他们安全下山的消息立即传遍整个扬州。凡是听见消息的人都不敢相信他们竟如此幸运，那片山崖不知吞掉了多少失足的灵魂，而他们两人竟然毫发无伤，教人觉得不可思议。

唐秋缠不理睬外头那些流言，反正嘴长在人家身上，爱怎么说都随他去，能够回家才是最幸福的事。

她忘不了一踏入凭心堂的感动。堂内的一草一木，乃至药秤子都还好好地摆在原位。她作梦也想不到会再踏入凭心堂，这就像是另一个梦想的

完成，而帮她完成这个梦想的，竟是当初毁掉她梦想的任意情。对于这一切，除了说是命运捉弄人外，她不知道还能说些什么。

任意情充满歉意的眼神说明了他有多后悔，拥紧她的双肩颤抖的说抱歉 为过去而抱歉，为她父亲的去世而自责。

那是另一个她未曾见过的任意情，不再顽劣，不再轻佻，痛苦的眼神有着深深的自责。他发誓要弥补过去犯下的错误，使她的下半生得以完整。

对她来说，过去的一切已不再那么重要了，曾经怨过他的心情早已消逝无踪。虽然他的手段卑劣，但她就不该负责任吗？她不将事情说出来，一味地隐瞒她父亲，而她爹也瞒着她身体不适的事。原本体贴的举动最后却演变成悲剧的源头，她又怎能把责任全归咎到他身上？于是唐秋缠摇摇头，微笑地说一切都过去了，未来才是最重要的事。而紧搂着她的力道更加用力，自耳际传来的声音是最单纯的两个单音 谢谢。

这两个字代表原谅，代表道歉者的心情，也代表了他们的将来。

他们决定在她最喜爱的地方重新开始生活，这个决定再一次引起轩然大波。任意情买下凭心堂周围的土地，命人日夜赶工扩建庭园，还不忘指示工匠一定要种上荷花。

“这样我才能赏荷，你也才能倒酒呀。”他笑着搂紧她，语带幸福的说。

“可是……这样好吗？”她担心的问，这么做必会更加深他和他爹的隔阂。“你爹他不会反对吗？”“他当然反对。”他说得潇洒，一点也不在乎。“但无论他怎么吼，我都不会改变我的决定。”要他放弃敏儿，除非天地反过来。

“但是……”“放心吧，敏儿。”任意情知道她在担心什么。“你不必担心我爹会断绝父子关系，我还有利用价值，他不会那么笨。”唐秋缠知道他表面说得淡然，其实内心十分痛苦。他一直很在乎他爹对他的看法，所以才会如此热中投入航运事业，为的就是让他爹刮目相看。

他是做到了，但他爹并未改变对他的观感，反而利用他来累积潇湘庄的财产。过去他甘于被利用，因为他没有任何需要争取的东西，但现在有了敏儿，他开始懂得为自己打算，但也因而更加强父子间的对立。

“我还是担心。”她知道他有多在乎盈波馆，只是嘴上不说。

“别担心，敏儿。”任意情忧郁的眼神瞬间转为温柔，重新温暖彼此的心。

“我不是普通人，我是任意情，那个疯子，记得吗？”说着，他伸手抚着她的脸，轻轻抚平她蹙起的双眉。“能改变我的人只有你，你是我唯一的弱点，也是我这一生最在意的人，永远不要忘记。”任意情知道自己的弱点，也知道数不清的敌人就潜伏在身边，他们动不了他，但却可能伤害敏儿。于是他派出武功高强的护卫，在凭心堂四周严密戒备着，不让人打扰她的作息。

唐秋缠则配合他的安排，尽量不走出凭心堂，每天顶多晒晒药草，或到药房里制药，再不就看看医书，生活虽无聊却也惬意，谁教她未来的夫婿不是普通人呢。

在平淡却幸福的日子中，唯一令她感到遗憾的就是意桐。

从知道他们平安的那一天起，他就赶在意桐回家前出城。他们对他除了说抱歉之外，不知还能做些什么？如果能够选择，她愿意将自己分成两半，但她不能，她的心全给了意情，这使得她的愧疚与日俱增，也许意桐自己也明白，所以宁可选择离开扬州，怕自己伤心也怕她难过。

为什么爱情一定得是伤害？又为什么她无法爱意桐呢？他温柔、老实又深情，然而她却爱上意情，一个比她更坚持，宁可放弃一切去追逐她的狂

人。

砰砰砰！

连续而急促的敲门声打断了唐秋缠的思绪，她起身去开门。

“请问你找谁？”门外站的是一位清秀的小姑娘，身旁还站着一个神色焦急的妇人。

“请问这儿是医馆吗？”妇人语气急促的说，而站在她身旁的小姑娘则是脸色苍白，一副快倒下来的样子。

“这儿是医馆，但今天不营业。”意情吩咐过凡事小心，千万不要相信陌生人。

“求求你，姑娘。”妇人哀求道，小姑娘的脸色也愈发苍白。“能不能请大夫出来为小女看诊？咱们打从外地来，途经这里，小女突然喊肚子疼，找了半天也只看见你这家医馆，大夫若不肯看病的话，教我上哪儿去找别的医馆，求求你了！”妇人的要求和女孩的脸色教她不忍，但意情的警告也不无道理，怎么办才好呢？“我就是大夫，你若不嫌弃，我可以为令千金把把脉，开个药方让你去抓药，再往前走就有个药铺，很容易找的。”经过短暂的考虑，她决定采折衷的办法，一来可避免危险，二来又可以帮人。

“太好了！姑娘。不，我是说大夫，没想到咱们这么好运，一进城就碰见好人。”妇人感激的说。

“请别客气。麻烦将令千金的手给我。”唐秋缠接过女孩的手仔细把了她的脉搏，只是一般腹泻。

“令千金只是腹泻，抓几帖药服下就没事了，你请稍等。”唐秋缠立刻转回屋内写药方，然后走出来将药方递给显然放心不少的妇人。

“谢谢大夫，谢谢大夫！”“不客气，你快去抓药吧。”“我现在就去。”唐秋缠所不知道的是，这居然是任老爷子和邓子宵共同设下的陷阱，意欲逼任意情就范。

她也万万没料到，一时的善心竟会为她日后的人生掀起轩然大波，改变了她和任意情的命运。

第十章

被人从盈波馆叫回潇湘庄的任意情，若有所思的盯着他父亲的脸，和意桐神似的脸却闪动着和他一样的表情。不知道爹自己有没有发现，他最讨厌的孩子其实是他的分身——城府深沉，喜弄心机。不过他怀疑他爹会知道，因为他已经盲目到看不清自己的缺点及性格。

在这瞬间，任意情庆幸自己为爱情所做的改变，为了追求敏儿而认清自己的自大，那使他避免成为和他父亲一样冷酷的人。

爹叫他回来到底为了什么事？而且另一个城府同样深沉的邓子宵也来到潇湘庄，他相信这两只老狐狸聚在一起肯定是有何目的。

会是什么呢？任意情暗忖。

“任公子。”邓子宵有礼的打声招呼，算是先礼后兵。

“邓大人。”任意情也有礼地打招呼。两人的目光在空中交会，互相较量

着。

他的女婿就要像任意情这样。邓子宵满意地打量他，论人品、气度样样不缺，最重要是，他够狠，够虚伪，十分适合官场，再加上潇湘庄庞大的财力，要扶助他成为官场上的新势力并不困难。目前他只是个左司郎中，但若有潇湘庄雄厚财力在背后支持，要晋升为左丞相，乃至右丞相皆非难事，这也是他为什么急于跟任氏结为亲家的主要原因。

当然潇湘庄也可从这桩联姻中得到好处，毕竟他们再富有也只是商贾之家，无法进入朝廷。任老爷自然乐见两家联姻，一来可顺利进入朝廷，二来也方便疏通关系，何乐而不为呢？过去任氏兄弟虽争闹不休，谁也没有得到唐秋缠时，自然捉不到他的把柄。现在可好，在争夺美人心上，任意情败下阵来，终于让他掌握到任意情的弱点。

“邓大人拨冗前来，不知是否有要事商谈？”任意情开门见山的说。他可没空和这两只老狐狸蘑菇，还有一整船的药材等着他点收，那是他给敏儿的惊喜，相信她一定会欣喜若狂。

“老夫的确有要事要与任公子商量。”邓子宵明白听出他语气里的不耐烦，看来应是和唐秋缠有关。

“请说。”任意情的警戒心慢慢升起。

“老夫有意将小女许配给任公子，不知任公子意下如何？”邓子宵边说边和任老爷交换了一个心照不宣的眼神。

婚事？任意情挑眉睨视眼前这两只老狐狸。他和敏儿的事闹得满城风雨，在扬州可说无人不知，邓子宵竟然还想和他结亲，他倒要看看他葫芦里卖什么药。

“我记得令千金好象叫邓影瓶吧。”他语气轻佻的说。

“没错。”邓子宵反倒欣赏他这副调调，轻佻中藏有深深的心机，最适合官场。

“据说从未有人看过令千金的模样……该不会是有什么隐疾吧？”“意情！”任老爷连忙阻止他的出言不逊，邓子宵这人可得罪不起呀。

“关于这一点任公子毋需担心，老夫敢保证小女的容貌绝对不比唐秋缠差。”虽然他未曾见过唐秋缠，但他对自己女儿的容貌有绝对信心。

闻言，任意情嘴角勾起一个淡淡的微笑，表情更为莫测高深，他早料到这两只老狐狸靠在一块绝对没好事。

“邓大人若硬要将女儿嫁给晚辈，那倒也行。”他意外的好商量，教另外两人一阵错愕。“但晚辈的丑话可要说在前头，令千金嫁进来只能做妾，不能当正室。我的正室早已决定好是唐秋缠。令千金若不嫌委屈，喜欢守活寡的话，我任意情倒也无所谓，还十分乐于接受哩。”“意情！”任老爷沉声吼道，对大儿子的狂妄完全没辙。

“任公子的意思是拒绝啰？”邓子宵冷笑道，眸中闪过一道诡谲的光芒。

“没错。”任意情的眼神冷得吓人。

“我劝你最好三思而后行，任公子。”邓子宵故意把话说得很慢，就怕任意情听不清楚。“在拒绝这桩婚事之前先考虑唐姑娘的处境，她现在很危险。”敏儿？任意情愣了一下，随即绽放出更冷的笑容，面带肃杀之气的望向邓子宵。

“邓大人不妨把话挑明，省得大伙费劲猜谜。”他要是敢碰敏儿一根寒毛，他绝对要他付出惨痛代价。

“爽快。”邓子宵拿出一张纸，上头写着几行字，全是药材的名称及数量。

那是敏儿亲手开的药方，邓子宵是打哪儿弄到的？“这张药方和唐姑娘的安危有何关系？”看样子他们是用计将敏儿的药单骗到手，不过此刻最重要的是弄清楚他们想要怎么做。

“大有关系。”邓子宵无视任意情冷凝的脸，淡淡地道：“唐姑娘开错药方，害人抓错药医错病，而那人正巧是老夫的义女，如今还躺在家中等着入敛呢。你倒说说，这件事该怎么处理？”原来如此，这就是邓子宵今天来的目的，也是他爹的意思。任意情终于恍然大悟。

邓子宵不愧是在官场上打滚的人，阴狠的程度令人咋舌，连无辜的女子也敢买来利用，径自结束一个年轻的生命。

敏儿不可能诊断错误，开错药方的，唯一的解释是被人调包换掉药方的内容。他该怎么救她？“邓大人的意思是要晚辈卖掉下辈子供你利用啰？”聪明！不愧是任意情。

“这桩婚事你我皆能得利，任公子又何必说得这么难听？”“是吗？”任意情脸色阴郁，心头翻腾的怒火教他恨不得当场杀了邓子宵这老贼。

可是他不能，他要救敏儿。敏儿一定没想到她的好心竟会为自己惹来这一场灾难。

“我会打赢这场官司。”就算是倾家荡产他也要保住敏儿，不让她受到一丁点伤害。

“你尽管试试看。”邓子宵不以为意的说。任意情一定没想到平常都是他威胁别人，如今也落到被人威胁的地步。“‘官官相护’这话你没听说过吗？就算你倾家荡产也救不了唐姑娘的，我劝你最好接受我的条件。”“要是我拒绝接受呢？”虽然明知这只是困兽之斗，但他仍忍不住尝试。接受这桩婚姻就会失去敏儿，但若拒绝也一样会失去敏儿，他已经快被这进退两难的处境逼疯，他该如何做？“那么唐姑娘可能性命不保，或是被判充当军妓。”军妓！任意情几乎被这两个字击垮。要敏儿当军妓？那还不如杀了她。她的个性静如水却又烈如火，绝对忍受不了这种侮辱。

在这一刻任意情忍不住想大笑。上天真会捉弄他，竟在这个时候才跟他开这种玩笑。

原本再过十几天他与敏儿就要成亲，如今……这一切只能当是春梦一场，再也不可能实现。

“挑个日子把令千金塞进来吧。不过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会让令千金的下半辈子如活在地狱里。”说完，任意情立刻转身离去，不愿在两只老狐狸面前崩溃。

邓子宵冷笑地看着他远去的背影，在心中暗道：你尽管虐待她吧，反正又不是我的亲生女儿。

除了任老爷外，几乎每个人都落入他的陷阱里，成为他网中的猎物。

空气中充满了悲瑟的气息，似乎也在为不由自主的灵魂悲伤。

风，静止了。

情，却灭了。

任意情脚步沉重的走着，每走一步，他就心痛一回。

看着眼前的凭心堂，他的视线不禁模糊了。他闭眼，再睁眼，他必须用以前的任意情 那个狂傲轻佻，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任意情 面对敏

儿。

过了今天，他的生命将不再完整，因为他的灵魂已经被抽空了，被必须分离的苦吸干，再也没有感觉；最可悲的是，为了救她，他必须去伤害心爱的女人。

他做得到吗？他不知道。但他知道唯有以最残忍的方式才能断了她对他的思念，然而他的思念会持续到生命结束的那一天。他可以确定那天将很快来临，没有了敏儿的日子就像荒漠，他没有力气再走下去。也不想再走下去。

明知开口侮辱她比杀死自己还困难，但这却是确保她会离去的唯一方式。跌入爱情的甘曾经教他狂喜，陷入分离的苦同样令他狂悲。

正低着头专心刺绣的敏儿看起来是那么美，美得沉静，就像静止的风。他曾希望这道风能在他身边驻足，永远只为他吹拂。然而世事多变，现在他宁可这道风强劲而猛烈，就算是把他吹倒也无所谓，只要她能毫无眷恋的转身离去，她想将他的灵魂撕裂也无妨。

“敏儿。”他的口干涩得几乎无法出声，而他的心早已碎成千万片，再也无法拼凑完整。

“意情。”唐秋缠闻声，立刻抬头朝他绽出笑颜。最近这几天他不知道在忙些什么，一直没来看她，她都快无聊死了。

“来看这个。”她勾住他的手臂将他拉到圆桌边，桌上摆了一大堆丝线，有各种不同的颜色，绚丽得像她的微笑。

任意情直直的盯着她看，将她的一颦一笑深深刻划在脑海中，将这张他最爱的容颜牢记在心底。

帮助我吧，上苍！让我有勇气说出分离，让我有能力控制我的表情，不教随时可能崩溃的情绪影响我即将扮演的角色。任意情在心中痛苦的向上苍祈求。

曾经他可以为所欲为，毫不在意的伤人，而今再也没有那种能力了。爱上敏儿使他看清自己，他并不是天生如此顽劣，不是天生就懂得伤人。

“你看，这是我绣的喔。”唐秋缠兴奋的拿起绣了一半的手巾向他炫耀。

“以前我和小姐一起上过几堂刺绣课，懂得些皮毛。”“意情？”她试探性的询问，他看起来像是要用眼睛把她吃了，专注得吓人。“你还记得钱雅蓉吧，你差点娶了的那一个？”他与意桐找到她后为了逼她就范，他还使过娶钱雅蓉，再迫使她低头的手段，不过最后还是被她逃掉了，而且袭人也成功的抢回钱雅蓉。那一段往事想起来还真令人回味。

不过，一切都不一样了，意情变了很多，再也不是当初那个不择手段的坏胚子。

她真可爱，尤其兴奋地谈起往事时更可爱。为什么他一定得放弃她？上天为何如此残忍待他？“意情？”不对劲。他不只表情怪，眼神更怪，一定是出事了。唐秋缠暗忖。

“我记得。”任意情试着让语气冷然，从敏儿惊讶与不解的表情看来，他做得很成功。

“我要成亲了。”他一鼓作气的说道，试着找回过去轻佻又高傲的任意情。

“我们本来就要成亲。”他大概是忙昏了，连话都说得很奇怪。

“不，你没听清楚，是‘我’要成亲了。”对了，就是这语气，带有浓厚的嘲讽意味。

唐秋缠这才听清楚，原本嫣红的脸色逐渐转白。

“这话是什么意思？”她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不让渐渐攀升的恐惧影响她的理智。

“我即将娶左司郎中的女儿为妻，今天来……是跟你说再见的，咱们从此分道扬镳，永……永不相见。”他以为自己够坚强，但是……该死的，说分手是如此痛苦，他怎么可能讲得毫无眷恋？闻言，唐秋缠怔愣的看着他，不敢相信自己所听到的，直到他嘲弄的眼神满不在乎的盯着她瞧，她才回过神来。

“这不是真的。”她心痛的闭上眼睛，因而没看到他同样的表情。“告诉我，你只是在跟我开玩笑。”他也希望是，但事实不容许他软弱，他必须狠下心说出更恶毒的话，逼她把他也忘掉。

“告诉我啊。”不轻易落下的泪水此时早已泛滥成灾，她无法相信他说的是真的。

“我没心情跟你说笑。”他的笑容依然轻佻，但内心早已在滴血。“游戏结束了，胜负已然揭晓，我是胜利者，你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任意情让自己的语气更轻蔑，态度更骄傲。

“利……用……价……值？”有一瞬间她听不懂这四个字，他在说什么？这话又是什么意思？“你已经上了我的床，不是吗？”任意情强抑心痛的逼自己继续往下说，彻底打击她的自尊心。“你以为我真的会娶你、在乎你吗？一切都是游戏。我说过我一定会赢，而且会让你失去一切。现在我做到了，当然没必要再继续玩下去。”他心痛的看着她一脸不敢置信的倒退，每退一步，他的心就抽痛一下。

“我不像意桐那傻瓜，我喜欢权势，喜欢财富，更喜欢美女。左司郎中的千金恰巧美若天仙，一切都符合我的期望，我不娶她娶谁？你只是个姿色平庸的女大夫，自然不能跟她相比，相信你会谅解。”她会谅解……才怪。他说得对，这一切都是游戏，他一向是个有耐心的猎人，而她却是个愚蠢的猎物，笨到把自己双手奉上，才会换来今日的耻笑。

“出去。”唐秋缠转身背对他，不让他看见泪水。她的身心都已输了，不能连最后的自尊也一并失去。

“既然游戏已经结束，我们也没什么话好说的了。”她抱住颤抖的身躯，“请你出去。”她娇小的身体背对着他发抖，努力噙住泪水的抽气声教他心如刀割。他多想伸手紧紧抱住她，可是他不能，只能强迫自己缩回伸出去的手，握紧双拳垂放在身侧，忍受椎心的痛苦。

“保重。”这是他最后的一句话，也是发自内心最真诚的祝福。从此以后他们只能在思念的国度里偶尔错身，直到灰飞烟灭。

在走出凭心堂的同时，任意情听见身后传来的啜泣声。那使他几乎想转身回去，然而他只能像游魂似的荡回潇湘庄，将自己关在房间里，不再过问盈波馆的事，就这么和记忆一起沉入黑暗，直到任意桐怒气冲冲的冲了进来。

“混蛋！你居然敢娶别的女人！”他提起任意情的衣领将他甩向墙壁。而任意情也不反抗，因为他已失去感觉，在答应娶邓影瓶的同时，他的心已死了。

“你知道我是以什么样的心情将敏儿让给你吗？”他挫败地狂吼，无法相信任意情竟会变心。

“你这么做对得起敏儿吗？”他再度拉起任意情的衣领将他甩向另一边，任意情依旧没有反应，只是沉默的瞪着他。

“她选择了你！”任意桐狂吼，声音中有着难以掩饰的痛楚。“她选择了你，而你竟然如此伤害她……”说着他挥出重重的一拳，打得任意情的嘴角血流不止，但他仍旧不说话，只是瞪着他的目光转为灼热。

“你若不爱她就不该跟我争她，敏儿不是玩具！”任意桐握紧拳头又想挥出一拳，却因任意情突然的狂笑而停止了动作。

“我不爱她吗？”任意情用衣袖慢慢地擦掉血渍，瞪着他的双眼突然转狂，忽地反拉住任意桐的衣领，也给他一拳。

“我不爱她吗？！”他再次重复，连日来的挫败全于此刻爆发出来。

“我若不爱她就不会答应娶别的女人，就是因为我太爱她，所以才会甘于卖掉自己的下半辈子！”说完，他甩开任意桐，握拳痛捶柱子，心中的痛楚无法言喻。

“她被邓子宵设计医死人，我若不答应娶他女儿，他就要告上官府，将敏儿发配到边疆当军妓！”他还以为他已经够狠了，没想到邓子宵那只老狐狸更狠，为了逼他娶他女儿，甚至不惜牺牲一条人命。

“敏儿会医死人？”任意桐闻言愣了一下，继而摇头。“不可能，这是陷阱。”“的确是陷阱，是为了逼我就范而设的陷阱。那只老狐狸知道他动不了我，所以才会找上敏儿，因为他知道敏儿是我唯一的弱点，可恨的是我竟无法救她。”任意情愈想愈沮丧，拳头愈捶愈急，愈捶愈猛。

“我居然救不了她！为什么？为什么？”直到这一刻他才真正宣泄积压多时的愤怒与挫败。

站在一旁的任意桐惊讶的看着眼前这仿若陌生人的大哥，从小到大，他从未看过这副模样的任意情。

他所知道的任意情自私自利，从未为别人着想，更别提牺牲，是敏儿改变了他，不！也许该说是彼此改变。他使漂泊的风为他停留，而她则让他成为一个懂得包容的男人。

他输了，彻底地输了！输给任意情对敏儿的爱。他可以为她跳下山崖，只因为她的一声呼唤；可以为了救她而卖掉自己的后半生，从此成为一个无心的人。

他们都爱敏儿，方式不同却一样痴狂。虽不甘心，但任意桐不得不承认，任意情比他更适合敏儿，只有像他一样疯狂的个性，才能留住敏儿飘荡的灵魂。

“好好照顾敏儿。”任意情哽咽的声音让任意桐吓了一跳，任意情竟然在哭？“我……把她交给你了。”任意桐了解要他说出这样的话有多困难，没有人能像任意情爱敏儿这样深，包括他自己。陡地，他了解自己该怎么做，他已经在感情的深度上输给任意情，不能连最后的机会都输给他。

“你放心，我知道该怎么做。”简单的一句话却包含了千言万语。这是任氏兄弟自任意桐淹水事件以来，第一次心平气和的交谈，显得弥足珍贵。

夜已深，灯已尽，明日却是另一个噩梦的开始。

唐秋缠眷恋的目光扫过凭心堂的每一寸土地，这里是她自幼成长的家，而今她却要再度离开它。不同的是上次是被迫，这次是自愿，而两者皆是因为任意情。

任意情……这个名字像酒酿般在她心里慢慢发酵，苦涩却又酸甜，教她生气却又不舍。

终究她只是个游戏，只是她也参与了游戏并且输得惨兮兮。

走吧，别再眷恋了，她深爱的人再也不会出现在面前了。

唐秋缠拿起包袱就要离开，但突然挡在面前的身影却教她惊讶地停下脚步。

“意桐！”再次见到他，教她高兴却也不知该如何面对他。

“好久不见了，敏儿。”任意桐的笑是忧伤的，隐含了些许不舍，但有着更多关怀，教她感动得想哭。

“你要离开？”他盯着她的包袱，庆幸自己并未来迟。

“嗯。”她点头。

“因为意情要和别人成亲，你怕自己受不了，所以要离开？”他追问道。

他的问题让她的泪水不由自主的掉了出来。

最晶莹的泪珠，是为了意情而掉，从来就不是为他，他输得实在太彻底了。任意桐嘴角浮现一丝苦笑。

“我一直不懂，我比意情早认识你，为什么你爱的却是意情而不是我？”他问得戚然，眼中有着深深眷恋。

“对不起，意桐。”唐秋缠颤抖的捉住他的衣袖，她自己也不知道答案，对他的深情无以为报，唯有满腔的歉意。“对不起。”她应该爱意桐却无法爱他，也因为如此，她才会弄得遍体鳞伤的离开。

对不起！如果这三个字是他仅能拥有的，那么他会珍藏它们。爱情本来就自私，他不也自私地不顾敏儿的感受而一味地追逐，但敏儿已经逃避太久，这次，他一定要她面对自己的感情。

“你知道意情为什么娶别的女人吗？”闻言，唐秋缠僵直了身体，缓缓地摇了摇头。

“因为要救你。”任意桐清楚地看见她眼中的错愕，更加确定自己做对了。

“你开出的药方子被人动了手脚，所以他不得不这么做，否则你便有性命之忧。”他将事情大约说了一遍，只省略意情要他照顾她那一部分。

唐秋缠先是呆愣了一会儿，然后开始啜泣。她从不知道自己的救人之举竟会给他惹来这么大的麻烦，他为什么不告诉她呢？可是现在才说又有何用，一切都已经太迟了。

“给我两个时辰，敏儿。”任意桐要求道，同时深深地看进她的眼睛，记住她的容颜。

两个时辰？他要做什么？“两个时辰后再离开，这是你欠我的。”就算是弥补这些年来的思念吧。

面对他温柔的眼神，唐秋缠再一次发觉自己无法拒绝他的要求。她一直遗憾自己无法爱他，只能把他当作朋友。他说得对，她是欠他，欠他的痴，欠他的真心。

她点了点头，“我答应你。”虽然不知道他想做些什么，但她相信一定有他的原因。

任意桐微笑地点头，眼角泛着淡淡的泪光。他的爱情将就此结束，而对方甚至无法爱他，只把他当作朋友。

不过他该满足了，至少他们是朋友，不是吗？“再见了，敏儿。”他留下淡淡的道别，让敏儿自己去思考他话中的意思，转身去做他该做的事。

当任意桐踢开他大哥的房门时，里面一片闹烘烘。只见任意情悠哉的坐在窗棂上赏荷，吩咐总管去捉只公鸡代替他和邓影瓶拜堂。

真是荒唐！他怎么可以随便找只鸡拜堂？这等于是公开侮辱邓家，邓子宵不气死才怪。

这才是任意情，自私、骄傲、狂妄，却是敏儿的最爱。

“全部退下！”任意桐难得威严的声音教满屋子的人立刻走得不见人影。任意情这才慢慢转过头，好奇地看着二弟。

他从怀中拿出一叠银票甩在圆桌上，双手抱胸的回望着任意情。

“银票？”任意情走到圆桌旁，拿起那叠银票数了数，而后吹了一个长长的口哨。

“三百万两！你一定抢了不少家钱庄。”意桐拿这么大笔钱到底想干嘛？“敏儿现在还在凭心堂，你快带着这些钱和敏儿离开扬州。”“意桐，你任意情甫开口就被打断。

“你为敏儿造的船，我也已经命人停泊在码头，只等着你和敏儿上船。”

“意桐。”他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这已经远远超过他的想象。

“邓影瓶由我来娶，反正她爹要的只是联姻，新郎是谁应该无所谓。”任意桐语气平静的说。既然娶不到敏儿，娶谁也没什么差别。

任意情再一次哑口无言，他弟弟的度量大到令他汗颜，或者是说，他对敏儿的爱无私到足以包容一切，包括帮她找到真正的幸福。

“快去吧，再晚就来不及。”任意桐催促道，同时动手拿起一旁摆着的新郎袍穿上。

“谢谢你，意桐。”临去前，任意情终于对他说出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的道谢。

在他踏出房门的刹那，他听到意桐充满感情的声音，轻声说道：“保重了，大哥。”多年来的争执、斗气，全在这瞬间消失无踪。从这一刻开始，他们会是真正的好兄弟，因为他们原本就是“情同手足”啊！

“你也保重。”在彼此的道别声中，他们各自踏上不同的人生道路，从此展开不同的旅程。

唐秋缠不敢相信的猛揉自己的眼睛。

“意情！”拥着她的臂膀如同往常般有力，这是他的拥抱、他的味道。

“原谅我必须以最残酷的方式离开你，不那么做，我怕你会不肯离开。”他知道她有多固执，更怕那固执也会使他舍不得放她走，而造成她的危险。

“我的确会不肯离开。在意桐告诉我你为什么和别人成亲时，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任意情摇头。

“我在恨你！我恨你为什么不把事情真相告诉我，我恨你为什么独自承受痛苦的煎熬。你曾告诉我，我们是一体的啊！为什么你能承受的事，我就不能面对？”她再也不要忍受这种因太在乎彼此而造成的分离，先是她爹后是他，他们都把她当作易碎的瓷娃娃吗？“原谅我。”他能体会她的感受，当他以为她已经离去时，他也是同样的激动。

“意桐呢？”她很好奇，为什么意情居然能来，他今天可是新郎官。“他要我在这儿等他，怎么他人却不见了？”“他不会来了。”任意情深吸口气，凝视她的眼眸，“他代替我娶邓影瓶，还要我带你离开扬州，此刻船正在港

口等着我们。”代替他娶妻？唐秋缠怔愣了半晌，久久无法言语，最后眼泪终于决堤而下。

“我对不起意桐，我对不起他！”原来他那一句“再见了”真的是在对她道别，因为他决定牺牲自己。

他爱她太多、太浓，而她居然什么都无法给他。

“不，是我们对不起他。”比起意桐，他们俩都显得太自私。他曾经看不起他的软弱，直到这一刻，他才明白，原来意桐才是最勇敢的人。

“走吧，敏儿。”他支起她的下巴，目光认真的看着她，“我们将要离开扬州，并且永不回头，你已经有这份认知了吗？”闻言，她笑了，笑得好美。

“从我放弃坚持爱上你的那一刻，我早已有这份认知。”她伸手捧住他的脸，也一样认真的望着他，“你呢？你真的愿意放弃这一切，放弃盈波馆和我一起离开这片你成长的土地吗？”“你不也在做相同的事吗？”他改搂住她的肩膀，两人一起看向盈波馆的方向。

“如果说我不为放弃这一切而心痛，那我就是在说谎。盈波馆里有我成长的足迹，是我用血汗使它有今日的局面，但为了你，我可以放弃这一切。”大不了从头来过，没什么了不起。

“意情……”唐秋缠动容的低唤他的名字。她上辈子究竟做了什么好事，为何他和意桐都如此爱她。

“因为我爱上的女孩是风，所以我只好幻化为流浪的云，跟随你的足迹。”爱情改变了命运纠缠的三人，变坚强、变脆弱、变沉静。意桐因爱而成熟，变得更坚强；敏儿因爱而放弃坚持，开始懂得依赖；而他呢？则是因为这场爱恋，使他疯狂的性格慢慢转为沉静。

任意情再一次捧起她的脸，目光深情的看着她，“因为爱上你，我才了解嫉妒的酸涩滋味；因为你的不断拒绝，我才明白何谓椎心的痛苦。敏儿，当年你不肯教我的两种滋味，我已经深深体会到了，所以再也没有任何事可以阻止我爱你。”“意情。”她猛地抱住他，虽然无法给他同样动听的语言，但她的行动已经说明一切。

“走吧，让我们带着爱情一起流浪，驶向未知的明天。”他执起她的小手，包入掌心之中。从此以后，他们只有彼此。

“你知道吗？其实意桐从一开始就输了。”远去的声音愈来愈小。

“何以见得？”娇小的身影靠在他的身侧，在烈日中形成两个小黑点。

“因为名字啊，我的名字占了天生优势。”“谬论。”“是真的。”黑点愈来愈小，离凭心堂也就愈来愈远。

“你叫唐秋缠，而我叫任意情，合起来会变成什么？”“意情秋缠？”

“不，是秋意情缠！”“有道理耶！”最后，两个黑影终于消失在路的尽头，留下凭心堂和唐仕维温柔的微笑，祝福他的爱女。

爱，由冲突而萌发，因谅解而开花结果。

喧闹的童年 P a r t 2

“言梓哥，你的眼睛还是一样漂亮。”段旋舞张着一双水灵大眼，灵动地

盯着正在读书的李言梓，撑着下颌的双手富有节奏的打着拍子，长而翘的睫毛一眨一眨，眨得李言梓心火上升。

混帐女孩！十六岁大的李言梓生平最讨厌的东西有二，一是女人，二还是女人。她们又丑又笨，还自认为迷人，比如说眼前这个死赖在书桌前的山林野人。

这女孩一看就讨厌，既粗鲁又没教养，穿着品味低俗，就跟她的言谈一个模样。

天，他居然还得跟这种人打交道，这不是在侮辱他吗？“你看啥呀？”连续被看了半个时辰，他都快烦死了。

“我看你呀。”段旋舞忍住笑，她就爱捉弄他。“我这辈子没见过比你更漂亮的眼睛。”“白痴！”李言梓冷哼道。他的眼睛漂不漂亮干她什么事？“你看完了吗？看完了请滚回大厅，别打扰我看书。”以前是跟在他身边，赶都赶不走，现在是看，这山林野人简直和他有仇。

“你说话还是一样粗鲁。”段旋舞不以为意，反而觉得有趣。应腾哥袭人叔叔的儿子平日老禁止她捉弄人，今日难得来京城，可要玩够本才成。

“我爹说一个有教养的人说话不可以这么粗鲁，那会坏了父母的名声。”她佯装好心的提醒道。

“我爹的名声不劳你操心。”李言梓目光不屑的斜睨着段旋舞，“反倒是你爹的名声才岌岌可危。难说他是一名君子，怎么会养出你这种不知羞耻的女儿？”他故意说得恶毒，巴不得这个讨厌鬼快滚。

“羞耻？”段旋舞才不上他的当，睫毛反而眨得更勤，笑容更甜。“我不懂这两个字要怎么写耶，你能不能写给我看？”想赶走她？门都没有！

“莫非你不识字，竟连羞耻都不会写？”李言梓索性放下书，双手抱胸的睨视她，被骂的人仍是一脸愉快，美丽的小脸仍在他的正前方盯着他瞧。

“我是不识字啊。”段旋舞忍住笑装不懂。她猜李言梓大概认为除了他之外，天下人都是目不识丁的笨蛋。

“这就怪了。”李言梓笑得好不得意。这女孩看起来笨头笨脑的，八成学不会写字。

“你爹没教你吗？我记得他是识字的。”据说她爹娘还是因为教字而结下的姻缘。

老实说，她爹还真没眼光，一个不识字的女人有什么好爱的？女人要像他娘一样，坚强、美丽又样样精通才值得爱。

“唉呀，他哪有空教我啊？”她甜甜的笑道。一双明眸直勾勾的盯着他，眸中闪过一抹促狭，“他整天和我娘腻在一起，亲亲我我的，哪来的空闲教我读书识字？”看着李言梓倏地涨红的脸颊，她早算准了自诩为有教养、有风度的“大唐第一贵公子”，八成没听过这么直接的话，嘿嘿嘿！

“荒谬！”李言梓倏地起身，决定不再和眼前的山林野人浪费时间，拿起桌上的折扇就走。

“你要去哪里？”开玩笑，他要是成功脱逃，那她还有什么好玩的？“你干嘛又跟来？”李言梓不禁想起七年前的噩梦，那时她也是跟前跟后，还弄脏他一件袍子。

“人家喜欢跟着你嘛，你走路的样子好好看喔。”这回不能再用怕迷路当借口，她都已经十二岁了，早认得成王府的路。

死蛮女！李言梓气得快吐血，偏又不能出拳揍她，真是倒霉透顶。

“我警告你，别再跟着我。”这小蛮女八成有病，别人不跟净爱跟他。行征也没出门，怎么不见她去找他？“啊，这是什么？”段旋舞手中莫名其妙的多出一块玉佩。玉佩在阳光下闪烁着翠亮的觉泽，上头还刻了六个字成王府李少儒。

“我爹的玉佩！”李言梓伸手就要抢回不知何时失踪的玉佩，却教段旋舞灵巧的闪开。

“不准拉我的袖子。”段旋舞甜甜的警告道。手中的玉佩也跟着消失在袖子里面，李言梓动作慢了一步，只捉到她的袖口。

“还给我！”他气得大吼。却在下一瞬间瞥到那块玉佩的踪影，他连忙扑向前，又教段旋舞给闪了过去。

“不可以碰我的腰带。”她边说边笑，玉佩也跟着不见。

这不要脸的小偷！李言梓气得咬牙切齿。这块玉佩是先皇赐给他爹爹的，玩丢了他也得跟着掉脑袋。

“把玉佩还来！”他大吼，平日的好风度尽失。

“啧啧，随便碰女孩子的裙襖可不太好喔。”她话才刚说完，玉佩又不见了，这回跑到袖口内，李言梓只得跟着伸手探过去。

“不准拉我的袖子。”“混帐！”他急忙松开手。

“不准拉我的裙襖。”“你”这小蛮女的手脚还真灵活，果真是当小偷的料。李言梓恨恨的想。

“不准拉我的腰带。”该死！怎么玉佩又换了地方？“不准拉我的袖子、裙襖、腰带！”始终甜得像蜜的声音柔柔地回荡在成王府的后花园里。

只见一个忙着命令，另一个忙着找玉佩，两个人就像捉迷藏似的袖子、裙襖、腰带换个不停。但无论李言梓的动作多快，就是抓不到忽隐忽现的玉佩。最后，他终于翻脸了。

“再不把玉佩还给我，我就揍你！”什么风度、教养全去死吧，这小蛮女分明欠揍，他不介意好好揍她两拳。

“哟，原形毕露啦？”段旋舞高兴得只差没跳起来，这“大唐第一贵公子”终于翻脸了。

“你要是想揍我就尽管放马过来呀，我就不信你能打得到我。”她撂下战书，顺便还送了个鬼脸。也不想她的功夫是谁教的，在她爹和袭人叔叔的训练下，包准打得他鼻子开花。

这欠揍的蛮女！

李言梓气得勾起一把竹椅向她甩去，段旋舞扬掌便将竹椅打偏，顺便还踹了张桌子还给他。

这小蛮女的功夫还真是了得！

李言梓不甘心的又挥出一道掌风，这回是对准她的心口。

这没风度的猫眼睛，居然玩真的！段旋舞生气的躲过这道掌风，不客气的拐他一脚，两人当场就扭打起来。

“你们在干嘛呀？”突然间介入的力道硬是将他们分开，分开后的两人各自整理仪容，谁也不理谁。

“言梓，旋舞是客人，你就不能有点礼貌吗？”李行征对这个小他一天的堂弟一点办法也没有，他的自大可说是天下第一，根本看不起任何人。

“礼貌是给人用的，不是给无耻的小偷。”李言梓眯起双眼，斜睨着一副

无所谓的段旋舞，无法相信竟有这么厚脸皮的女孩。

“小偷？”李行征听得一头雾水，不过从他堂弟的表情看来，他大概恨不得杀了她。

“嗨，旋舞。”他转过头和段旋舞打招呼，同时欣赏她因方才争执而浮现的红晕。

“你愈来愈漂亮了。”这可不是虚伪的赞美，她的确愈来愈美，综合了她爹娘的优点，美得惊人。

“嗨，行征哥。”段旋舞甜甜的唤了一声。“你不但愈来愈英俊，嘴巴也愈来愈甜。”京城第一美男子的儿子果然长相出色，照这样发展下去，他爹的宝座可得拱手让人了。

李行征但笑不语，只是张着一双和李言梓相似的眼睛盯着她瞧，段旋舞倒也大方的任他看个够，看得李言梓十分不悦。

他们两个在干嘛，玩对视游戏？闷哼一声之后，他也不甘寂寞的插上一脚，打破这莫名的沉默。

“把我爹的玉佩还来。”他边说边插进他们之间，伸手就要抢玉佩。

“我什么时候拿你爹的玉佩了？你可不要胡乱栽赃。”段旋舞装出一副委屈的样子，整个人躲到李行征的背后，对着他做鬼脸。

“还说没有？！”这善于伪装的小魔女。

“明明就没有嘛！”她边说边朝他做鬼脸。

“我要揍扁你！”李言梓卷起袖子就要捉人。

“行征哥，救命啊。”她的声音可怜兮兮，表情却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让李言梓看得更加生气。

“给我出来！”“不要！”“你们别吵了！”李行征都快被烦死了。

就在一团混乱，吵得成王府的后花园快烧起来的时候，成王爷照例又出现了。

“李爷爷！”段旋舞撒娇的往他奔去，在经过李言梓的时候，无声无息的将玉佩塞回他的腰际。

“舞舞乖。”成王爷宠溺的抱住飞奔而来的娇小身影。

“又发生了什么事？”成王爷蹙着眉看向两名孙子，仿佛看到当年的少允和少儒。

“是不是你们又欺负舞舞了？”段旋舞紧紧的靠着成王爷，让成王爷好不快乐。他最喜欢舞舞了，长大后的舞舞更是可爱，嘴巴又甜，他真希望能快把她娶进门和他作伴，至于她想嫁谁，他一点意见也没有，只要她高兴就好。

“她那么狡猾，谁有办法欺负她？”李言梓哼道。只有他了解她一肚子坏水，偏偏她又长得一脸无宰相，真是呕死人了。

“找死啊，兔崽子，竟敢侮辱舞舞。”成王爷一看见段旋舞红了眼眶，立刻心疼起来。“舞舞乖，有李爷爷给你撑着，不打紧的。”“言梓哥说我拿他的玉佩，可是我没有！”段旋舞说得好不委屈，眼泪都快掉下来。

“有这回事？”成王爷陡地转向李言梓，恶狠狠的瞪着他，“舞舞说的是不是真的？”他要杀了她！他没告状已经很好了，这小蛮女反倒抢先一步，真是气死他了。

“她本来就拿了玉佩。”作贼的人竟还有脸喊捉贼。哼！

“我哪有！”段旋舞的表情更加哀怨，“你的玉佩不是好端端的挂在你的

腰带上吗？为什么还诬赖我？”经她这么一说，全部人的视线全集中在李言梓的腰际，那儿果然挂了一块玉佩。

这该死的小蛮女，他被耍了！

“你——”他的狠话在成王爷的瞪视下全吞回肚里。罢了，改日再回整她，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等着瞧。

成王爷懒得理会气得七窍生烟的李言梓，现在最要紧的事是拐舞舞嫁给这两个兔崽子其中一位，随便哪个都行。

“舞舞啊，行征和言梓你比较喜欢谁？”又来了，每回来访都跟她说这些，她都快要不敢来了。这回段旋舞决定保持沉默，一句话都不吭，等着看他们自个儿挣扎，也好乐得轻松。

“言梓的眼睛很美喔。”成王爷游说道。

“是很漂亮。”奇怪，这李言梓是怎么搞的，怎么一点反应也没有？“行征下巴的凹线也很好看。”“是很好看。”行征哥更怪了，非但不反驳还笑得贼兮兮，仿佛很满意他爷爷的强力推荐似的。

“你觉得嫁哪个好？李爷爷完全没意见。”看情形这两个兔崽子都喜欢舞舞，否则不会不吭一声。

“我谁都不嫁。”段旋舞坚定的拒绝。“我要嫁给袭人叔叔——”“你有病啊，那么老的男人你也爱。”李言梓冷冷的打断她的话，有些受不住被拒绝的打击。

“就是啊，旋舞。袭人叔叔少说也三十好几了，和咱们怎么能比？”李行征也不甘被抛弃。开玩笑，他和言梓可都是京城数一数二的美男子，怎可输给远在益州的老男人。

“我话都还没说完，你们急什么？”一听他们侮辱她心上人的父亲，段旋舞也不再客气，应腾哥可是她的最爱。

“我要嫁给袭人叔叔的儿子——应腾哥，又不是要嫁给袭人叔叔。”袭人叔叔是长得很帅，但毕竟太老了。幸好应腾哥是他的翻版，才十五岁大却已经被整个益州的女孩追着跑，当然也包括她。

这更加刺激了李氏祖孙。不但孙子急，做爷爷的更急。有没有搞错？盼了七年的结果，小旋舞居然要另嫁他人？成王爷当然急了。

“舞舞啊，益州那地方有什么好玩的，嫁到京城来比较有趣。”成王爷努力游说，深怕未来的孙媳妇就这样跑掉。“嫁给言梓吧？”他随便挑一个，无视另一个凶狠的瞪视。

“不要！我不要嫁给言梓。”她斩钉截铁的拒绝，她只想嫁给应腾哥。

“那嫁给行征。”换一个的结果是惹来另一个的不悦，真难摆平啊。

“不要！我也不要嫁给行征。”李爷爷真烦耶，每次她来都问相同的问题。

“要不，两个都嫁。”成王爷急昏头了，不经思索的冲口而出。

“什么？！”成王爷的提议立刻引来在场三人的大叫。

他们这满脑子豆腐渣的爷爷真是昏头了，一女岂能侍二夫？李行征与李言梓无奈的对视一眼。

“我两个都不嫁。”段旋舞坚持，她只钟情应腾哥一人。

这怎么成，最起码也要挑一个啊。于是成王爷再接再厉，尽力在她耳边游说。

“嫁给行征吧。”“不要。”“嫁给言梓吧。”“不要。”“两个人都嫁吧……”“李爷爷……”“两个人都……”“李爷……”《全书完》

